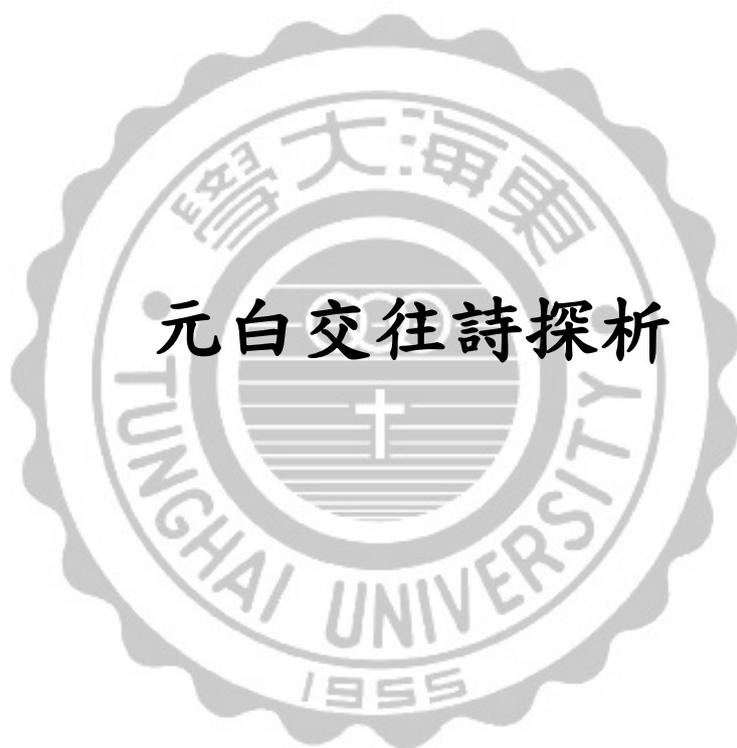


東 海 大 學
中國文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碩士論文



指導教授：李建崑教授

研 究 生：游文玲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一月

致謝辭

從兩年半前倉促決定，重拾書本作學生起，我就告訴自己，要珍惜這得來不易的機會，一定得學到東西，才不致辜負自己的期許及眾人的期待。

現在我終於如願及早畢業，正如許多人所言，要感謝的人實在太多了：要謝謝東海每位任教的老師，亦師亦友的認真教導，使我能真正進入學術的殿堂；指導教授建崑老師親切及鼓勵、肯定的態度，常撫慰了我忐忑不安的心，使我勇敢向前；口試委員王建生老師及周益忠老師的指教，使我受益良多。當然，我也要感謝外子，不只鼓勵我進修，並在行動上盡力給予協助，雖然這幾年正是他創業維艱之時；而我正值國三的兒子及我所帶的國三班學生，就因為你們這三十四個孩子，才使我有動力及早畢業，只為了能在最後半年，陪你們一同衝刺「末代基測」。

其實，忙碌且身兼多職的我，在寫論文時，也幾度遇到瓶頸，但因有教會姊妹們為我代禱，並陪我禱告，才使我完成這不可能的任務。所以，我感謝教會的弟兄姊妹，更感謝主！因為祂才是我的能力和依靠，我要把榮耀歸給祂，祝福歸給其他尚在辛苦耕耘的同學們，加油！願主祝福你們早日畢業。

謹致於西元二〇一三年一月

摘要

中國文學史中，中唐是文學變革一大時期，而元稹、白居易二人，更是其中二員大將，史稱「元白」，除了兩人持續一生的友誼外，兩人透過詩歌一來一往，流露濃濃的情意，並為後人留下大批的交往詩，這在詩人中是極其罕見的。而且，兩人往來酬唱，詩歌風格獨樹一幟，尤以次韻詩最為典型，進而影響當世及後代。雖然後世對他倆的交往詩，評價貶大於褒，但不可否認的是，他們透過詩作往來，不只傳達彼此的情意，也開拓了詩藝，增加詩藝術化的功用，為文人交往提供了極佳的範式，貢獻不可抹煞。

本文主要論點在於探析元稹白居易這兩位中唐著名詩人何以在那樣的政治社會背景下結成如此深厚的兄弟情誼，而且兩人一生聚少離多，卻藉由文人交往最普遍的方式，創作大量令人動容的交往詩，更進而改變詩的藝術形式，造成時代的流行。這其中的原因及兩人的情誼，是本論文探究的重點。

為了分析元白交往詩所呈現的這些現象，本文擬分五個部份來討論。由於大多數的學者，均以元白交往的詩作為唱和詩，故第二章先介紹元白所處的時代，有關交往詩的演變狀況，以釐清本文為何不以唱和詩為題，反倒以範圍較廣的交往詩為題。再來，由於元白兩人仕途並不順遂，隨著兩人宦海浮沉，也影響了他們交往詩的數量和內容，故第三章特地概述元白生平及仕宦生涯與兩人交往詩階段的分析。兩人為何可以持續一生的友誼，且至死不渝，所憑藉的乃是共同的命運，使他們惺惺相惜，再加上兩人政治思想一致，文學主張也相同，又兼可以詩相挑，相互學習，故第四章是二人寫詩的內在動力。第五章將元白二人大量來往的詩作分類，並針對其內容擇要深究，以見兩人的思想、風格。而第六章，要將兩人一生在詩史上的功過，作一整理及評價，不只對其二人風格作評價，也對其所造成的次韻風氣作評價。

關鍵詞：元白、交往詩、次韻詩、元和體

目次

第一章 緒論	1
第一節 研究動機	1
第二節 文獻探討	3
第三節 研究方法、研究步驟及範圍	4
第四節 研究綱領、後續研究展望	6
第二章 唐代交往詩的流變	9
第一節 交往詩的定義與功用	9
第二節 交往詩的形式	10
第三節 交往詩的發展	15
第四節 小結	18
第三章 元白生平及仕宦生涯與詩歌往還概述	19
第一節 元白生平簡介	19
第二節 元白宦海浮沉	20
第三節 元白交往詩階段分析	25
第四節 小結	33
第四章 持續一生的元白情誼	35
第一節 命運相似	36
第二節 從儒思想一致	39
第三節 文學主張相同	46
第四節 以詩相挑，相互推崇與學習	49
第五節 小結	54
第五章 元白交往詩內容深究	55
第一節 針砭時弊的諷諭詩	55
第二節 百感交集的宦情詩	78
第三節 生離死別的傷悼詩	88

第四節	惺惺相惜的友情詩	98
第五節	小結	125
第六章	元白交往詩的評價	127
第一節	歷代詩論資料中的評價	127
第二節	元白交往詩在詩史上的貢獻	137
第三節	小結	141
第七章	結論	142
附錄（一）：	元白仕宦生涯簡表	144
附錄（二）：	元白交往詩	148
參考文獻	168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研究動機

根據尚永亮的研究，唐詩史上最為活躍的兩大群體，分別是開（元）天（寶）詩人群與元和詩人群。進一步考察兩批詩人的內部交往情形，發現元和詩人群內部交往頻率及創作，遠高於開天詩人群。而就元和詩人群來看，元稹、白居易和劉禹錫三人，交往詩的比例總和就占 95.42%。可見元和詩人群更重視群體成員間的詩歌唱酬和人際往還，因為政治形勢和社會現實，給他們創造了比開天詩人更多相互交往和切磋的客觀機遇，而要應付詩歌創作超越開天的挑戰，就須採取群體性的行動，方能合力營造唐詩史上第二個高峰。¹

而再仔細分析元稹、白居易和劉禹錫三人交往詩的數量，發現白居易是元、劉兩人共同的好友。根據陳才智對三人交往詩的整理統計：元稹寫給白居易的詩有 140 首；白居易寫給元稹有 295 首；劉禹錫寫給白居易有 113 首；而白居易寫給劉禹錫則為 120 首。²從這個數量統計我們可知：整個元和詩人群交往詩的高峰，多集中在白居易和元稹及劉禹錫三人身上。從時間上來看，白居易與元稹來往，多集中在元稹去世前，即白居易青壯年時期；而與劉禹錫交往，多集中在晚年。由於元稹與白居易交往時間較長，且期間兩人心態變化較大，所帶給後代的影響也較具爭議，故擬從元稹和白居易的交往詩談起。

在中國文學史上，元稹、白居易常被當作雙子星座被世人稱道，史稱「元白」。「元白」齊名，其來有自，根據文獻所記：長慶三年，白居易〈餘思未盡加為六韻重寄微之〉詩中「詩到元和體變新」下自注：「眾稱元白為千字律詩，或號元和格。」³，大中十

¹參考尚永亮：〈開天、元和兩大詩人交往詩創作及其變化的定量分析〉，《江海學刊》，2005 年第 2 期

²陳才智：《元白詩派研究》（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7 年 5 月第一版），頁 380

³謝思焯撰：〈餘思未盡加為六韻重寄微之〉，《白居易詩集校注》（北京：中華書局，2006 年），卷 23，

年，顧陶《唐詩類選後序》說：「若元相國稹、白尚書居易，擅名一時，天下稱為元白，學者翕翕，號元和詩。」⁴，《舊唐書·元白傳論》：「若品調論度，揚摧古今，賢不肖皆賞，其文未如元、白之盛也。昔建安才子，始定霸於曹、劉；永明辭宗，先讓功於沈、謝。元和主盟，微之、樂天而已。」⁵綜上所述，不但在當代，「元白」並稱已為時人所接受，就連晚唐及宋代以後，「元白」並稱並加以評判的現象也不勝枚舉。因為元稹和白居易在當時那樣的歷史背景下，作品給人留下藝術風格相似及創作理念相同的印象，而且兩人持續一生的情誼，伴隨宦海浮沉對彼此創作的影響，確實也加深了世人對「元白」並稱的習慣，正如嚴羽《滄浪詩話·詩體》「元白體」原注中所言：「微之、樂天，其體一也。」⁶，故本文也將其並稱「元白」，除了肯定兩人的友誼及貢獻外，也一掃文學史中普遍的「尊白貶元」現象，還給元稹該有的歷史地位。

元稹、白居易「死生契闊三十載」⁷，結下了金石般的友誼，從一見傾心，一直到元稹去世，兩人之間友情從未間斷。無論同朝為官，抑或相距千里；無論得意，還是失意，兩人透過詩書往來，流露濃濃的情意，也為後人留下大批交往詩，這在詩人中是極其罕見的。而且兩人往來酬唱，詩歌風格獨樹一幟，以「次韻詩」最為典型，無論在當時或後世，均影響深遠。雖然後世對他們的交往詩評價兩極化，但不可否認的是，他們透過詩作往來，為文人交往，提供了極佳的範式，貢獻也是不可抹煞的。

雖然近幾年台灣和大陸學界也有人研究元白兩人相關的議題，包含兩人來往的詩作，但所有的論文及文章皆將其視為「贈答詩」或「唱和詩」，然而根據筆者於下一章的研究，交往詩的形式，幾經演變，常有重複的形式，「贈答詩」和「唱和詩」，不過是交往詩其中的一種形式，是為了達到文人交往的目的而使用的一種方式，學者至今也無法將交往詩各種形式的定義完全釐清。故本文擬採吳汝煜主編的《唐五代人交往詩索引》中對交往詩的定義，來看待兩人的詩作，盼能更準確地涵蓋元稹、白居易兩人交往過程中各類的詩篇。

頁 1801

⁴顧陶：〈唐詩類選後序〉，收於董誥編：《全唐文》（北京：中華書局，1983），頁 7960

⁵（後晉）劉昫等撰：《舊唐書·元白傳論》（北京：中華書局，1983），卷 166，頁 4360

⁶嚴羽著，郭紹虞校釋：《滄浪詩話校釋》（台北：里仁書局，1987年），頁 59

⁷（唐）白居易著，顧學頡校點：〈祭元微之文〉，《白居易集》（北京：中華書局，1999年），卷 69，頁 1457

第二節 文獻探討

元稹、白居易乃中唐時期的風雲人物，歷代學者對二人及其作品的相關研究，頗為浩繁，尤其是白居易更是受到相當的關注，而元稹因在文學史上頗受爭議，故研究均著眼於其品行上。但在如此豐富的研究成果中，卻鮮少涉及元白比較研究。一九二八年，第一篇具有現代意義的元白比較文章才出現，即胡適在《新月》上所發表的《元稹白居易的文學主張》，其中對元白的文學理論，進行了系統且深入的探討。二十世紀五〇年代末到八〇年代初，中國大陸由於政治因素，文學研究出現停滯現象，而台灣學者的元白比較研究，卻有新的進展，如呂正惠的《元白比較研究》（台大碩論，1974）及《元和詩人研究》（東吳博論，1983）、廖美雲的《元白新樂府研究》（台灣學生書局，1989）、馬銘浩的《唐代社會與元白文學集團關係的研究》（台灣學生書局，1991）及夏敬觀的〈說元白〉（見《唐詩說》，台北河洛圖書出版社，1975）。這些論著雖有觸及作品及創作活動，但對詩人的生平與創作的關聯，卻較少著墨。直至二十世紀八〇年代，中國大陸經濟復甦和社會發展，學術研究開始走向復興，元白相關研究成果輩出，如吳大達的《元白詩簡論》（《江西社會科學》：1991，4）、劉維治《元白研究》（人民教育出版社，1999）、郭杰《元白詩傳》（吉林人民出版社，2000），這些著作均對元白兩人的風格、思想及詩有些探討或比較。之後又有一些單篇論文談論元白內在思想，如許總〈論元稹白居易的文學觀〉（《江蘇社會科學》：1997，1）、周桂峰〈元白交誼論〉（《淮陰師範學院學報》：2000，1），具體從文學和友誼來探討元白。到了二十一世紀，中國大陸又出現針對元白作比較的論文，如彭芳的《元白相似性考索》（河南師範碩論，2011，4）及李揚揚《元稹白居易相異性研究》（河南師範碩論，2011，4），專門針對元白之間的相似及相異之處來進行研究，有助於了解兩人生平、詩文特點及歷代評價。另外，陳才智的《元白詩派研究》（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7），對和元稹、白居易有交往的詩人，均有統計分析，堪稱為研究元白相當完善的資料。

研究元白各種題材者很多，唯獨針對兩人以詩歌交往這方面的詩卻不多，且大都以唱和詩為題。當今學術界對元白唱和詩的研究，乃始於卞孝萱的《唐代次韻詩為元稹首創考》（〈晉陽學刊〉：1986，4），之後相關著作漸豐。吳偉斌《元稹白居易通江唱

和真相述略》(〈蘇州大學學報〉：1988，2)，對元白二人通州、江州往來唱和詩作了概述，湯吟菲《中唐唱和詩述論》(〈文學遺產〉2001，3)，則特別突出以白居易和韓愈為主的中唐兩大唱和群體唱和的情況，而段承校《元白唱和及其詩史意義》(〈鹽城師範學院學報〉，人文社會科學版，第29卷第3期2009，6)，肯定元白唱和詩，開創次韻唱和的新天地，趙現平的《元稹、白居易唱和詩三論》(廈門大學碩論，2007，6)，則針對元白友誼建立及維持的條件、元白唱和詩的探悉及元白與劉白唱和詩的異同這三個論點來探討。在台灣方面，單篇論文有林明珠的〈試論元白唱和詩的創作手法〉(東吳中文研究集刊，第三期，1996)，肯定元白唱和詩各種創作手法的表現，和鞏本棟〈論元白唱和詩〉(淡江中文學報，第25期，2011，12)，簡略的分析元白唱和詩的特色及影響。

談到交往詩方面的著作，卻寥寥可數。專書方面，趙以武的《唱和詩研究》(甘肅出版社，1997)，釐清唱和詩的定義及範圍，而祝乃花《唐代友朋交往詩初探》(華東師範碩論，2004)，則探究交往詩的流變及唐代交往詩的形式。而台灣有關元白交往詩的研究，近年來不多，只有鍾佳璇的《距離與對話－元白贈答詩的書信性質研究》(成大中文碩論2008)，算是交往詩的一種，但他將元白來往的詩作，定義為贈答詩，也著重於探討兩人以詩代書的形式。而真正以交往詩為題的，近年來就只有張育樺的《劉禹錫、白居易交往詩研究》(屏東教大中語碩論，2010)，與本文議題較為接近，不過他所提的是和白居易後期的詩友劉禹錫的交往詩，風格及意境與和前期詩友元稹，是截然不同的。

第三節 研究方法、研究步驟及範圍

二十世紀三十年代末到五十年代初，元白研究開始引入「詩史互證」的概念，這乃是透過歷史文獻，來進一步闡釋和論證詩人和作品的方法，在文學研究界產生極大的影響，陳寅恪和岑仲勉這兩位學者，是這時期元白研究的代表人物。岑仲勉的《岑仲勉史學論文集》、《唐人行第錄》和《唐史餘瀋》，不但對白居易的詩文和流傳的詩集版本，進行全面的研究和辨偽，還對詩人作品中涉及到的人和事件，進行考辨和闡釋。相較而

言，陳寅恪的《元白詩箋證稿》，影響更為深廣。區分其題目體裁，考定其製作年月，詳繹其意旨詞句，是其元白研究的具體方法。在《元白詩箋證稿》一書中，陳寅恪對元白各種詩，進行詳細的考釋和箋證，充分考慮了中唐社會的政治、科舉、宗教、民俗、民謠和古文運動等多項因素，對兩位詩人詩歌創作的影響和衝擊，本論文即大量參考《元白詩箋證稿》書中所考證的資料和方法。

為了研究元白二人，為何在中唐時期，大量創作交往詩，首先，要透過研究唐朝歷史，對唐朝政治、社會及科舉制度，預作背景知識的涉獵，以期了解元白生長時代的政治、社會及科舉制度對其二人的影響，故預先閱讀王仲犖的《隋唐五代史》，胡可先的《中唐政治與文學—以永貞革新為救中心》，孟二冬的《中唐詩歌之開拓與新變》，傅璇琮的《唐代科舉與文學》，再參照有關唐代官制的書籍，期望對元白二人的思想能有所了解。

當然知人才能論事，故也須了解元白二人的生長背景及家世生平，於是年譜學及兩人傳記的參考，就相當需要。本文主要參考朱金城的《白居易年譜》，及周相錄根據卞孝萱的《元稹年譜》所修訂的《元稹年譜新編》，及劉昫撰的《舊唐書》和歐陽修撰的《新唐書》中，有關於元稹和白居易個人的傳記及兩人合傳的部分，再參酌傅璇琮主編的《唐才子傳校箋》中，有關元稹和白居易的傳記。根據年譜及傳記，筆者也預先將元白二人的仕宦生涯，整理成簡表（詳見附錄一），因為兩人一生的詩文風格及思想，乃至人生觀的變遷，均繫於其仕宦生涯的順遂與否，尤其數度貶謫在外，對文人心境影響極大，自古皆然，故須先行了解。

另外，文本的選擇更是重要，因兩人均是唐代相當重要且詩名遠播的多產作家，尤其是白居易，他對自己的詩文相當寶愛，他十分害怕其精心著作，在他身後遭毀損或竄改，故生前即數度將其創作編輯成書，且於會昌五年五月，預知其已不久於人世，就鄭重寫了一篇〈白氏集後記〉，說明文稿本數和收藏處所，留與後人作證。⁸而元稹由於去世較早，且作品散佚較多，著作相較於白居易當然較少，但根據中國社會科學院文學研究所「中國文學網」所統計，今存元稹詩 832 首，白居易詩 2830 首，創作數量仍不可謂不豐，故歷來學者為他們的詩集、文集編輯校注者，並不乏其人，但本文有關元稹詩，

⁸參考王拾遺著：《白居易研究》（上海：上海文藝聯合出版社，1954年10月第一版第二次印刷），頁128

乃採最近期的元稹詩集整理本，即楊軍的《元稹集編年箋注》（詩歌卷），並參照冀勤之《元稹集》；有關白居易詩的文本更多，主要採用近年來大陸學者謝思煒撰的《白居易詩集校注》共六冊，並參考朱金城於一九八八年箋校的《白居易集箋校》，和一九八〇年顧學頡校點的《白居易集》。文本一旦確定，就可整理出兩人來往的詩作（詳見附錄二），並可將兩人來往詩作，仔細研讀分析，並參考元白相關文獻並加以細讀，盼能較精準無誤的深入到兩位詩人當時的心境，解讀其創作的緣由。

第四節 研究綱領、後續研究展望

最後對於本文之章節安排稍作簡述。本論文主要論點，乃在於探析元稹和白居易這兩位中唐著名的詩人，何以在那樣的政治、社會背景下，結成如此深厚的兄弟情誼，而且兩人一生聚少離多，卻藉由文人交往最普遍的方式—詩作往來，突破時空的限制，創作大量令人動容的交往詩，更進而改變詩的藝術形式，造成時代的流行。這其中的原因及兩人的情誼，是本論文探究的重點。為了分析元白交往詩所呈現的這些現象，本文除了第一章導論及第七章結論外，擬分五個部份來討論。由於大多數的學者，均以元白交往的詩作為唱和詩，故第二章先介紹元白所處的時代，有關交往詩的演變狀況，以釐清本文為何不以唱和詩為題，反倒以範圍較廣的交往詩為題。再來，由於元白兩人仕途並不順遂，尤其是元稹起伏更大，在這樣的背景下，隨著兩人宦海浮沉，也影響了他們交往詩的數量和內容，更進一步說，即仕途偃蹇，貶謫在外之時，來往詩作會更加豐富，然而一旦官運亨通，在朝為官時，就無心力花在詩作往還上，故第三章特地概述元白仕宦生涯與兩人交往詩階段的分析，意即在此。兩人為何可以持續一生的友誼，且至死不渝，所憑藉的乃是共同的命運，使他們惺惺相惜，再加上兩人政治思想一致，文學主張也相同，故兩人有了寫詩交往的內在動機。兩人詩作來往，不僅可交心，互相訴苦，又兼可以詩相挑，相互學習，故第四章是二人寫詩的內在動力，不可不談。第五章是本文最重要之處，即將元白二人大量來往的詩作分類，並針對其內容擇要深究，這部分在其他論文中較少見，因得對元白二人的詩作有相當了解，並需細讀兩人詩集文本，才可正確的來詮釋他們的詩並作分析比較。再來是第六章，要將兩人一生在詩史上的功過，作

一整理及評價，不只對其二人風格作評價，也對其所造成的次韻風氣作評價。雖然歷代詩評家及文人，對兩人褒貶不一，但終歸要還給這兩位詩人一個公道，畢竟兩人的交往詩並非是無病呻吟之作，他們的詩作無論在內容或形式上，在詩史上是有其貢獻及地位的。

本文共分五大主題來探析元稹和白居易的交往詩，其實主要乃是想藉由研究兩人的交往詩，一方面了解中唐這個唐詩的第二高峰時代是如何產生的；一方面也想涵泳於中唐這兩位大家豐富的文采中，一窺兩位詩人如何亦友亦敵的以詩交往，以詩切磋彼此詩藝，進而帶出彼此詩藝的精進與創新，從而造成當代及後代的流行，演變成一種文人交往的新模式。這也是兩位詩人當初始料未及的，但也可視為兩人刻意之舉，想藉此名留萬世，永垂不朽。尤其白居易如此慎重的保存其大量詩文，這在後世相當罕見，他除了不欲其詩文遭後世竄寫、刪改外，「立言」之動機當昭然若揭。

而且從研究元白二人的生平及仕宦生涯中，也了解到傳統文人，從小習讀儒家經典，滿心期盼將來為官，經世濟民，輔助君長，然若有幸身在太平盛世，躬逢盛明君主，則能貢獻畢身所學，一展其抱負，此則社稷之福，亦是個人之福。但世事難以預料，加上專制帝權時代，皇帝的意志與天並列，即使文人才華出眾，忠貞為國，若無法遇見「伯樂」，「千里馬」也只能仰天長嘯，徒歎無奈，殊不知從古至今，懷才不遇，忠心遭嫉，遠貶異鄉的貶謫詩人、文人，不知凡幾，故元白的心境及悲嘆，也是數千年來，所有文人共同的心聲。

所幸有同是天涯淪落人的知心好友，相知相惜，互訴喜、怒、哀、樂，才能稍稍緩解胸中塊壘。這份友誼之所以被後世所歌頌並傳揚，主要乃因兩人身分、地位、才情相當，在兩人之間卻嗅不出一絲妒意，自古「文人相輕」⁹，在兩人之間竟無芥蒂。持續一生的元白情誼，不只令人動容，也是一種值得關注的現象，讓人重新省思孔子所謂「以文會友」、「以友輔仁」¹⁰、「獨學而無友，則孤陋而寡聞」¹¹這些話，誠然不假。

唯元白所處時代，距今一千多年，時空差異甚大，文化、語言、社會情況，幾經變遷，要想以現代人的語言，去解釋古代人的想法；以現存的歷史資料，去重構當時的場

⁹語出自（三國魏）曹丕《典論論文》：「文人相輕，自古而然。」

¹⁰《論語·顏淵》，收於高政一編著：《四書讀本》（台南：大孚書局出版，1989年1月再版），頁255

¹¹孫希旦撰，沈嘯寰、王星賢點校：《禮記集解下》（台北：文史哲出版社印行，1990年8月文一版），頁965

景，確實不易，只能盡量詮釋文本，考察歷史，和查證前人研究成果，歸納分析，來提出合理的解釋。目前「交往詩」這塊領域，研究者涉入並不多，有人專研一個朝代的交往詩，如「唐代交往詩」；有人研究較特別的交往群，如「元白」、「劉白」、「皮陸」；更有人研究單一文人的交往詩，如《鄭谷交往詩研究》，但期待來者可突破朝代的限制，將歷代寫較多交往詩的詩人羅列，找出他們交往詩的特色及傳承和他們在歷史長河中所扮演的角色及地位，也重新定位交往詩在文人團體中的重要性。

第二章 唐代交往詩的流變

第一節 交往詩的定義與功用

一、交往詩的定義

本文所謂的「交往詩」，涵蓋酬贈、唱和、贈別、懷念，及文人間往來交涉各類型的詩篇。此一觀念，乃採自吳汝煜主編的《唐五代人交往詩索引》中的「凡例」之敘述：

本索引收錄唐五代人所有唱和、贈別、懷念、訪問、宴集、諧謔、祝頌、哀挽、謠諺、酒令、應制，及述及此一時期詩人之有關詩篇。有些詩題不類交往詩，然具交往性質者，仍予收錄。雖殘篇零句亦不例外。¹²

所以「交往詩」是一種詩體分類，也包括我們耳熟能詳的「唱和詩」及「贈答詩」，但範圍卻更廣大，舉凡詩作具有交往性質者，廣義而言，皆屬於「交往詩」。

二、交往詩的功用

用詩歌的唱酬，來與人進行交往，早就是中國自古以來的傳統。孔子說：「詩可以興；可以觀；可以群；可以怨。」¹³，所謂「群」，朱熹《四書集注》說，是「和而不流」。

¹⁴「詩可以群」就是指人們可用詩歌來交流，溝通思想感情。孔子也告誡兒子孔鯉說：「不

¹²吳汝煜主編：《唐五代人交往詩索引》（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3年5月），頁1

¹³《論語·陽貨》記載孔子的一段話：「小子！何莫學夫《詩》？《詩》可以興，可以觀，可以群，可以怨。邇之事父，遠之事君，多識於鳥獸草木之名。」

¹⁴（宋）朱熹撰：《四書集注》（台北縣：漢京文化事業有限公司，1987年10月），頁178

學詩，無以言？」¹⁵，他也教導弟子，誦詩三百，要能專對。而且根據《全唐詩》的記載，我們更可清楚得知，春秋戰國之際，諸侯、士大夫們，早已用這種賦詩言志的方式，在進行思想的交流和人際的交往了。¹⁶

唐代是一個詩歌鼎盛的時代，又是一個競爭意識強烈的開放時代，所以人際交往極其繁盛，不免在交往過程中，留下大量交往詩篇，這些詩歌幾乎滲透到人際交往的各個方面，從而把詩歌的社會交往職能發揮到極致。由於這些交往詩，是他們自己在當時具體的歷史環境中寫下來的，紀實性強，屬於第一手資料，比史書或筆記更為真實可靠，因此研究唐代交往詩，對於釐清唐代眾多詩人的生平事蹟，具有十分重要的價值，且藉由結合詩人各自的創作來分析，對了解他們的文學主張和審美觀是有用的，對於弄清唐代眾多作家群和詩歌流派共同文學創作心理特徵和理論思想也是有用的，若更宏觀的來看，要從整體把握唐代詩歌理論和審美觀念的變化發展過程，交往詩中所包含的生動和準確的資料，就更不容忽視了。¹⁷

就連過去不太為人所重視的應制詩，也有其當受重視的理由。因為唐代應制詩數量相當可觀，且應制詩是皇帝與御用文人和達官貴人之間特殊的交往詩，雖然內容不脫歌功頌德之流，鮮有可取之處，但若要研究唐詩繁榮的原因，要探討唐代詩體的演變過程，或要了解唐代君主的文化素養和精神生活，就非得重視應制詩了。

第二節 交往詩的形式

交往詩乃是指自己創作，並且能發揮與人交往作用的詩歌，交往的形式很多，主要可分為贈答詩、唱和詩和聯句詩。¹⁸

¹⁵《論語·季氏第十六》：「陳亢問於伯魚曰：『子亦有異聞乎？』對曰：『未也。嘗獨立，鯉趨而過庭。曰：『學詩乎？』對曰：『未也。』『不學詩，無以言！』鯉退而學詩。……』」，頁 327

¹⁶「春秋會聘，每即席，賦詩以言志，《左傳》不乏記載：如重耳在秦，穆公賦〈六月〉，重耳稽首拜賜（僖二十三）；申包胥在秦，哀公賦〈無衣〉，包胥九頓首以謝（定四）；季武子在晉，賦〈六月〉，以仰大國之威（襄十九）；在未賦〈常棣〉，以睦鄰國之誼（襄二十）；……。」詳見李曰剛：《中國詩歌流變史》（台北：文津出版社，1987年），頁 37

¹⁷此段話係參考吳汝煜主編：「《唐五代人交往詩索引》」（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3年5月），〈前言〉，頁 1

¹⁸參見祝乃花《唐代友朋交往詩初探》（上海：華東師範大學碩士學位論文，2004年5月），頁 11

一、贈答詩

詩歌贈答由來已久，早在《詩經》中就有一些贈詩。如〈詩序〉言：「周公乃為詩以貽王，名之曰〈鴟鴞〉焉。」，東漢末年秦嘉的〈贈婦詩〉、徐淑的〈答秦嘉詩〉，夫婦相互贈答，以詩書寄意，和蔡邕的〈答卜元嗣詩〉，都屬於贈答詩，因為《荀子·非相》就說：「贈人以言，重於金石珠玉。」故文人交往最廣泛且最持久的形式，可說是贈答詩。魏建安時期，贈答詩才大盛。魏晉南北朝現存詩歌中，「贈詩」七百多首，「答詩」約四百首，《昭明文選》卷二十三至卷二十六皆收入為「贈答」類詩，在《昭明文選》所收諸類詩歌中，所占分量最大。¹⁹

前人對於贈答詩和唱和詩的範疇界定結論不一。關於贈答詩和唱和詩的關係，褚彬杰在《中國古代文體概論》中指出：

古人用詩歌相互酬唱，贈答，稱為唱和，或稱倡和。梁·蕭統《昭明文選》立「贈答」詩類，收王粲以下至齊梁贈答詩八十餘篇，可見當時贈答體已經很發達。「贈」是先作詩送給別人，「答」是就來詩旨意進行回答，前者即稱「唱」，後者即稱「和」，若只有贈詩而無答詩，那麼前者也就不能稱「唱」了。贈詩在詩題上一般標出「贈」、「送」、「呈」、「寄」等字樣，而不標「唱」；而答詩則稱「答」、「酬」或直接標「和」字，為了表示敬重，還可以稱「奉答」、「奉酬」或「奉和」。²⁰

根據褚彬杰這段話，可以確認，只要滿足有贈有答的條件，贈答詩就等同於唱和詩，故唱和詩是包含在贈答詩的範圍之內的。但對此定義，江雅玲在《文選贈答詩流變史》中有不同的看法，她認為：

「唱和詩」揉合「贈答詩之和」與「雜詩之和」，涵攝《文選·詩類》的部分特質，又自行開發「和韻」的新特質。換言之，中唐的「唱和詩」與《文選·詩類》

¹⁹（梁）昭明太子蕭統編撰，（唐）李善注：《昭明文選》（台北：文化圖書公司，1973年1月再版），頁321—370

²⁰褚彬杰：《中國古代文體概論》（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90年），頁260

的「贈答詩」屬於部分交集。²¹

所謂「贈答詩之和」，即《昭明文選》「贈答詩」類中以「和」為題的答詩，它的明顯標誌是有贈詩，在《昭明文選》中只出現了一次，即顏延之〈和謝監靈運〉，其贈詩為〈還舊原作見顏范二中書〉。而「雜詩之和」，則是《文選》「雜詩」類中以「和」為題的詩，它們是「遙和」或「神交」，非贈答詩「你來我往」的那一類答詩，而是個人單方面仰慕之情的抒發，另有一些則是「繼人之後作同一命題之詩」。因此「雜詩之和」是二手題的承繼，有舊題新作，別出新味的較勁意味。²²

趙以武的《唱和詩研究》，主要是從和詩的角度，對唱和詩作解釋。他認為和詩是相對於唱詩而言的一種詩體，它的直接來源是古代詩、歌一體時的演唱方法，「唱」是領唱，「和」就是跟著唱。詩、樂分離之後，和詩才出現。由於和詩不能離開唱詩獨立存在，就必然存在一個連結—和詩與唱詩的紐帶—即「意」。其言大致說：

意，即詩作的內容，包括吟詠的對象、抒發的情感等。「聲相應」變成了意相應，「跟著唱」變成了跟著寫，「後應聲」變成了後應詩，這就是和詩。²³

對於唱和詩與贈答詩的異同，趙以武說：「唱和詩用於彼此之間，同贈答詩」，「既是贈答，但不可各自立意。」也就是說，唱和詩有贈答詩的特徵，但卻不屬於贈答的範疇，而是「借鑒吸收，自立門戶」。²⁴他也說：「贈答詩的特點是：應用於兩人之間，你贈我答，即事抒情比較靈活，既可以從自身著筆，又可由對方來寫，還可以就彼此不同的情和意來發表不同的意見」。²⁵其實他這樣說，是為了把贈答詩和唱和詩區分開來的。

從以上對贈答詩和唱和詩的比較，可知唱和詩的定義，向來頗有爭議，學者看法並不完全一致，但趙以武的觀點，顯然較符合大多數人的看法：即最初唱和詩是和意不和韻的時候，唱和詩和贈答詩是截然不同的，也就是白居易所說的，回贈詩意同者為「和」，

²¹江雅玲：《文選贈答詩流變史》（台北：文津出版社，1999年），頁205-206

²²同上，頁174

²³趙以武：《唱和詩研究》（蘭州：甘肅文化出版社，1997年），頁3

²⁴同上，頁6

²⁵同上，頁4

意異者為「答」。而中唐時，和韻已成為趨勢，則唱和詩和贈答詩的界線就已經不明白了。有人主張以和詩定原唱，認為有答詩就是唱和，也是一說。本文後面提到的「唱和詩」，則是指約定俗成的概念，即以詩酬唱。²⁶

二、唱和詩

中國古代歌與詩是一體的，凡歌皆能記錄成詩，凡詩皆可入樂而唱。劉勰《文心雕龍·樂府第七》說：「凡樂辭曰詩，詠聲曰歌。」²⁷，作為文字紀錄可入樂之詩，與作為曲調聲音可被管弦之歌，起先是合二為一，相互依存的，後世所稱「詩歌」之名，就是由此而來的。但是後來逐漸出現詩和歌分離的現象。漢末文人作五言詩，摹仿樂府詩，卻不入樂，純粹以文字表意，而不再與聲音歌詞發生直接關係，從此大量創作「詩歌」，也漸漸轉變成不歌只誦，只見詩的文字形式罷了。

唱和詩這種創作形式之所以興盛，也正反映出一種新的詩學觀，即以詩歌作為社會交際、感情交流的工具。《唐詩百科大辭典》「唱和」條云：「(唱和)作詩與別人相酬和。亦作『賡和』、『酬唱』、『唱酬』，多用於友朋之間，初時只酬原意，而不用原韻，稱『和詩』，後派生出既酬答原詩之意，又依照原詩之韻的『和韻』，形成唱和的兩種基本形式。」²⁸

唱和大體分為文人間的唱和與奉命唱和兩種，前者是文人之間，意氣相投的詩藝交流；後者主要是君臣之間的應酬交際之作。值得重視的是文人間的唱和，因為這種形式，對詩人們而言，既可以文會友，又可彼此切磋詩藝，對於文學集團與文學流派的形成，具有相當程度的促進作用。

唱和詩最普遍、最單純的形式，乃是一首原唱，一首和詩。從參加詩歌唱和的人數看，唱和詩大致可分為自唱自和、二人唱和及多人唱和三種形式。自唱自和是詩人以擬、代的手法，假託二人、二物或多人、多物之間或人與物之間一問一答的唱和形式。作者可分代二人(物)或多人(物)，物不僅具有人的思想、感情，而且還能像詩人一

²⁶參見祝乃花：《唐代友朋交往詩初探》(上海：華東師範大學碩士學位論文，2004年5月)，頁13注26

²⁷見王利器校箋：《文心雕龍校證》(台北：明文書局，1985年10月二版)，卷2，頁44

²⁸王洪、田軍主編：《唐詩百科大辭典》(北京：光明日報出版社，1994年6月)，頁1304

樣吟詩唱和。自唱自和始於陶淵明的〈形影神〉（〈形贈影〉、〈影答形〉、〈神釋〉），以戲筆抒懷遣興，中唐時，此類唱和更多，白居易即有不少自唱自和之作，如〈問鶴〉、〈代鶴答〉這一組唱和詩，就是為了表達作者想遠離政局紛爭，不想過問世事的淡泊情懷。二人唱和有不少是至交好友間的唱和，應酬成分少，在彼此唱和中，頗能見真情，藝術價值也較高，如韓、孟唱和，元、白唱和即是如此。多人唱和在官場應酬場合中出現較多，有些官吏作詩給其他僚友，反而引起眾僚友的和作。

三、聯句詩

聯句詩是一種比較特殊的用詩歌交往的形式。聯句又稱「連句」，關於它的起源，有兩種觀點：

宋·吳聿《觀林詩話》曰：「劉向《列女傳》以為〈式微〉之詩，二人所作，一在中露，一在泥中，衛之二邑也，或者以為聯句始此。」²⁹，吳聿之說，源自《列女傳》卷四「貞順傳」，其文曰：

黎莊夫人者，衛侯之女，黎莊公之夫人也。既往而不同欲，所務者異，未嘗得見，甚不得意。其傅母閔夫人賢，公反不納，憐其失意，又恐其已見遣，而不以時去，謂夫人曰：「夫婦之道，有義則合，無義則去。今不得意，胡不去乎？」乃作詩曰：「式微式微，胡不歸？」夫人曰：「婦人之道，壹而已矣。彼雖不吾以，吾何可以離於婦道乎！」乃作詩曰：「微君之故，胡為乎中路？」終執貞壹，不違婦道，以俟君命。君子故序之以編詩。³⁰

這段文字中，並未指出「中露」、「泥中」，與《觀林詩話》所言略有出入，不過明確指出兩人交替問答這種作詩形式。只是這樣的聯句，與唐代以後，句式整齊且押韻的聯句

²⁹（宋）吳聿《觀林詩話》，收於丁仲祐（丁福保）編訂：《續歷代詩話上》（台北：藝文印書館印行，1974年4月3版），頁137

³⁰（漢）劉向著：《列女傳》：（台北：臺灣商務印書館股份有限公司，1994年6月），頁36

方式不同，故大多數人並不認同此說。

但聯句源於漢武帝柏梁台詩，卻得到廣泛的認同。唐·吳兢《樂府古題要解》卷下曰：「連句，起漢武帝柏梁宴作，人為一句，連以成文，本七言詩。詩有七言，始於此也。」胡震亨《唐音癸籤》也說：「聯句始柏梁，人賦一句。」³¹柏梁台聯句為後代詩學提供了很多典範，其中多人續作，用相同的句式，以及押韻，就成為聯句的基本要素。

其實聯句早就脫離了贈答方式，而要求不同的人，盡量用同一人的口吻寫作，保持情感的連續，和詩意的貫通，但實質上是由一人帶頭，其他人呼應的多主體創作，應該也歸納為唱和詩。趙以武在「永明中西邸文人的集體唱和」一節中，引用了謝朓〈阻雪聯句遙贈和〉、〈還途臨渚〉兩首聯句作品，說明他也承認聯句是唱和詩的一類。³²

第三節 交往詩的發展

一、中唐交往詩興盛原因

中唐基於特殊的社會、文化背景，文人藉由詩歌唱和活動，來進行交往，空前興盛，特別是中唐後期，幾乎所有政壇、文壇上的重要人物，都積極參與詩歌唱和，也因此形成了龐大且錯綜複雜的交往群體。

究其原因，不外是「上有所好，下必甚焉」。³³中唐德宗、憲宗好文，尤其是在位時間長的德宗，他把初、盛唐就有的好文風尚，又大大向前推進了一步，故貞元、元和時期，進士科達到最繁盛的階段，名公大臣大部分出自進士科，而進士科考試主要取決於詩賦，取之於文，用之於政，文學、科舉、政治三位一體，緊密結合、士人把詩賦能力，看得極為重要，自幼研習不輟，乃至於成名或居廟堂高位後，仍不廢詩賦，樂此不疲，如名相裴度，即是如此。

³¹（明）胡震亨：《唐音癸籤》（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年5月），卷3，頁25

³²趙以武：《唱和詩研究》，頁89-95

³³語出自於《孟子·滕文公上》：「人之慕名，如水趨下，上有所好，下必甚焉。」

而且寫詩，不只可取得功名利祿，若能同時加上一層和朋友合而為之的樂趣，這樣既有吟詠性情之樂、創作之樂，又兼具交遊之樂，這種樂趣，不只高雅，又能彼此激發智慧，發揮各自的創造力，將來還可留下珍貴的創作結晶，供自己和他人賞玩，可說是集審美、社交、娛樂功能為一體。故中唐文人，尤其是具寫詩才華的詩人，對寫交往詩與他人來往交流，表現了極高的興趣，以致中唐唱和詩數量激增，詩人把唱和詩的集輯，當作文壇盛事，編纂了大量的唱和詩集。

另外，詩人內部交往頻繁，較易形成明確且自覺的流派意識，從而使其創作特點，獲得比個體詩人更突出的集團放大效應，故詩人們願將更多精力，用在與群體成員間的詩歌唱酬和人際往還上。當然，詩人們願意彼此交往，也有其客觀因素：一方面，中唐藩鎮割據的形勢，大大限制了他們出遊的地域，使其活動範圍相對集中；且弊端叢生的社會現況，使他們產生強烈的參政變革意識，而選擇集中於京城任職；而年齡的接近，乃至進士的同年出身，更給他們創造了得以相互交往、切磋的條件。另一方面，詩人們同時也須面對詩歌創作，經盛唐已達詩歌高峰之後，盛極難繼的局面。創新及如何創新，已成了他們須一起面對的挑戰，要應付這種挑戰，就不能各行其是，而需廣泛聯繫志同道合的同好，採取集體行動。藉由群體間相互的頻繁交往，及交往詩篇的彼此傳播，和相互接受，不只使得詩人們彼此聯繫得到強化，詩派的風格也漸趨集中、彰顯，故才能合力創造唐詩史上另一高峰。

二、中唐兩大交往群體

而在唐詩史上營造第二高峰的乃是元和詩人群，主要是指生活在唐德宗貞元、唐憲宗元和及唐穆宗長慶年間（785- 824 歷時約 40 年）的詩人們，以孟郊、張籍、王建、韓愈、劉禹錫、白居易、元稹、柳宗元、賈島、李賀、李紳、元宗簡等最具代表性。元和詩人現存詩 7288 首，創作量佔該時期所有詩作的半數以上。

元和詩人群中，作品最多且影響最大的，主要為兩大群體：一是韓孟詩派，以韓愈為主的交往群體；二是元白詩派，以白居易為主的交往群體。他們創作高峰相對集中，詩人間過往甚密，「韓孟」、「元白」、「韓柳」、「劉柳」、「劉白」、「張王」，已成為他們個

人友誼和創作集團的特稱。兩大詩派完全變革唐詩舊貌，「韓孟詩派」求奇險；「元白詩派」尚平易。趙翼《甌北詩話》有言：「中唐詩以韓、孟、元、白為最，韓孟尚奇警，務言人所不敢言；元白尚坦易，務言人所共欲言。」³⁴，便指出其各自特點。這兩大交往群體，在詩歌內容、形式及技巧方面求新求變，大力凸顯自身特徵，也是他們為後人所重視的主要原因。

韓愈與其詩友的交往，始於貞元十年，終於長慶四年韓愈去世，歷時近三十年。他們集結的因素，主要是對於詩歌藝術的愛好和追求。韓、孟等人的聯句詩，最為人所重視，尤其陽山之貶，給韓愈的感受太深，故在與朋友會和賦咏的各種場合，他總會不由自主地在聯句中，向朋友傾訴他的經歷、見聞。他還有以征戰為題材的聯句，擴大了聯句的題材。即使是傳統的聯句題材，如咏物、咏景，他也能駭人眼目，或洋洋灑灑，蔚為大篇；或極力鐫刻，雄放怪奇。韓愈主要的對手是孟郊，他也有很強的競技意識，但他只著意於追求唱和詩單篇的藝術表現，而不著意於唱和技巧的追求，和元白顯然不同。

白居易與其詩友的交往，始於貞元末年，終於會昌六年白居易去世，歷時四十餘年。他交往的對象極為廣泛，幾乎是當時所有著名的詩人、文學家、政治家，但在所有的詩友中，以元稹和劉禹錫為他主要的交往對象。元稹是白居易前期主要的詩友，兩人的仕途生涯基本上是同進退，共榮辱，兩人的交往也使得詩歌唱和藝術，達到一個新的階段。劉禹錫則是白居易後期交往的主要詩友。寶曆二年冬，二人於揚州久別重逢，交往更加頻繁，一直到劉禹錫去世（會昌二年），中間從未間斷。由於兩人交往唱酬，正值朝政日趨惡化之時，政局險惡，故白居易於大和三年，退居洛陽，劉禹錫於大和五年後，一直外任，開成元年，也退居洛陽。退身自保的政治態度，使兩人交往，多寫閑情、閑景及詩酒之樂為主。兩人退居洛陽後，擴大交往群體，與京、洛達官貴人廣泛唱和，形成了規模很大的「東都唱和群體」。

³⁴（清）趙翼著，霍松林點校：《甌北詩話》（台北：木鐸出版社出版，1982年4月初版），卷4，頁36

第四節 小結

本文所謂的「交往詩」定義，乃採自吳汝煜主編的《唐五代人交往詩索引》中的凡例一，涵蓋酬贈、唱和、贈別、懷念，及文人間往來交涉各類型的詩篇。古人習慣用詩歌來與人進行交往，加上唐代詩歌鼎盛，幾乎人人都會寫詩，也愛寫詩，故人際交往頻繁，留下大量交往詩，由於記實性強，可藉此釐清唐代詩人的生平事蹟，了解他們的文學主張和審美觀。

交往詩既然是為了與人交往而寫的詩，在形式上主要分為贈答詩、唱和詩和聯句詩三類。贈答詩是文人交往最早且最廣泛最持久的形式，前人對贈答詩和唱和詩的分別，界定結論不一。褚斌杰認為贈答詩包含唱和詩；江雅玲則認為唱和詩和贈答詩部分有交集；而趙以武的觀點較被接受，即唱和詩有贈答詩的特徵，但卻不屬於贈答詩，贈答詩較可自由靈活書寫。

唱和詩主體分為文人間的唱和及君臣間的奉命唱和。文人間的唱和，易促成文學流派及文學集團的形成。在形式上，唱和詩可分為自唱自和、二人唱和及多人唱和三種形式，二人唱和藝術價值較高，元白唱和即是如此。聯句詩乃是一種較特殊的交往形式，由一人帶頭，其他人呼應的多主體創作，其實也算是唱和詩的一種。

中唐交往詩之所以如此興盛，原因乃在於在上位者的提倡，使文學與科舉及政治合為一體，於是士人熱衷詩賦，自幼研習不輟。而且寫詩又兼具審美、社交及娛樂功能，中唐文人表現極高的興趣。加上詩人內部交往頻繁，較易形成明確且自覺的流派意識，而且詩人們也須集體面對盛唐詩歌已達高峰，詩歌創作盛極難繼的局面，合力創造唐詩史上另一高峰。

而營造唐詩史上第二高峰的乃是元和詩人群，其中作品最多且影響最大的是韓孟詩派和元白詩派。兩大詩派完全變革唐詩舊貌，韓孟詩派求奇險，元白詩派尚平易。韓愈最主要的詩友是孟郊，他和詩友交往，主要是用聯句；而白居易交往對象極為廣泛，前期主要詩友是元稹，後期是劉禹錫。

第三章 元白生平及仕宦生涯與詩歌往還概述

第一節 元白生平簡介

元稹與白居易是中唐兩大詩人，他們一生的經歷與他們的生平及仕宦生涯順遂與否息息相關，故擬將二人的生平作一簡介³⁵，以明瞭二人的心境。

一、元稹

元稹生於唐代宗大曆十四年（779），字微之，河南人。八歲喪父，賴其母鄭夫人親自授書。九歲時就能寫一手好文章，十五歲明經及第，二十五歲授祕書省校書郎。唐憲宗元和元年（806），年二十八歲，與白居易同應制舉，獲對策第一名的成績，授官左拾遺。由於元稹幾次上書，議論政治上的利弊得失，執政者因此反感，於是讓他出京任河南尉。元和四年（809），官拜監察御史，年僅三十一歲。後因得罪宦官遭陷，被貶江陵士曹參軍，元和十四年（819）才得被召回京，任膳部員外郎。由於元稹詩一改唐代詩歌傳統體裁，宮中樂工往往都唱誦他的作品，也稱其為「元才子」。長慶元年（821），穆宗因久聞其名，加上監軍崔潭峻，將元稹樂府詩進呈給穆宗看，穆宗大喜，就提拔他為祠部郎中，知制誥。不久，升任中書舍人、翰林承旨，可以和皇帝商討、決定重要誥命及重大決策。長慶二年（822），四十四歲，又官拜同中書門下平章事，但為相僅四個月，就被罷相，改同州刺史。長慶三年（823），改為越州刺史及浙東觀察使。一直到唐文宗大和三年（829），入為尚書左丞，但又因行為不檢點、聲望不高，於是大和四年（830），又拜武昌節度使。大和五年（831）七月二十二日，因暴疾，卒於武昌節度使任內，享

³⁵ 元稹和白居易兩《唐書》均有傳。元稹見《舊唐書》卷166，《新唐書》卷174；白居易見《舊唐書》卷166，《新唐書》卷119。本節生平簡介即參考兩《唐書》傳和傅璇琮主編：《唐才子傳校箋》第三冊（北京：中華書局，2000年2月第2次印刷），卷6，頁9-39

年五十三歲，贈尚書右僕射。

二、白居易

白居易生於唐代宗大曆七年（772），字樂天，太原（今山西，乃郡望）下邳（今陝西，乃祖居）人。貞元十九年（803），時三十二歲，登書判拔萃科，授祕書省校書郎，此時方與元稹開始同處。元和元年（806），應制舉，入第四等，授官盩厔尉。元和二年（807），召為翰林學士，隔年，為左拾遺，乃諫官之職。元和五年（810），自請改官為京兆府戶曹參軍。元和六年（811），因丁母憂，故離開長安，直至元和八年（813）冬，才返長安，任太子左贊善大夫。元和十年（815），白居易因越權諫言，急捕盜殺宰相武元衡之賊，被貶刺史，隨即遭陷，追貶為江州司馬，這是他一生中第一次被貶官，時年四十四歲，直至元和十四年（819）春，才離開江州，赴忠州刺史任。元和十五年（820）夏，自忠州被召回，授以尚書司門員外郎，後改授主客郎中，知制誥。長慶元年（821）才遷為中書舍人。長慶二年（822），河朔一帶，方鎮叛亂，朝廷出兵也未能奏效，白居易上書發表自己的見解，也無人重視，加上朋黨傾軋、國是日荒，故自求外任，除杭州刺史。唐敬宗寶曆元年（825），又除蘇州刺史。自此以後，白居易宦情已淡，除了唐文宗大和二年（828，）回朝任刑部侍郎外，他一直都遠離朝廷，待在洛陽。唐武宗會昌二年到會昌六年（842~846）以刑部尚書致仕。會昌六年（846）卒於洛陽，享年七十五歲，贈尚書右僕射。

第二節 元白宦海浮沉

白居易比元稹年長七歲，由於兩人的'人生境遇相似且宦海浮沉，故使得他們惺惺相惜，生活中互相扶持、照應，創作也互為影響。白居易在〈醉封詩筒寄微之〉中曾說：

「一生休戚與窮通，處處相隨事事同。」³⁶，這也是世人將「元白」相提並論一個主要因素之一。茲將兩人相似的仕宦生涯分期如下：

一、志得意滿期

貞元十九年（803），對元稹和白居易一生來說，是相當具有意義的一年，因為這一年三月，兩人經過多年勤奮苦讀，同時參加吏部科考，同時登科，並同授祕書省校書郎一職，這可算是他們正式踏上仕宦之路的開始。祕書省校書郎雖只是正九品的小官，但因提拔的機會比較多，對初入仕的文人來說，算是一分美差。但校書郎的職責，僅為校讎典籍及訂正訛誤，工作雖清閒，但與他們當初入仕匡時濟世的初衷，相距甚遠，故他們校書郎任滿後，並沒有等待通過正常銓選而授官，反而選擇應制舉。一旦制舉登科，不但可立即授官，不再守選，也使仕途更快捷，而且還能授以美官、清要官。

元和元年（806），兩人同應制舉考試，是由當時初登帝位第二年的唐憲宗來主持考試，他也想藉此廣招天下英才，一同為國家效命。兩人自然不願錯過此大好時機，一展長才，故元和元年（806）春，兩人同住上都華陽觀，閉門苦讀，準備制舉考試。元稹〈酬翰林白學士代書一百韻〉云：「略削荒涼苑，蒐求激直詞。那能作牛後，更擬助洪基。」句下注：

舊說：制策皆以惡訐取容為美。予與樂天，指病危言，不顧成敗，意在決求高等。初就業時，今裴相公戒予，慎勿以策苑為美，予深佩其言。然而怪其多大擬取，有可取。遂切求潛覽，功及累月，無所獲。先是穆員、盧景亮同年應制，俱以詞直見黜。予求獲其策，皆手自寫之，置在筐篋。樂天、損之輩，常詛予篋中有不第之祥，而又哂予決求高第之僭也。³⁷

由此可知，元稹和白居易特意要以「直言敢諫」，在制舉中取勝。元稹又得到宰相裴垍

³⁶謝思煒撰：〈醉封詩筒寄微之〉《白居易詩集校注》（北京：中華書局，2006年），卷23，頁1806

³⁷楊軍箋注：〈酬翰林白學士代書一百韻〉《元稹集編年箋注·詩歌卷》（西安：三秦出版社，2002年6月），頁307

的鼓勵，於是在應試文章〈才識兼茂明于體用策〉中，毫無顧忌地發表了他的見解，他於元和元年（806）四月，位居榜首，授官左拾遺，而白居易授盩厔尉一職。

元和元年（806）至元和四年（809）這段期間，是元稹和白居易仕途較為順遂的時期。二人初任官職，一心想兼濟天下，一展自己的抱負，對政治充滿憧憬及熱情。於是他們針對時弊，不畏權貴，積極上書言事，但因直言不諱，得罪當權宰相杜佑。元和元年（806）九月，被貶為河南尉。元稹在〈敘奏〉中自言：

予始以對詔在拾遺中供奉，由是獻〈教本書〉、〈諫職〉、〈論事〉等表十數通，仍為裴度、李正辭、韋纁訟所言當行，而宰相曲道上語。上頗悟，召見問狀，宰相大惡之。不一月，出為河南尉。³⁸

元稹遭此打擊，不只沒有心灰意冷，反倒下定決心，要有作為。正因他正直敢言，不畏權貴，裴度官拜宰相後，於元和四年（809），提拔他為監察御史。元稹擔任監察御史，出使東川期間，絲毫沒有因為第一次貶官而謹小慎微。他奉命充劍南東川詳覆史，查辦瀘川監官任敬仲的貪汙案，不料獲知劍南東川節度使嚴礪等擾民情事，於是展開查訪工作。回到長安，立即進狀〈彈奏劍南東川節度使狀〉³⁹，雖然嚴礪已死，元稹仍要求嚴加懲辦。同時他又上書〈彈奏山南西道兩稅外草狀〉⁴⁰，控告山南西道管內州府，在每年的兩稅外，還私自加配驛草以謀私。

白居易雖然在制舉考試時，只授予盩厔尉一職，但在元和二年（807）秋，因當權者賞識他的才華，元和三年（808）四月，自盩厔尉升調為京兆府進士考官，十一月召入翰林為翰林學士。元和三年（808）四月，也升為左拾遺。他在任左拾遺一職時，上〈論制科人狀〉⁴¹，敢於反對當朝宰相李吉甫對牛僧儒等新進之人的不當貶黜。又上〈論王鏐欲除官事宜狀〉⁴²，力諫淮南節度使王鏐，在朝廷賄賂宦官，對當權者行賄的行為，是不足以擔任宰相一職的

³⁸（唐）元稹撰，冀勤點校：《元稹集》（台北：漢京文化事業有限公司印行，1983年10月），卷32，頁367

³⁹《元稹集》卷37，頁419—425

⁴⁰同上，頁428—429

⁴¹（唐）白居易著，顧學頤校點：《白居易集》（北京：中華書局，1999年），卷57，頁1230—1232

⁴²同上，卷58，頁1240

綜觀元稹和白居易所作所為，無不利於朝廷及百姓，所彈劾的人物，大都是有權有勢者，不是節度使，就是朝中大臣，所以激怒了舊官僚體系和方鎮宦官集團。他倆也有所察覺，但仍不退縮，勇往直前。元和四年（809），兩人又作〈新樂府〉直陳時弊，更引起朝野一片譁然。

二、仕途重挫期

元和五年（810）到元和十三年（818），是元稹和白居易仕途的重挫期，也是人生的低谷期。元和五年（810）二月，元稹向朝廷狀告河南尹房氏不法之事，他按故事追攝，移書停務。一個御史分台把河南尹（三品大員）居留起來，停止執行職務，確實有些過份。為了維護官僚們的面子，唐憲宗降旨，罰一季俸料，並召還西京。元稹對於這樣的處置並不滿意，但王命難違，只得按旨意行事。回長安途經華州，夜宿敷水驛。因他分司東台時，彈奏郵傳監軍靈樞、內園司械系人逾年、飛龍使誘趙實家逃奴為養子等事，獲罪於宦官，宦官劉士元等，在敷水驛遇見元稹，故意鬧事，並以鞭擊傷元稹的臉。然而回京之後，憲宗庇護宦官，加上舊官僚體系及方鎮的努力，元稹被貶為江陵府士曹參軍，白居易、崔群等上書諫言，都沒有用。從此，他就開始了他長達十年的外放生涯。

元和五年（810）五月，白居易對朝廷的鬥爭產生厭倦，仕進之心漸淡，又見朝廷處置元稹之事如此不公，故自請求任京兆府戶曹參軍。元和六年（811），因丁母憂離開了京城，元和八年（813）冬，才重返長安，授太子左贊善大夫，被朝廷隔離在政治中心之外。滿懷壯志的他們，只能在人生苦悶之際，寄情於詩歌，來抒發內心的憤懣。

元和十年（815）正月，元稹受召自江陵赴京。元稹此次回京，對前途充滿憧憬，希望能結束長達五年的貶謫。然而，元和十年（815）三月，元稹再次被貶出京，出任通州司馬，被貶之地更加蠻荒偏僻。他這次的被貶，乃因他對永貞革新持同情的態度，並且他在貶江陵期間，與劉禹錫、柳宗元交往密切，被唐憲宗所忌。

元和十年（815）六月，白居易雖任職於東宮太子左贊善大夫，仍然非常關切國事，對於震驚朝野的宰相武元衡被刺殺之事，非常憤慨，上書請求追捕兇手。以宰相李吉甫為首的當權派，忌恨白居易任左拾遺時，寫〈論制科人狀〉、寫〈新樂府〉，觸犯了他

們的顏面和利益；同時又忌恨東宮官員先台諫言國事，加上又有人誣告白居易，在母喪期間，作〈賞花〉和〈新井〉詩，有傷風教。於是，八月，白居易被貶為刺史，隨即追貶為江州司馬。

元和十年（815）至元和十三年（818）十二月，長達三年的再度被貶，對元稹和白居易兩人而言，是極為沉重的打擊，但也因為兩人此時同病相憐，友誼反倒更加緊密深厚，進而促成了著名的「通江唱和」，風靡天下，兩人的友情及過人的才華，也因此得以被凸顯出來。

三、短暫輝煌期

元和十四年（819）至長慶二年，是元稹和白居易仕途的一段巨變期，尤其是元稹，經過漫長的人生低谷，一躍而上，位極人臣。如此命運戲劇性的轉變，又重新燃起兩人對朝廷的希望。

元和十四年（819），元稹、白居易二人，藉由當朝宰相崔群的幫助，各自從被貶的司馬任上，同時升遷，元稹移虢州常史，白居易移忠州刺史。元和十四年（819）冬，元稹被朝廷召回長安，授膳部員外郎。元和十五年（820）五月，元稹自膳部員外郎轉祠部郎中，知制誥、賜緋魚袋。元和十五年（820）夏，白居易自忠州被召回，授尚書司門員外郎。同年（820）十二月，白居易被改授主客郎中、知制誥。

元和十五年（820），元稹和白居易的時來運轉，與唐穆宗對二人才華的欣賞是有絕對關係的。元和十五年初，憲宗駕崩，穆宗繼位。穆宗早在當太子時，就對名聞天下的「元才子」，早有耳聞。從元和四年到元和十五年（820），元稹和白居易二人時隔十一年，重新回到政治權力的中心，卻早已兩鬢飛霜，風華不再了。

此後元稹、白居易更是否極泰來，穆宗長慶元年（821）二月，元稹一日之中，三加新命，被授予中書舍人、翰林承旨學士，並賜紫金魚袋。這對唐朝官吏而言，是皇帝對他莫大的殊榮。穆宗長慶元年（821）夏，白居易加朝散大夫，官衣正式著緋色，不久又被授上柱國的散官，十月十九日，遷為中書舍人。長慶二年（822）二月，元稹達到了宦宦生涯的頂峰，實現了文人終極追求的目標——同平章事。

四、再次出京期

元稹短時間內位極人臣，超出了官員晉升常制，自然會招來許多不滿和流言蜚語。長慶二年（822）六月，元稹被人誣告，為爭相位而刺殺裴度，因事件影響較大，元稹和裴度均罷相。元稹再次離開京城，出任同州刺史，兼長春宮使。李逢吉漁翁得利，任同平章事。

就在此年，唐軍十萬餘人，韓愈圍攻王廷湊，久不見效。白居易上書建言，皆不採納。白居易目睹宮廷鬥爭的黑暗，對朋黨傾軋心生失望，又見兩河再亂，國事日荒，民生益困，自己滿腔熱血卻無用武之地，且看到好友元稹，再次被貶出京，白居易徹底放棄了自己「兼濟天下」⁴³之志，灰心至極，請求外放。七月，自中書舍人除杭州刺史

長慶二年（822）以後，元稹先後任同州刺史、越州刺史、浙東觀察史等職，直至離世（大和五年 831），再也沒有機會重回政治中心，一展鴻圖了。而白居易看破官場名利之爭後，期間雖擔任過杭州刺史、太子左庶子分司東都、蘇州刺史、刑部侍郎、太子賓客分司東都、河南尹這些職位，但很明顯的是他宦情已淡，只求遠離是非，獨善其身，故他選擇了「中隱」⁴⁴之道，以求安度餘生。雖然兩人歷經幾番波折，友誼依舊長存，「杭越唱和」又是兩人為了減少苦悶之情，而又掀起的另一波創作高峰。

第三節 元白交往詩階段分析

中國古代知識分子，都追求一種最高理想境界，也就是所謂的「三不朽」：「太上有立德；其次有立功；其次有立言」⁴⁵，從積極準備考試，到踏上仕途之路起，「立德」和「立功」，當然是文人們所追求的理想目標。當位居高官或政要時，所在乎的不外是改革時政，輔助國君，故寫詩、和人來往，大多是應酬應制之作。一旦仕途受挫或被貶

⁴³（唐）白居易著，顧學頡校點：《白居易集》（北京：中華書局，1999年），卷45，頁965

⁴⁴<中隱>一詩，見謝思煒撰：《白居易詩集校注》（北京：中華書局，2006年），卷22，頁1765

⁴⁵語出自春秋時魯大夫叔孫豹：「豹聞之，太上有立德，其次有立功，其次有立言，雖久不廢，此之謂不朽。」（見左傳襄公二十四年）

謫，「立言」就會逐漸成為主導的價值觀，因為文人往往藉由詩歌來抒發內心的不平及憤懣，無論自己淺酌低唱或和好友互相唱和，所流露的都是真實的情感，故詩歌創作，無論質與量，均遠較之前優。元白二人即是如此，在朝為官時，不惜生命，勇於進諫，所要展現的不外是「立德」和「立功」的理想，但一被貶官，苦悶、憤慨鬱結於心，只好借助詩歌來解心中之塊壘。過去因從政忙碌，很少關心聯絡的好友，自然是傾訴的不二人選，因此詩歌往來，必定數量大增。周相錄〈元稹唱和詩考述〉就說：「仕途升降，對元稹唱和詩影響較大：順利則低落，偃蹇則出現高潮。」⁴⁶，白居易也是如此，故元白兩人的交往詩作，大都集中在他們貶謫外地的時期。

根據中國社會科學院文學研究所「中國文學網」所統計，今存白居易的詩有 2830 首，元稹詩有 832 首。其中白居易寫給元稹的交往詩有 295 首；元稹寫給白居易的交往詩有 140 首。⁴⁷從現存的詩篇數目中，我們也可清楚看見，元白之間的詩篇往還，主要可分為四個階段：

一、貞元十九年（803）至元和五年（810）—兩人初識、同登科並在長安任職時

貞元十八年（802），元稹和白居易初相識⁴⁸，元和十九年（803），兩人同登進士，同授祕書省校書郎，從此正式步入仕途，就開始有詩歌往返，如白居易寫給元稹〈曲江憶元九〉（貞元十九年 803）及〈贈元稹〉（元和元年 806）二詩，元稹寫〈病減逢春，期白二十二、辛大不至十韻〉（貞元二十一年 805）及〈贈樂天〉（貞元二十一年 805）二詩給白居易。但兩人真正有詩歌來往，則始於〈秋雨中贈元九〉及〈酬樂天秋興見贈，本句云莫怪獨吟秋興苦，比君校近二毛年〉二詩。元和元年（806）四月，二人通過制

⁴⁶周相錄：〈元稹唱和詩考述〉，《周口師範高等專科學校學報》，（2001 年 3 月）

⁴⁷參見陳才智撰：《元白詩派研究》（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7 年），頁 234

⁴⁸關於元稹和白居易相識之年，共有三種見解：（一）朱金城：《白居易年譜》中認為的：元白貞元十八年或稍前定交；（二）金卿東：〈元稹白居易初識之年考辨〉（《文學遺產》2000 年第六期）：初識之年當在貞元十六年；（三）陳才智：〈元稹白居易初識之年再辨〉（《文學遺產》2001 年第五期）：始相識在貞元十九年春。

舉考試，元稹拜左拾遺，白居易授盩厔尉，兩人當時就寫下〈權攝昭應，早秋書事，寄元拾遺，兼呈李司錄〉及〈酬樂天（時樂天攝尉，予為拾遺）〉二詩。之後，元稹自左拾遺出為河南尉時，白居易在長安，還因思念好友，而於元和二年（807），寫〈別元九後詠所懷〉，來表達他的心意。元和三年（808），元稹丁母憂期間，白居易曾寫〈絕句代書贈錢員外〉給元稹，而元稹也有回贈〈和樂天招錢蔚章看山絕句〉。元和四年（809）是元稹又喜又悲的一年。二月，受宰相裴垍提拔為監察御史，這一年，校書郎李紳作了〈新題樂府〉，元稹見其形式可喜，內容也值得借鑒，故選和李紳的樂府，創作了〈和李校書新題樂府十二首〉，擔任左拾遺的白居易，也同時創作十二首同題樂府詩來回應好友。三月，出使東川，在途中，元稹寫了組詩〈使東川并序〉給白居易，白居易在長安也回贈〈酬和元九東川路詩十二首〉。此時，元稹、白居易尚意氣風發，志得意滿。但緊接著七月，元稹喪妻韋叢，寫〈三遣悲懷〉及〈空屋題（十月十四日夜）〉來悼念亡妻，白居易也感同身受，寫〈答謝家最小偏憐女（感元九悼亡詩，因為代答三首）〉和〈答騎馬入空臺〉來安慰好友。（詳見附錄二）

這個階段是元稹、白居易友誼的開始，也是兩人詩歌交往的起步階段。兩人此時剛步入仕途，滿懷雄心壯志，仕途堪稱順利，故大部分心思均放在政治作為上。而詩的體裁，主要是七絕、七律、五古、五律，並且已開始有組詩。兩人這階段的詩歌酬贈，大部分都是一般酬和，目的在抒發情意及感觸，故重在和意，而不重在和韻，依韻唱和的詩很少，也無次韻之作。

二、元和五年（810）至元和十年（815）—元稹貶官江陵（今湖北江陵），白居易任職長安及丁母憂時

元和五年（810），元稹因與宦官爭廳之事，被貶為江陵府士曹參軍。在長安任職左拾遺的好友白居易，上書〈論元稹第三狀〉⁴⁹，極言元稹不當貶，但唐憲宗一味聽信宦官之言，把忠臣的直言拋諸腦後。白居易因好友被貶之後，政治上高漲的熱情稍有降

⁴⁹ 《白居易集》，卷 59，頁 1248—1249

溫，故自願改為京兆府戶曹參軍。元和六年（811），又因丁母憂三年，退居下郢。這段時間，給了白居易沉澱自我的時間，他看到政壇中的是是非非，「兼濟天下」的意識漸淡，「獨善」意識日濃，於是元稹和白居易把政治上的不如意，反映在詩歌上，大多為借物抒情和感懷為主。

尤其是元稹和白居易往來的詩作，大多是傾訴牢騷和不平。正如元稹在〈敘詩寄樂天〉中所云：「又不幸，年三十二時有罪譴棄，今三十七矣。五、六年之間，是丈夫心力壯時，常在閑處，無所役用。性不近道，未能淡然忘懷，又復懶於他欲，全盛之氣，注射語言，雜糅精粗，遂成多大，……」⁵⁰，這段話正足以概括他在江陵時的心情，也說出他在這段時間，投注更多心力在文學創作上。元稹〈上令狐相公詩啟〉，也追述此時期的創作說：「稹自御史府謫官，於今十餘年矣，閑誕無事，遂用力於詩章，日益月滋，有詩向千餘首。」⁵¹，所以這段期間，是元稹創作詩的一個高峰時期。

元稹這一時期詩歌風格，與過去在京城為官時，已經有很明顯的不同。過去，他的詩歌大多是直接尖銳地抨擊當權者，如元和四年的〈和李校書新題樂府十二首〉，但遭貶之後，從政之心大受打擊，故創作上大多是與朋友唱和、應酬之作，凡涉及政治的問題，也大多寓意寄諷。而白居易的詩，就會針對元稹的詩來相答，或換個角度來闡述，既有同，也有異，如〈和答詩十首〉。白居易寫給元稹的詩，大多是對元稹的思念和同情，以及替元稹抱屈。好友遠貶，偌大的京城，沒有幾個知心好友，滿腹心事，無人可傾訴，難怪白居易要大嘆：「同心一人去，坐覺長安空」。⁵²

這一時期，兩人的詩出現了一個新的變化—次韻詩。根據《唐音癸籤》所記：

和詩用來詩之韻曰用韻；依來詩之韻盡押之不必以次曰依韻；并依其先後而次之曰次韻。盛唐人和詩不和韻。晚唐人至有次韻者。……至大曆中，李益、盧綸野寺病居酬答，始有次韻。後元、白二公次韻益多，皮、陸則更盛矣。⁵³

胡震亨指出次韻詩的難度，比用韻、依韻更高，次韻詩雖非元白所創，但元白二人，在

⁵⁰《元稹集》，卷 30，頁 352

⁵¹同上，卷 60，頁 632

⁵²〈別元九後詠所懷〉《白居易詩集校注》，卷 9，頁 732

⁵³胡震亨著，周本淳校點：《唐音癸籤》（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 年），頁 25

既有的基礎上，創作更多的次韻詩，且影響後代。在這類次韻詩的創作中，元稹比白居易投入更多的時間和精力。元稹在〈上令狐相公詩啟〉中就曾說：

稹與同門生白居易友善，居易雅能為詩，就中愛驅駕文字，窮極聲韻，或為千言，或為五百言律詩，以相投寄，小生自審不能有以過之，往往戲排舊韻，別創新詞，名為次韻相酬，蓋欲以難相挑耳。⁵⁴

這段話說明了他們創作的理由。這些「以難相挑」的詩歌，一方面展現了元稹「以詩為競」的心理；一方面元稹「別創新詞」，也表現出他不滿足於舊有的詩歌形式，意欲創新。使得兩人來往的詩作，除了內容外，形式技巧也具有可看性。

這一時期元白詩作，另外一個值得關注的現象，即長篇排律的使用。這些詩歌，少則二十韻，多則百韻。長篇排律在杜甫的詩歌中最多，而元白極為推崇杜甫，尤其元稹在〈唐杜工部員外郎杜君墓誌銘〉中，對杜甫排律「鋪陳終始，排比聲韻，大或千言，次猶數百，詞氣豪邁，而風調清深，屬對律切，而脫棄凡近」⁵⁵推崇備至，故當白居易寄給他〈代書詩一百韻寄微之〉時，他在〈酬翰林白學士代書一百韻并序〉中也說：

玄元氏之下元日，會予家居至，枉樂天代書詩一百韻，鴻洞卓犖，令人興起心情，且置別書，美予前和七章。章次用本韻，韻同意殊，謂為工巧。前古韻耳，不足難之，今復次排百韻，以答懷思之貺云。⁵⁶

由此可知，元稹是有意模仿效法杜甫，而且他已不只是想單純用詩來抒情，而是把詩歌當作他和白居易競爭的手段了。

⁵⁴《元稹集》，卷 60，頁 633

⁵⁵同上，卷 56，頁 601

⁵⁶《元稹集編年箋注·詩歌卷》，頁 307

三、元和十年（815）至元和十五年（820）—元稹在通州（今四川達縣）、虢州（今河南靈寶），白居易在江州（今江西九江市）、忠州（今四川忠縣）時

元和九年（814）十月，元稹參加討伐吳元濟的平叛戰爭，期望以此立功，可從江陵升遷回朝，再展鴻圖。不料，年底接到詔書，命令他即刻回京。回京之後，隨即在元和十年（815）三月，出貶通州一職，到元和十三年（818）春，才量移虢州長史。通州瘴癘嚴重，元稹到任後不久，即患重病，不得不暫赴興元治療。因此這一時期，兩人的交往詩，大部分是白居易先行寄贈，元稹日後才集中酬和的。關於這件事，元稹在〈酬樂天東南行詩一百韻并序〉中就有說明：

元和十年三月二十五日，予司馬通州。二十九日，與樂天於鄆東蒲池村別，各賦一絕。到通州後，予又寄一篇。尋而樂天貶予八首，予時瘡病將死，一見外不復記憶。十三年，予以赦當遷，簡省書籍，得是八篇。吟歎方極，適崔果州使至，為予致樂天去年十二月二日書，書中寄予百韻至兩韻凡二十四章，屬李景信校書自忠州訪予，連床遞飲之間，悲吒使酒，不三兩日，盡和去年已來三十二章皆畢，李生視草而去。⁵⁷

元稹剛剛出貶不久，厄運隨即臨到白居易身上。根據《舊唐書·白居易傳》所言，白居易出貶原因為：

十年七月，盜殺宰相武元衡，居易首上疏論其冤，急請捕賊以雪國恥。宰相以宮官非諫職，不當先諫其事。會有素惡居易者，撻撻居易，言浮華無行，其母因看花墮井而死，而居易作〈賞花〉及〈新井〉詩，甚傷名教，不宜置彼周行。執政方惡其言事，奏貶為江表刺史。詔出，中書舍人王涯上疏論之，言居易所犯狀迹，

⁵⁷同註 56，頁 767

不宜治郡，追詔授江州司馬。⁵⁸

白居易貶謫消息一傳到通州，元稹大為吃驚，即使身受重病，身體羸弱，也掙扎著起身，給白居易寫詩「殘燈無焰影幢幢，此夕聞君謫九江。垂死病中驚坐起，暗風吹雨入寒窗。」⁵⁹，雖是寥寥數句，但把他聽到好友被貶謫消息後沉痛的心情，刻畫得入木三分。

這一時期，兩人交往詩作，與前期相比，大多是白居易先寫給元稹，元稹後來再回應，不過，總體上仍沿襲前期風格，以次韻詩為主。白居易被貶江州後，心態已不像當左拾遺時，那樣積極進諫、揭露時弊，對於政治上的熱情，和前期相比，也降溫不少。加上司馬一職，雖有「綱紀眾務，通判列曹」之名，但無具體職務可言。白居易在〈江州司馬廳紀〉也說：

自武德以來，庶官以便宜制事，大攝小，重侵輕，郡守之職，總於諸侯帥，郡佐之職，移於部從事。故自五大都督府至於上中下郡，司馬之事盡去，唯員與俸在，……，蒞之者，進不課其能，退不殿其不能，才不才一也。……，州民康，非司馬功，郡政壞，非司馬罪，無言責，無事憂。⁶⁰

這樣一個毫無意義的官職，對於白居易這種滿腹經綸且有治世抱負的文人，無疑是一種心志上的摧殘，他的心情很難釋懷。好友元稹，此時已貶通州，和自己一樣的職務，兩人雖相隔萬里，但可謂同病相憐，故兩人聯繫更為密切，情誼也進一步加強，所寫的詩，內容也大多是互相慰藉與勸勉之情。

這一時期，兩人詩歌往還，共 30 首，次韻詩就有 27 首。在前一時期的基礎上，這一時期次韻詩達到了高潮，長篇排律只有一首，即〈酬樂天東南行一百韻〉，並且詩歌以近體詩為主。還有一特點，即這時期大多是白居易先酬贈，元稹後來才寄和詩，只有〈見樂天詩〉，是元稹先寫給白居易的。這和前一時期兩人各半，顯然大為不同，究

⁵⁸（後晉）劉昫：《舊唐書·白居易傳》（北京：中華書局，1975年），頁4340

⁵⁹見〈聞樂天授江州司馬〉《元稹集編年箋注·詩歌卷》，頁650

⁶⁰《白居易集》，卷43，頁932—933

其原因，主要有二：一是因為元稹剛到通州不久，就因無法適應當地氣候，而染上重病，不得不去興元治病，自此與白居易暫時失去聯絡，故白居易〈憶微之〉一詩中才說：「三年隔闊音塵斷」。⁶¹白居易所贈之詩，也因元稹身體不適，加上交通不便，而暫時不能立刻回應，多是後來集中來酬和。二是這次白居易初次被外貶，如同元稹剛被貶江陵一樣，滿腹牢騷和不滿，心情一時無法平復；再加上江州司馬無所事事，故常需藉由詩歌來作為宣洩情緒的管道。反倒是元稹，他這次再貶，似乎已較能平衡自己的情緒，與其哀怨、憤恨不平，不如互相勸慰，藉由詩歌往返，互相傾訴。

四、長慶二年（822）到長慶四年（824）—元稹在越州（今浙江紹興市）、浙東，白居易在杭州（今浙江杭州市）、蘇州（今江蘇蘇州市）時

元稹、白居易於元和十四年、十五年間，再度回到長安，分別擔任膳部員外郎和尚書司門員外郎。不久，元稹又升任祠部郎中，知制誥。在長安近三年的時間裡，因仕途上升，尤其是元稹，他把滿懷激情又投入自己的政治理想中，對於頗好精力的次韻酬和，更無暇顧及，故兩人詩書往還，幾乎處於停滯狀態。

但因中唐時期，黨爭之風很盛，尤其以牛李黨爭為主。元稹因與李黨的李德裕關係密切，故被牛黨排擠；同時，長慶元年的科考案，又大大刺激了牛李黨爭之間的矛盾。當時深受穆宗喜愛並提拔為宰相的元稹，成了代罪羔羊，被誣告派人刺殺裴度，結果他與裴度同罷相，出任同州刺史，長慶三年八月，又改越州刺史兼御史大夫、浙東觀察使。而白居易不願被捲入黨爭之中，請求外任，長慶二年七月，自中書舍人除杭州刺史。此後，兩人得以不斷地以「詩筒」相互贈答。

其實這個時期，是元白兩人詩作往還最後一個高峰了。由於兩人同時在江浙，有地利之便；加上兩人同樣經歷那麼多政治上的挫折，「兼濟天下」的思想，逐漸被「獨

⁶¹ 《白居易詩集校注》，卷 16，頁 1303

善其身」所取代；而所在之地，又是風景秀麗和富庶之地，風光明媚的環境，也漸漸撫平了兩人心中的鬱悶。故此時期，兩人的詩大多描寫將這一帶的自然風光，也寫自己悠閒自在的心情，往來詩作頗多，也留下「詩筒」的佳話。白居易〈醉封詩筒寄微之〉中云：「為向兩州郵吏道，莫辭來去遞詩筒。」⁶²，就是他倆詩筒傳遞詩作的明證。

這一時期與前兩個時期相比，詩歌題材仍是以近體詩居多，次韻詩有 18 首。同時又進一步發展一種新的形式就是「疊韻唱和」，就是自己次自己詩歌的韻律，這種新形式主要是在元稹的詩中，如元稹的〈戲贈樂天復言〉、〈重酬樂天〉、〈再酬復言〉。白居易的詩，僅僅是一般的和詩。由此可知，元稹對於改革詩歌，遠比白居易積極主動，而且身體力行。

第四節 小結

元稹與白居易因境遇相似，且宦海浮沉，才使得兩人惺惺相惜，生活中互相扶持、照應，創作也互為影響。而且綜觀元白交往詩的數量多寡，與他們仕途升降，恰好成反比：即仕途順利，交往詩數量反倒不多；而仕途偃蹇之時，交往詩數量大增，且藝術價值更高。

貞元十九年，兩人同時登科，同授祕書省校書郎。元和元年，兩人同應制舉考試，元稹授官左拾遺，白居易授盩厔尉一職。元和元年，元稹被貶為河南尉，元和四年又被提拔為監察御史；而白居易於元和元年，也被召為翰林學士，不久，又升為左拾遺。元和元年至元和四年這段時間，是元白仕途較為順遂的時期，此時二人對政治充滿熱情和抱負，不畏權貴，積極上書言事，因此也激怒舊官僚體系和方鎮宦官集團。這個階段是元稹、白居易友誼的開始，也是兩人詩歌交往的起步階段。兩人此時剛步入仕途，滿懷雄心壯志，仕途堪稱順利，故大部分心思均放在政治作為上。而詩的體裁，主要是七絕、七律、五古、五律，並且已開始有組詩。兩人這階段的詩歌酬贈，大部分都是一般酬和，

⁶²同註 59

目的在抒發情意及感觸，故重在和意，而不重在和韻，依韻唱和的詩很少，也無次韻之作。

元和五年到元和十三年，是元稹和白居易仕途的重挫期，也是人生的低谷期。元和五年，元稹因得罪宦官，被貶為江陵府士曹參軍。同時，白居易也因厭倦朝廷鬥爭，及不滿朝廷處理元稹之事不公，自請求任京兆府戶曹參軍。元和六年，因丁母憂離京，元和八年，重返長安，授太子左贊善大夫。而元和十年，元稹短暫回京，旋即再次被貶，出任通州司馬。同年，白居易也因上書請求追捕刺殺宰相武元衡的兇手，觸怒當權派，因而被貶為江州司馬。元稹這一時期詩歌風格，與過去在京城為官時，已經有很明顯的不同。過去，他的詩歌大多是直接尖銳地抨擊當權者，但遭貶之後，從政之心大受打擊，故創作上大多是與朋友唱和、應酬之作，凡涉及政治的問題，也大多寓意寄諷，而白居易的詩，就會針對元稹的詩來相答，或換個角度來闡述。這一時期，兩人的詩出現了一個新的變化——次韻詩。次韻詩雖非元白所創，但元白二人，在既有的基礎上，創作更多的次韻詩，且影響後代。另外一個值得關注的現象，即長篇排律的使用。這些詩歌，少則二十韻，多則百韻，尤其是元稹，他有意模仿效法杜甫，而且他已不只是想單純用詩來抒情，而是把詩歌當作他和白居易競爭的手段了。

元和十四年，元白二人各自從被貶的司馬任上同時升遷。元和十五年，因穆宗欣賞二人的才華，兩人得以在睽違十一年後，再度回到長安，元稹更達到了宦宦生涯的高峰，位極人臣，而白居易官居中書舍人。長慶二年，元稹被人誣告，為爭相位刺殺裴度，因而被罷相位。而同年，白居易也因對朝廷鬥爭，朋黨傾軋，心生失望，請求外放，除杭州刺史。此後，直至離世，元稹再無機會重回長安政治中心一展鴻圖，白居易也看破名利之爭，選擇「中隱」之道，安度餘生。元和十四年後，元稹在長安近三年的時間，由於仕途上升，他把滿懷激情又投入自己的政治理想中，對於頗好精力的次韻酬和，更無暇顧及，故兩人詩書往還，幾乎處於停滯狀態。但自從他被貶越州，白居易自請外任杭州後，兩人又再度經歷詩歌往還的最後一個高峰，即著名的「杭越唱和」，兩人以「詩筒」傳遞，相互贈答。這一時期的詩歌，發展一種新的形式，就是「疊韻唱和」，即自己次自己詩歌的韻律，這種新形式主要是在元稹的詩中。

第四章 持續一生的元白情誼

在中國文學史上，元稹及白居易皆是文壇巨擘，且同時生活在中唐時期，兩人在當時及後世俱各享盛名，但更為後世所津津樂道的是，兩人如金石般的友誼。白居易自言與元稹「死生契闊三十載，歌詩唱和者九百章」⁶³，兩人同門為友，相識三十載，相知、相攜，互慰、互勉的深厚友誼，無論是同朝為官，抑或相隔千里；無論得意或失意，均藉由詩歌酬唱，互通情誼。誠如白居易在〈與元九書〉中所云：「與足下小通則以詩相戒，小窮則以詩相勉，索居則以詩相慰，同處則以詩相娛，知吾罪吾，率以詩也。」⁶⁴，元稹在〈夢遊春七十韻序〉也說：「斯言也，不可使不知吾者知，知吾者亦不可使不知。」⁶⁵，《唐才子傳》也云：「微之與白樂天最密，雖骨肉未至。愛慕之情，可欺金石，千里神交，若合符契。唱和之多，毋逾二公者。」⁶⁶，詩歌之間的往來，成了他們彼此間議論世事、表達政見、紀錄生活、抒發情感、彼此勉勵的工具，也成了他們彼此交往和生活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其中固然也時有應酬之作，但大多數均是坦率且真情流露。從他們交往的詩歌中，可見兩人情誼深厚，而且在長達三十年的詩友交往中，兩人在詩歌創作上互為啟發，互相影響，共同成為中唐詩壇的代表詩人。

要了解元白的創作，必先從兩人的交往談起，而兩人如此堅貞的友誼，絕非憑空所致，乃是需要許多條件才得以產生並維持的。兩人因同門同第，始有機會彼此相識並結交為友，然而這只是兩人交往的開端，真正友誼的建立，乃在於兩人共同的宦海浮沉。命運的安排，使這兩位才華洋溢、滿腹經綸的詩人禍福與共，進而兩人惺惺相惜、互慰互勉。但更重要的內在因素，乃在於兩人政治主張的大同小異，及文學思想幾乎完全一致。如此思想的契合無間，才是兩人友誼的根基所在。當然兩人以詩相挑、以詩相敵，

⁶³〈祭元微之文〉，《白居易集》，卷 69，頁 1457

⁶⁴同上，卷 45，頁 965

⁶⁵《元稹集編年箋注·詩歌卷》，頁 337

⁶⁶（元）辛文房：《唐才子傳》（台北：世界書局，1960 年），卷 6〈元稹〉條，頁 95

在詩歌創作上相互推重與學習，並互為影響。如此一來，詩歌為他二人的友誼注入一股活力，也是無庸置疑的。在這許多條件的交織下，元白友誼藉由兩人交往所寫下的詩歌，向世人見證兩人濃濃的情誼。

第一節 命運相似

一、出身貧寒

元稹與白居易均出身於沒落的官宦家庭中，故生活中有許多相同的經歷，而童年的生活環境，也塑造出他們堅毅不屈、奮發向上的性格。

元稹的家庭遭遇相當不幸，白居易為元稹寫的墓誌，詳細的說明了他的世系：

公諱稹，字微之，河南人。六代祖巖，隋兵部尚書，封平昌公；五代祖弘，隋北平通守；高祖義端，魏州刺史；曾祖延景，岐州參軍；祖諱悱，南頓縣丞，贈兵部員外郎；考諱寬，比部郎中舒王府長史，贈尚書右僕射；妣滎陽鄭氏，追封陳留郡太夫人。公即僕射府君第四子，後魏昭成皇帝十五代孫也。⁶⁷

元稹家族中，元巖官階最高。由元巖到元悱，歷世五代，家道有些中落，參軍、縣丞已是一般小官，沒有尚書、通守那樣顯赫。元稹父親元寬也只是一個郎官而已，家庭的環境給予他薰陶和影響，使他從小就知，一生唯一可走之路，只有讀書，參加科舉，以便做官。

貞元二年（786），元稹八歲，父親元寬去世，母親鄭氏無法生活，故帶著他和哥哥赴鳳翔投靠娘家，從此過著寄人籬下的生活。由於家貧請不起塾師，母親親自教導兄弟倆讀書，元稹深知學習機會，來之不易，故格外珍惜，發憤苦讀。

⁶⁷< 唐故武昌軍節度處置等使正議大夫檢校戶部尚書鄂州刺史兼御史大夫賜紫金魚袋贈尚書右僕射河南元公墓誌銘 >，《白居易集》，卷 70，頁 1466

白居易也是出生在普通的仕宦家庭，父親白季庚曾在叛軍攻打徐州時，有功於朝廷，被授予徐州別駕之職。雖然家中有人為官，但因白家向來以清廉正直為操守，正如白居易在詩中所言：「家貧憂後事，日短念前程。」⁶⁸，顯見家中並不富裕。

幼年貧困的生活，使元白二人對於中下層百姓生活的艱辛，有更深刻的體會，更以「兼濟天下」為己任。加上為了改善家中經濟，兩人又素懷儒家治國平天下之志，故以仕進為目標，對科舉考試就更積極了。

二、同門登第

元稹和白居易均出生於書香門第，父輩及祖輩均曾做過小官吏。受家風影響，且在儒家傳統禮教薰陶下，兩人都胸懷「兼濟天下」之志。元稹和白居易初識於長安，白居易年三十一，而元稹二十四歲。兩人相識的時間，目前學術界研究的觀點尚未統一，⁶⁹但根據白居易在〈代書詩一百韻寄微之〉中說：「憶在貞元歲，初登典校司。身名同時授，心事一言知。肺腑都無隔，形骸兩不羈。」並自注：「貞元中，與微之同登科第，俱授祕書省校書郎，始相識也。」⁷⁰，元稹在和作〈酬翰林白學士代書一百韻並序〉中也說：「昔歲俱充賦，同年遇有司。」⁷¹，由此可確知的是，他二人相識當在貞元年間，而真正相知定交，則應在貞元十九年（803）以後。經過多年的勤奮苦讀，元稹和白居易同時年參加吏部科考，且同時登科。白居易登書判拔萃科，元稹中平判科第四等，兩人同授祕書省校書郎一職。由於祕書省校書郎一職較清閒，無多少事務要處理，故文人間交往也較頻繁。元稹和白居易因同門之誼，加上交往酬唱中，彼此的人生經歷、政治主張及創作理念均能合拍，故自貞元十九年（803）起，就開始了二人「堅同金石、愛等兄弟」⁷²的終身友誼。

元和元年（806），元稹和白居易在校書郎任滿之時，同時選擇在長安一起準備應制舉考試。考試內容主要是與現實政治緊密結合的策論，制舉登科可立即授官，且仕途晉

⁶⁸同註 65，〈自江陵之徐州路上寄兄弟〉，卷 13，頁 250

⁶⁹參見註 42

⁷⁰《白居易詩集校注》，卷 13，頁 977

⁷¹《元稹集編年箋注·詩歌卷》，頁 307

⁷²〈祭翰林白學士太夫人文〉《元稹集》，卷 60，頁 626

升更快。且因此時的唐憲宗，初登帝位第二年，亟欲廣納天下英才。兩人素懷天下大志，自然不願錯過此一大展鴻圖的好時機，於是兩人同住華陽觀閉門苦讀，揣摩當代時事。元和元年四月，元稹和白居易參加「才識兼茂明于體用科」考試，二人又雙雙登第，元稹授左拾遺，而白居易因在策論中言詞較為激切，入第四等，授盩厔尉一職。

三、患難與共

元和五年（810）至元和十三年（818），是元稹和白居易人生的低谷期。這八年間，兩人仕途屢遭重挫，然而卻成就了兩人創作上的高峰。

元和四年六月，元稹擔任左拾遺和監察御史，因仗義執言，得罪了朝廷權貴，被排擠，出任東都洛陽監察御史。七月，甫遭貶謫的元稹，又逢喪妻之痛，但元稹並不因此消沉，仍盡責彈劾許多不法事件。元和五年三月，因得罪宦官劉士元被辱，憲宗庇護宦官，貶元稹為江陵士曹參軍。江陵之貶，給元稹帶來沉痛的打擊。對朝廷的失望，及人生的沮喪，致使元稹將大部分的精力投注於詩歌的創作上，與白居易詩歌的酬唱，因而漸趨頻繁。同時也寫下了著名的悼亡詩〈遣悲懷三首〉，來懷念其妻韋叢。

元和五年五月，白居易厭倦朝廷內部的鬥爭，仕宦之心漸淡，又不滿朝廷處置元稹之事不公，故自請任京兆府戶曹參軍。元和六年，因丁母憂離開京城，元和八年冬，才重返長安，授太子左贊善大夫。

元和十年正月，元稹受召自江陵赴京，結束長達五年的貶謫。此次回京，元稹對前途充滿憧憬，與好友重逢，心情格外愉快。但元和十年三月，因元稹對永貞革新持同情態度，並在貶江陵士曹期間，與劉禹錫、柳宗元交往密切，被唐憲宗所忌，故再度被貶出京，任通州司馬。

元和十年六月，白居易對宰相武元衡被刺之事非常憤慨，上書追捕凶手。以宰相李吉甫為首的當權派，忌恨白居易任左拾遺時，寫〈論制科人狀〉，以及寫〈新樂府〉，觸犯了他們的顏面和利益，同時又忌恨東宮官員諫言國事。又有人誣告，白居易母喪期間，作〈賞花〉和〈新井〉詩，有傷風教。八月，白居易被貶為刺史，隨即追貶為江州司馬。

元和十年至元和十三年十二月，長達三年的再貶，給元稹、白居易兩人更大的打擊，此時兩人患難與共、惺惺相惜，友誼更加深厚。而著名的「通江唱和」，也使得二人的友誼和才華為天下所公認。

長慶二年六月，元稹被人誣告，為爭相位而刺殺裴度，元稹及裴度均罷相，元稹再度離開京城，出任同州刺史（今陝西大荔）兼長春宮使。白居易曾上書諫言，皆不被採納。目睹黑暗的宮廷鬥爭，朋黨傾軋，又見兩河再亂，國事日荒，民生困頓，好友再度被貶出京，自己滿腔熱血卻無用武之地，白居易灰心至極，請求外放，遠離是非之地，放棄兼濟天下之志，選擇獨善其身。七月，白居易自中書舍人除杭州刺史。

長慶二年以後，元稹先後任同州刺史、越州刺史、浙東觀察史等職，一直至死，都沒有機會重回政治中心。而白居易在看破官場名利之爭後，選擇「中隱」之道，安度餘生。兩人雖歷經波折，卻始終友誼長存，「杭越唱和」是兩人為排解苦悶的另一創作高峰。

第二節 從儒思想一致

在元稹的思想中，積極入世、建功立業的儒家思想佔主導地位。他從小熟讀儒家經典，接受孔、孟學說中精華較多，其人生理想乃是「安人活國，致君堯舜，致身伊臯」⁷³，輔佐君主，使其成為如堯、舜般的君主，使自己成為稷契、皋陶、伊尹般的賢臣。其實這也是初、盛唐以來的名相和杜甫的宏願，元稹因崇拜他們，自己也產生同樣的抱負。元稹在〈酬別致用〉詩中說：「達則濟億兆，窮則濟毫釐，濟人無大小，誓不空濟私。」⁷⁴，白居易在〈與元九書〉中說：「古人云：『窮則獨善其身，達則兼濟天下。』僕雖不肖，常師此語。大丈夫所守者道，所待者時。……故僕志在兼濟，行在獨善，奉而始終之則為道，言而發明之則為詩，謂之諷諭詩，兼濟之志也，謂之閒適詩，獨善之義也。」⁷⁵，均表明兩人的政治抱負，完全信守儒家：「達則兼濟天下，窮則獨善其身。」

⁷³〈唐故武昌軍節度處置等使正議大夫檢校戶部尚書鄂州刺史兼御史大夫賜紫金魚袋贈尚書右僕射河南元公墓誌銘〉《白居易集》，卷70，頁1468

⁷⁴《元稹集編年箋注》，頁486

⁷⁵《白居易集》，卷45，頁964—965

的理念。

欲興利除弊，治理天下，必先認識社會的弊端。元白為了認識當時社會的問題，一方面耳聞目睹和切身體會，一方面廣泛收集資料且系統研究。這一切的努力及政治上的主張，則體現於二人在元和元年，為制舉考試而作的〈策林〉七十五篇，及元稹應制舉時所作的〈才識兼茂明于體用策〉中。當年元稹曾撰試策一百餘篇，但所擬策文今已不存，然其當年應制舉之策文〈才識兼茂明于體用對策〉，卻完整地保存著。《白居易集》中今所存〈策林〉七十五篇，元稹也都曾一同參與，相當程度上也反映元稹的看法。白居易在〈策林序〉中就交代了這七十五篇文章的寫作背景：

元和初，予罷校書郎，與元微之將應制舉。退居於上都華陽觀，閉戶累月，揣摩當代之事，構成策目七十五門。及微之首登科，予次焉。凡所應對者，百不用其一二，其餘自以精力所致，不能棄捐，次而集之，分為四卷，命曰〈策林〉云耳。

76

由此可知〈策林〉是二人傾注心力的結晶，在〈策林〉每篇文章中，均可看到白居易與元稹，對當朝政治與經濟、軍事、文化的觀點。茲將元白二人一致的政治思想列舉如下：

一、任賢能、明考課、納諫言

人才是國家的根本，若能善於利用，則國家必定蒸蒸日上。唐代以科舉拔擢人才，這些人才所需要的是君主的器重與尊重。元白在〈策林二·尊賢〉中云：「致理之先，先于行道，行道之本，本於得賢。」⁷⁷ 說明能否得賢，關係政教得失，國家理亂的大問題，作為君主，理當尊賢。接著又指出：「況開帝王之業，垂無疆之休，苟無尊賢之風，師友之佐，則安能宏其理恢其化乎？國家有天下二百年，政無不施，德無不備，唯尊賢之禮，未與三代同風。陛下誠能行之，則盡美盡善之事畢矣。」⁷⁸，元白誠懇建議，若君主想讓國家能長治久安，萬世無疆，必定要有「尊賢」的風氣，利用賢才來輔佐國政，

⁷⁶同註 75，卷 62，頁 1287

⁷⁷同上，卷 63，頁 1323

⁷⁸同上，卷 63，頁 1324

恢復三代以來尊賢之禮，才能讓國家達到盡善盡美的境地。尊重人才要具體落實在重視官吏的選用上，主要當以科舉考試選拔為主，對於薦舉、蔭舉和納資應該加以限制，如此才能保障那些具有真才實學的貧寒士人，使他們有機會施展才學。

關於官吏的升遷，元稹曾向唐憲宗提出「明考課之法」，即考核官吏的政績，來決定升遷。這與白居易的「任用賢能」觀點有直接的關聯，目的都是為了能好好任用賢才。元稹在〈才識兼茂明於體用策一道〉中，提出三種方式來考核官吏的升遷：

吏部罷書判身言之選，設三式以任人：一曰校能之式，每歲以朝右崇重者一人，與吏部郎校天下群吏之理最在第一至第三者，校定日據其功狀而登進之，牧宰字人之官籍之為理者，則上賞行焉。若此則遷次之道明，而遲速之分定矣。二曰記功之式，每歲羣吏之理最在第四者，籍而書之，滿歲，吏部會集而授署之。若此者，殿最之道存，而清濁之流異矣。三曰任賢之式，每歲內自仆射至於群有司之正長，外至於廉問節制者，各舉備朝選者一人；外自牧守，內至於百執事之立於朝者，各舉吏郡縣者一人。因其所舉而授任之，辨其考績而賞罰之。不舉賢為不察，舉不賢為不精，不精與不察之罪同。若此保任之法行，而賢不肖之位殊矣。四曰敘常之式，其有業不通於學，才不應於文，政不登於最，行不知於人，則限以停年課資之格而役任之。若此則敘用之式恆，而尺寸之才無所棄矣。兩科立則群材遂，三式行則庶官當。⁷⁹

這說出元稹的吏治思想，即是重視人的實際才幹，務使真正的賢才不被遺漏。白居易在〈策林·審官〉中提出「量才授職」的原則，他認為「官有大小繁簡之殊，才有短長能否之異，稱其任則政立，枉其能則事乖。」⁸⁰，千萬不可「以短任長，以大授小，委其不可而望其可，強其不能而責其能，如此則官雖能，才雖倍，無益於理矣。」⁸¹

人才一旦選拔，還須有開明的君主，否則人才再多，也不會被重用的。故白居易在〈策林·納諫〉說：「欲取天下之耳目，裨我視聽，盡天下之心智，為我思謀」⁸²，從

⁷⁹ 《元稹集》，卷 28，頁 337—338

⁸⁰ 《白居易集》，卷 63，頁 1325

⁸¹ 同上

⁸² 同註 78，卷 65，頁 1371

而達到「政之壅蔽者決於中，令之絕滅者通於外，上無違德，下無隱情。」⁸³，就是要君主廣開言路，虛心聽取意見，使賢才成為人君的耳目、心智。同樣的想法，出現在元稹元和元年向皇帝所上的〈獻事表〉中：「容直言，廣視聽，躬勤庶務，委信大臣，使左右近習者不敢蔽疏遠之臣庶，此理之象也。此而不理，萬無一焉。大臣不親，直言不進，抵忌諱者殺，犯左右者刑，與一二近習者決事於深宮之中，群臣莫得參籌畫，此亂之萌也。」⁸⁴，元白二人均盼望，君主要信任臣子，容讓大臣直言進諫，如此才能開廣視聽，使政通人和。

二、息兵革

安史之亂破壞了唐朝社會生產次序，也使朝廷的典章制度及人倫道德關係破壞殆盡。安史之亂過後多年，大大小小的戰亂仍不止息。若社會想要重建或有所革新，就須有安定的環境，故想長治久安，關鍵就得「息兵革」，這是元白在研究現實問題後，所得到的結論。

元稹在〈才識兼茂明于體用策一道〉也認為：天寶以後，兵亂成為國家問題的核心，他說「兵興以來，至今為梗，兵興則戶減，戶減則地荒，地荒則賦重，賦重則人貧，人貧則逋役逃征之罪多。」⁸⁵，而中唐「禮樂不興」，「昇平未復」⁸⁶，其根本解決之道，乃在於「息兵革」。⁸⁷而要息兵革，還要從消除戰亂的根源著手。《新唐書·兵志》提到唐代中後期戰亂的根源：「及府兵法壞，而方鎮盛，武夫悍將雖無事時，據要險，專方面，又有其人民，又有其甲兵，又有其財賦，以布列天下。然則方鎮不得不強，京師不得不弱。」⁸⁸，明顯指出藩鎮自立為王，握有財富及兵權，囂張跋扈，已壓迫到君主地位及國家安定，不得不正視此問題。白居易〈策林三·銷兵數〉就說：「若使逃不補、死不填，則十年之間，十又銷其三四矣。故不散棄之，則軍情無怨也；不增加之，則兵

⁸³同註 82

⁸⁴《元稹集》，卷 32，頁 370

⁸⁵同上，卷 28，頁 333—334

⁸⁶同上，卷 28，頁 334

⁸⁷同上，卷 28，頁 334

⁸⁸（宋）歐陽修、宋祁撰，洪北江主編：《新唐書·兵志》（台北：洪氏出版社印行，1977年），卷 50，頁 1328

數自銷也。」⁸⁹，就是針對藩鎮軍隊強盛，所提出消滅其人數的具體措施。同時他也指出「軍兵之眾，資糧之費，未有如今日者。時議者皆患兵之眾，而不知眾之由，皆欲兵之銷，而不得銷之術。故散之，則軍情怨而戎心啟；聚之，則財用竭而人力疲。」⁹⁰，所以他主張「銷兵省費者，在乎斷召募、去虛名而已。」⁹¹元白二人認為唯有如此，戰亂方可減少，人民才能安居樂業。

三、重農事

元白皆認為農事為立國之本，萬事當以農為主。元稹在〈才識兼茂明于體用策一道〉中說：

夫食力之不充，雖神農設教，天下不能無餒殍之人矣。是以古之不農而食之者，四而已矣：吏有斷獄之明則食之，軍有臨敵之勇則食之，工有便人之巧則食之，商有通物之智則食之。是四者，率皆明者、勇者、巧者、智者之事也，百天下之人，無一二焉。苟不能於此者，不農則不得食，不織則不得衣。人之情，衣食迫於中，則作惡興於外，是以遊食者恒寡，而務本者恒多，豈強之哉？彼易安而此難及也。⁹²

說明民以食為天之道，不農而食者，僅限於吏、軍、工、商四種人，但這四種人畢竟是少數，衣食之需，畢竟是人基本需求，若著力於農事，不只能減少遊食者，也能使人更務本。元稹也分析了社會上種種不良的現象：

吏理無考課之明，卒伍廢簡稽之實，百貨極淫巧之工，列肆盡兼并之賈，加以依浮圖者，無去華絕俗之貞，而有抗役逃刑之寵，假戎服者，無超乘挽強之勇，

⁸⁹ 《白居易集》，卷 64，頁 1341

⁹⁰ 同上

⁹¹ 同上

⁹² 《元稹集》，卷 28，頁 334

而有橫擊詬吏之驕，是以十天下之人，九為遊食，蠢樸愚謹不能自遷者，而後依於農。此又非他，彼逸而易安，此勞而難處也。是以游墮之戶歲增，而耕桑之賦愈重，曩時之十室共輸而猶不給者，今且聚之於一夫矣。⁹³

社會上許多人，不遵守本分，好吃懶做，只有老實人才會安分於農事，造成好逸惡勞者，累積更多財富；而從事農耕者，卻要負擔所有人的稅賦，使農民負擔沉重不堪。所以他認為只有「絕遊墮」，才可減輕農民的負擔。加上當時賦稅實行「兩稅法」，農民既要受地主剝削，還要在受商人剝削，本已苦不堪言，現在遊墮日增，農民負擔就更沉重了。

元白二人同情農民，也為人民請命。白居易在〈策林二·息遊墮〉中，對兩稅法的弊端也作出批評，他說：

當今遊墮者逸而利，農桑者勞而傷。所以傷者，由天下錢刀重而穀帛輕也。所以輕者，由賦斂失其本也。……臣嘗反覆思之，實由穀帛輕而錢刀重也。……若覆日月徵求，歲時輸納，臣恐穀帛之價轉賤，農商之業轉傷。十年以後，其弊或甚於今日矣。⁹⁴

而減輕人民的負擔，一向是元白常思考的問題。元稹在〈才識兼茂明于體用策〉說：

今陛下誠能明考課之法，減冗食之徒，絕雕蟲不急之功，罷商賈兼并之業，潔浮圖之行，峻簡稽之書，薄農桑之徵，興耕戰之術，則惰游之戶盡歸，而戀本之心固矣。戀本之心固，則富庶之教興矣，而貞觀、開元之盛復矣。⁹⁵

這裡提到「薄農桑之徵」是問題關鍵所在。由於連年戰爭，軍費開支龐大，執政者又貪婪無底，賦稅一再增加，人民負擔十分沉重。白居易〈重賦〉一詩云：

⁹³同註 90，頁 334—335

⁹⁴《白居易集》，卷 63，頁 1311—1312

⁹⁵《元稹集》，卷 28，頁 335

厚地植桑麻，所要濟生民。生民理布帛，所求活一身。身外充徵賦，上以奉君親。
國家定兩稅，本意在憂人。厥初防其淫，明敕內外臣，稅外加一物，皆以枉法論，
奈何歲月久，貪吏得因循。浚我以求寵，斂索無冬春。織絹未成匹，繰絲未盈斤。
裡胥迫我納，不許暫逡巡。歲暮天地閉，陰風生破村。夜深煙火盡，霰雪白紛紛。
幼者形不蔽，老者體無溫。悲端與寒氣，併入鼻中辛。昨日輸殘稅，因窺官庫門：
繒帛如山積，絲絮似雲屯。號為羨餘物，隨月獻至尊。奪我身上暖，買爾眼前恩。
進入瓊林庫，歲久化為塵。⁹⁶

宰相楊炎把「租庸調」合併，分春、秋兩季徵收，是為「兩稅」。詩人詮釋：這個政策是為了「減輕農民負擔」。「厥初防其淫，明敕內外臣。」開始的時候，確實是為了防止濫徵收，朝廷下達了明文規定：「稅外加一物，皆以枉法論。」除了兩稅之外，在徵收任何東西都要以違反法律論處。「奈何歲月久，貪吏得因循。」可是，時間久了，上有政策，下有對策，地方官開始胡亂徵收：「浚我以求寵，斂索無冬春。織絹未成匹，繰絲未盈斤。裡胥迫我納，不許暫逡巡。」不管什麼季節，都來聚斂，紡織的絹還沒有成匹、繰的蠶絲還不足一斤，小官吏就來催逼了。這些地方官打著老百姓豐衣足食的旗號，把這些東西獻給皇帝邀寵，以求升官。「奪我身上暖，買爾眼前恩。」農民說：把我們的衣服都奪走了，用來換取皇帝的賞識。「進入瓊林庫，歲久化為塵。」可是，進了皇宮，根本用不著這麼多，經年累月，都腐爛了。老百姓衣不蔽體，忍餓受凍的實情，在上位者又如何知曉？

這是作為朝廷重臣的白居易，體察到的吏治民情，也觀察到兩稅法所產生的弊端，他作了這樣的詩來批評現實，更藉著詩來行使朝廷命官職責，努力改變這種狀況。

⁹⁶ 《白居易詩集校注》，卷 2，頁 157

第三節 文學主張相同

元稹、白居易二人，不但在政治主張上相同，彼此扶持；在生活上，互相資助扶持，每有升遷，則互相祝賀，每遭貶謫，則互相安慰；在詩文創作上，則互相切磋、共同探討。兩人又身處唐朝由盛轉衰之時，目睹政治灰暗、宦官專權、民不聊生。二人的文學思想和他們改革時弊的政治主張是一致的。

一、推崇杜甫

從詩歌的主張來看，元白均非常推崇杜甫。元稹認為杜甫繼承並發揚了〈詩大序〉用詩歌干預教化的傳統，並且認為杜甫博採眾長，是詩歌藝術集大成者。他對杜甫的讚嘆在〈唐杜工部員外郎杜君墓系銘並序〉中，體現得淋漓盡致：

至于子美，蓋所謂上薄風騷，下該沈宋，言奪蘇李，氣吞曹劉，掩顏謝之孤高，雜徐庾之流麗，盡得古今之體勢，而兼人人之所獨專矣。使仲尼鍛其旨要，尚不知貴，其多乎哉。苟以其能所不能，無可無不可，則詩人以來，未有如子美者。

97

元稹認為「至于子美，蓋所謂上薄風騷，下該沈宋」，「風」指的是《詩經》，「騷」乃指《離騷》；沈宋指的是沈佺期、宋之問。這兩類詩歌風格差異大，時間跨度也大。《詩經》是中國古代第一部詩歌總集，也是現實主義詩歌傳統和風格的奠基之作，具有深遠的意義，也成為溫柔敦厚的最高典範；而《離騷》則是想像奇特，意境恢弘，辭采瑰麗，表現鋪張的浪漫主義詩歌典範。沈、宋律詩，又是唐代確立的新藝術典範。杜甫詩歌卻兼具古典詩歌及現代詩歌的藝術風貌。「言奪蘇李，氣吞曹劉」，蘇李指的是西漢的蘇武和李陵。傳說蘇武在匈奴被扣留十九年，要回國時，與投降匈奴的名將李陵告別，贈李陵四首五言抒情詩，李陵也回贈三首，唐人一般都認為這是最早的文人五言抒情詩開山之

⁹⁷ 《元稹集》，卷 56，頁 601

作。曹劉指的是建安時代的曹植和劉楨，兩人詩歌都具有骨氣和辭采交融之美。「掩顏謝之孤高，雜徐庾之流麗」，「顏謝」指劉宋時著名詩人顏延之和謝靈運，而「徐庾」指的是梁陳時宮體詩人徐陵和庾信。杜甫詩歌融合這些名家的獨特專長，成為匯納百川的大海。雖然杜甫一生栖栖惶惶，政治上一無作為，但他在詩歌藝術上苦心孤詣，練就多種藝術能力，成為元稹眼中集大成的詩人形象，這也是詩歌史上，第一次有人對杜甫做出如此高的評價。

元稹如此推崇杜甫，乃因他認為杜甫具有自覺繼承詩騷、漢魏樂府，現實主義精神的文學思想。元稹在〈樂府古題序〉中曾表述：

況自〈風〉、〈雅〉，至於樂流，莫非諷興當時之事，以貽後代之人。沿襲古題，唱和重複，於文或有短長，於義咸為贅剩。尚不如寓意古題，刺美見事，猶有詩人引古以諷之義也。曹、劉、沈、鮑之徒，時得如此，亦復稀少。近代唯詩人杜甫〈悲陳陶〉、〈哀江頭〉、〈兵車〉、〈麗人〉等，凡所歌行，率皆即事名篇，無復依傍。予少時與友人白樂天、李公垂輩謂是為當，遂不復擬賦古題。⁹⁸

元稹認為自《詩經》以來的現實主義詩歌傳統就是「諷興當時之事」，這是理所當然的，而那些「沿襲古題」、「唱和重複」的模擬之作，應加以反對。他主張詩歌要有「寓意」，也要「刺美見事」。所以他寫新題樂府，因為新題樂府不受古題約束，可以自由廣泛的反映時事。他讚美杜甫的〈悲陳陶〉、〈哀江頭〉、〈兵車〉、〈麗人〉等，「率皆即事名篇，無復依傍」，也就是根據所反映的事實來命題，不依照古題樂府，也開創了以新題樂府來反映時事的先河。白居易在〈與元九書〉中也說：

唐興二百年，其間詩人不可勝數。所可舉者，陳子昂有〈感遇〉詩二十首，鮑飭〈感興〉詩十五首。又詩之豪者，世稱李、杜。李之作，才矣！奇矣！人不迨矣！索其風雅比興，十無一焉。杜詩最多，可傳者千餘首。至於貫穿古今，覩縷格律，盡工盡善，又過於李。然撮其〈新安〉、〈石壕〉、〈潼關吏〉、〈蘆子〉、〈

⁹⁸ 《元稹集編年箋注》，頁 689

花門> 之章，「朱門酒肉臭，路有凍死骨」之句，亦不過十三四。杜尚如此，況不迨杜者乎？⁹⁹

白居易對詩的定義與看法，乃是以《詩經》為文學創作與評價的最高標準，最主要的焦點乃是擺在「六義」的「比興」上。他在〈讀張籍古樂府〉中就曾說：「為詩義如何？六義互鋪陳。風雅比興外，未嘗著空文。……上可裨教化，舒之濟萬民，下可理情性，卷之善一身。」¹⁰⁰，故在他看來，唐朝詩人雖多，除了陳子昂和鮑參尚能達此標準外，連李白也因其詩「索其風雅比興，十無一焉」，故評價不高。而對杜甫則推崇其「覩縷格律，盡工盡善」，且其詩內容反映社會現實，所以成就較高。

所以，杜甫詩歌中的現實主義和敢於對時政強烈抨擊的批判精神，深深吸引了元白二人，這與他們的政治主張和理想的追求有關，因為元白都是有遠大政治理想和抱負的詩人，他們所處的時代和杜甫的時代已不太相同，但有許多社會問題及政治弊端卻依然存在，人民身受其苦。元白在對這些弊端和社會問題的看法及態度上，卻是一脈相承的，如廣開言路、選賢與能、澄清吏治、平定藩鎮割據、減輕民眾繇役，幾乎都是一致的。他們推崇杜甫，主要是推崇杜甫詩歌的現實主義精神。在這方面，元白不僅有理論，也有創作，他們創作大量的諷諭詩，如白居易的〈杜陵叟〉、〈賣炭翁〉、〈上陽人〉等；元稹的〈田家詞〉、〈織婦詞〉、〈估客樂〉等。他們藉著創作樂府詩，把杜甫關注民生疾苦的現實主義精神傳承下去，並進一步擴大並深化。

二、詩歌要裨補政治，有益教化

元稹和白居易兩人，對文章的看法和政治思想保持一致，主張詩歌要裨補政治，有益教化。「文章合為時而著，歌詩合為事而作。」¹⁰¹，成為元白詩歌理論的要點。這種見解也體現於兩人所作的〈策林四·采詩以補察時政〉中：

⁹⁹《白居易集》，卷 45，頁 961—962

¹⁰⁰同上，卷 2，頁 2

¹⁰¹〈與元九書〉《白居易集》，卷 45，頁 962

聖王酌人之言，補己之過，所以立理本，導化源也。將在乎選觀風之使，建采詩之官，俾乎歌詠之聲，諷刺之興，日採於下，歲獻於上者也。所謂言之者無罪，聞之者足以自誠。¹⁰²

儘管白居易同時指出：「大凡人之感於事，則必動於情，然後興於嗟嘆，發於吟詠，而形於歌詩矣。」¹⁰³，認識到詩歌的緣情特性，但是在詩歌的根本作用方面，仍然歸結為「王政之得失，由斯而聞也，人情之哀樂，由斯而知也，然後君臣親覽而斟酌焉。政之廢者修之，闕者補之，人之憂者樂之，勞者逸之。所謂善防川者，決之使導，善理人者，宣之使言。」¹⁰⁴，詩歌成為裨補政治、有益教化的實用工具。這種思想，在白居易的〈議文章碑碣詞賦〉、〈新樂府序〉、〈與元九書〉以及元稹的〈敘詩寄樂天〉、〈樂府古題序〉、〈進詩狀〉等文中，有著反覆的論述與大量的表現。

第四節 以詩相挑，相互推崇與學習

一、以詩相挑

白居易〈和微之詩二十三首并序〉中，生動地描繪了元白詩歌酬唱，互相爭勝的情況：

微之又以近作四十三首寄來，命僕繼和，其間瘵絮四百字、車斜二十篇者流，皆韻劇辭殫，瑰奇怪譎。……意欲定霸取威，置僕於窮地耳。……今足下果用所長，過蒙見窘，然敵則氣作，急則計生，四十二章魔掃並畢，不知大敵以為如何？¹⁰⁵

元稹在〈上令狐相公詩啟〉中云：

¹⁰² 《白居易集》，卷 65，頁 1370

¹⁰³ 同上

¹⁰⁴ 同上

¹⁰⁵ 《白居易詩集校注》，卷 22，頁 1721

居易雅能為詩，就中愛驅駕文字，窮極聲韻，或為千言，或為五百言律詩，以相投寄。小生自審不能過之，往往戲排舊韻，別創新詞，名為次韻相酬，蓋欲以難相挑耳。¹⁰⁶

這段話既說明了元稹作次韻詩的緣由，也向我們顯示二人「以難相挑」的動機。

其實，元白視彼此為詩藝上的好友與勁敵，如陳寅恪《元白詩箋證稿》一書中所言：

夫元白二公，詩友，亦詩敵也。故二人之間，互相仿效，各自改創，以蘄進益。有仿效，然後有似同之處。有改創，然後有立異之點。儻綜合二公之作品，區分其題目體裁，考定其製作年月，詳繹其意旨詞句，即可知二公之於所極意之作，其經營下筆時，皆有其詩友或詩敵之作品在心目中，仿效改創，從同立異，以求超勝，絕非廣泛交際率爾酬和所為也。¹⁰⁷

陳寅恪認為元白二人不只互相仿效，也互相改創，故同中有異，異中有同。兩人創作時，都有彼此的作品在心中為底稿，意圖超越對方，故兩人交往酬唱之作，絕非一般朋友交際應酬的作品罷了，較勁意味十分濃厚。

如以白居易〈新樂府〉五十首，與元稹所作的〈新題樂府〉十二首相比較，立異之處更多，藝術上也更成熟，整體上已超過元稹，元稹並不服氣。二年後，即元和十二年，元稹又創作了一組以舊題而出新意的諷諭詩，這就是和劉猛、李餘的〈樂府古題〉十九首。創作的的原因及宗旨，他在〈樂府古題序〉中詳細交代：

……昨梁州見進士劉猛、李餘，各賦古樂府詩數十首，其中一二十章，咸有新意，予因選而和之。其有雖用古題，全無古義者。若〈出門行〉不言離別、〈將進酒〉特書列女之類是也，其或頗同古義。全創新詞者，則〈田家〉止述軍輸、〈捉捕〉詞先螻蟻之類是也。劉、李二子方將極意於斯文，因為粗明古今歌詩同異之

¹⁰⁶ 《元稹集》，卷 60，頁 633

¹⁰⁷ 陳寅恪著：《元白詩箋證稿》，收於《隋唐制度淵源略論稿（外二種）》（河北：河北教育出版社，2002年初版），頁 603—604

音焉。¹⁰⁸

在元稹看來，古今詩歌無論是何種體裁，無論古題、新題，比興寄託，諷諭時事，都是第一要義。「即事名篇，無復依傍」¹⁰⁹的新題樂府，固然值得提倡，「寓意古題，刺美見事」¹¹⁰的作品，也同樣可取。白居易既然已在新樂府的創作方面拔得頭籌，那麼元稹就在古題樂府方面，藉古題而立新義，述古義而自創新詞，無形中已把白居易放在競爭對手的位置上了。陳寅恪就明白說明此事：

微之於新題樂府，既不能競勝樂天，而藉和劉猛、李餘之樂府古題之機緣，以補救前此所作新題樂府之缺憾，即不改舊時之體裁，而別出新意新詞，以蘄追及樂天而軼出之也。……豈微之特擇此見其所長，而以持傲其詩敵歟？¹¹¹

元稹既然無法在〈新題樂府〉的內容及藝術技巧上，勝過白居易，只好藉由和劉猛、李餘的〈樂府古題〉十九首這個機會，在不改變體裁的前提下，在內容及用詞上別出心裁，用自己的特長和白居易一較高下，顯見其不願屈居白居易之下。

而白居易對於自己和元稹，經常以詩互相酬唱，多達一千餘首，也頗為自豪。他在〈和微之詩二十三首并序〉中就曾說：

微之又以近作四十三首寄來，命僕繼和，其間瘳絮四百字、車斜二十篇者流，皆韻劇辭殫，瑰奇怪譎。又題云：奉煩只此一度，乞不見辭。意欲定霸取威，置僕於窮地耳。大凡依次用韻，韻同而意殊；約體為文，文成而理勝。此足下素所長者，僕何有焉？今足下果用所長，過蒙見窘，然敵則氣作，急則計生，四十二章麾掃並畢，不知大敵以為如何？夫斫石破山，先觀鑿跡；發矢中的，兼聽弦聲。以足下來章，惟求相困，故老僕報語，不覺大誇。況曩者唱酬，近來因繼，已十六卷，凡千餘首矣。其為敵也，當今不見；其為多也，從古未聞。所謂天下英雄，

¹⁰⁸ 《元稹集編年箋注》，頁 689

¹⁰⁹ 同上

¹¹⁰ 同上

¹¹¹ 陳寅恪著：《陳寅恪集·元白詩箋證稿》（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2001年4月）頁 311

唯使君與操耳。戲及此者，亦欲三千里外一破愁顏，勿示他人，以取笑誚。¹¹²

這篇序文雖是白居易自我調侃的戲謔之言，但仍可看出兩人在詩藝上頗為自得之處。由於兩人才情相當，故兩人常以詩藝挑戰對方，愈挑戰，愈有趣味，從年輕直至年老，還對彼此以詩來往，詩藝較勁，充滿熱情。白居易還戲稱元稹為「敵」，如「然敵則氣作」，「不知大敵以為如何」，「其為敵也，當今不見」，顯然，白居易也樂於和元稹保持這種既是詩友又是詩敵的微妙關係。白居易在〈劉白唱和集解〉中也提到：

予頃以元微之唱和頗多，或在人口，常戲微之云：『僕與足下，二十年來為文友詩敵，幸也，亦不幸也。吟詠情性，播揚聲名，其適遺形，其樂忘老，幸也；然江南士女，語才子者，多云元、白，以子之故，使僕不得獨步於吳越間，亦不幸也。』¹¹³

這段話表面上似乎是白居易在抱怨：「既生白，何生元」，若無元稹，當今只有「白才子」，又何來「元才子」與他爭名？，但其實白居易雖戲稱元稹為他的「文友詩敵」，但足可證明的是，兩人在當世是才名相當，在詩壇是不分軒輊的。他們視彼此是可敬的對手，也是無話不說的知心好友。以詩相挑，以詩為敵，互相激勵，這就使元白二人的友誼，在共同的政治和文學主張的基礎上更為篤實。

二、相互推崇與學習

元稹在〈酬翰林白學士代書一百韻〉中曾說：「……勇贈栖鸞句，慚當古井詩。多聞全受益，擇善頗相師。脫俗殊常調，潛工大有為。……勝概爭先到，篇章競出奇。輪贏論破的，點竄肯容絲。……」¹¹⁴，描繪他與白居易在詩歌酬唱時，相互推重、學習，競相超越的情形。

¹¹² 《白居易詩集校注》，卷 22，頁 1721—1722

¹¹³ 《白居易集》，卷 69，頁 1452

¹¹⁴ 《元稹集編年箋注》，頁 308

二人也互相把對方的詩歌書於屏風或置之座右。元和十二年九月，元稹自興元回通州，經閬州遊開元寺，寫白詩於寺壁，白在江州也寫元詩於屏風。元稹在〈閬州開元寺壁題樂天詩〉中說：

憶君無計寫君詩，寫盡千行說向誰。

題在閬州東寺壁，幾時知是見君時。¹¹⁵

抄寫好友的詩達千行之多，元稹雖說是「無計」之下的無奈之舉，卻更見其思念好友且渴望看到好友的詩。不約而同，白居易在此年冬，亦書元詩於屏風。其〈題詩屏風絕句并序〉曰：

十二年冬，微之猶滯通州，予亦未離湓上，相去萬里，不見三年，鬱鬱相念，多以吟詠自解。前後辱微之寄示之什，殆數百篇，雖藏於篋中，永以為好，不若置之座右，如見所思。繇是掇律句中短小麗絕者，凡一百首，題錄合為一屏風，舉目會心參，若其人在於前矣。前輩作事，多出偶然。則安知此屏不為好事者所傳，異日作九江一故事爾？因題絕句，聊以獎之。¹¹⁶

白居易選取一百首元稹律詩中「短小麗絕」之句，抄寫在一座屏風上，時時可觀看。而白居易〈答微之〉又云：「君寫我詩盈寺壁，我題君句滿屏風。與君相遇知何處，兩葉浮萍大海中。」¹¹⁷，可知元白兩人在公開或私人場合，都愛抄寫對方的詩歌，不只自娛娛人，也可看出兩人彼此欣賞對方的詩作。

由此可知，元白之間的友誼，藉由他們詩歌的往來及他們相互的推崇及學習，互相砥礪，彼此欣賞，也帶給他們更大的詩歌創作動機，及改進詩歌創作的機會。

¹¹⁵同註 112，頁 744

¹¹⁶《白居易詩集校注》，卷 17，頁 1373

¹¹⁷同上，頁 1375

第五節 小結

元白兩人交游酬唱三十載，詩歌往還九百章（其實有一千多首），持續一生的情誼絕非憑空所致，究其原因，乃是因著兩人有相似的命運——同樣生長在貧困的小宦宦之家，使他們從小渴望藉由仕進來改善家中經濟，及實現治國理想，也因此兩人積極參加科舉考試，憑藉個人的勤奮苦讀，及才華洋溢，得以在科舉考試中展露頭角，進而兩人同登科第，並且相識，相交。再加上兩人宦海浮沉，患難與共，故惺惺相惜。

然而這只是友誼的開始，兩人成為同心友，更內在的因素，乃因彼此有相同的政治思想和文學主張。兩人均是關心政治及社會現實的詩人，他們主張詩歌和文學均要反映現實，為政治服務。政治思想體現於元稹應制舉時所作的策文〈才識兼茂明于體用策〉及白居易為制舉考試而作的〈策林〉七十五篇上。文學主張方面，兩人都非常推崇杜甫，也繼承他現實主義精神的文學思想，故他們創作大量的樂府詩，來反映社會現實及抨擊當時的政治、社會問題，希望詩歌能成為裨補政治，有益教化的實用工具。

再加上兩人詩名卓著，才華相當，故兩人以詩藝相挑戰，互為文友詩敵，相互的推崇及學習，藉由詩歌往來，也帶給他們更大的詩歌創作動機，及改進詩歌創作的機會，這就使元白二人的友誼，在共同的政治和文學主張的基礎上更為篤實。

第五章 元白交往詩內容深究

元稹、白居易兩人相識、相交三十載，留下彼此往來的詩作約有一千多首，交往詩之多，前所未有。其實從他倆初識之時，即開始以詩相互酬唱，後來，隨著他們先後被貶謫外地—先是元稹被貶江陵，後來又被貶為通州司馬，白居易隨後被貶為江州司馬，一直到白居易在杭州、蘇州任刺史，元稹在越州任刺史—雖分隔甚遠，但仍不住的藉著詩作往還，留下一組一組寶貴的作品，在中國文學史上，確實令人矚目。藉著研讀、分析這些交往的詩作，我們可以得知，兩人友情何等真摯，兩人的價值觀，如何藉著彼此交流，互相平衡，也藉由閱讀他們的詩，深入他們當時的生活、心情感受及生活趣味。由於兩人交往詩作，數量頗豐，無法一一分析，故擬將其作品，按照內容，分類為幾個較有意義的主題，再詳加分析，盼能加深對元白兩人詩作及心境的了解。

第一節 針砭時弊的諷諭詩

元白此類詩歌酬和之作並不多，主要創作於元和初年間，因此時兩人詩歌來往尚在起步階段，而且仕途順遂，滿懷進取之心，諷諭題材的詩作，正是元白銳意進取的見證，以〈和李校書新題樂府十二首〉及〈和答詩十首〉為代表。兩人直抒胸臆，評論時局，語言淺白流暢。這類型的詩，多採用古體詩的形式，但卻是元白來往的詩作中，最具思想性的部分，因為此種諷諭題材的詩，有時代的軌跡，也傳達了民生疾苦，是元白酬唱詩作中的精華。

一、元白同題樂府

元和四年，李紳作〈樂府新題〉二十首，贈送給元稹。當時擔任監察御史的李紳，讀後深有所感，便和了其中十二首，並寫了序言，闡明他對這一組詩的見解。序云：

予友李公垂貺予〈樂府新題〉二十首，雅有所謂，不虛為文。予取其病時之尤疾者，列而和之，蓋十二而已。昔三代之盛也，士議而庶人謗。又曰：世理則詞直，世忌則詞隱。予遭理世而君盛聖，故直其詞以示後，使夫後之人，謂今日為不忌之時焉。（《元稹集編年箋注》，頁106）

根據序言可知，李紳原作二十首，而元稹只和了十二首。由於李紳原詩已散佚，我們無法得知其詩作，但根據元稹的和詩，可知其中十二首詩題分別是：〈法曲〉、〈立部伎〉、〈華原磬〉、〈西涼伎〉、〈五絃彈〉、〈上陽白髮人〉、〈馴犀〉、〈驃國樂〉、〈胡旋女〉、〈蠻子朝〉、〈縛戎人〉、〈陰山道〉。這十二首詩，元稹認為是：「病時之尤疾者」，故和之。他也明確表示和這十二首詩的目的，「雅有所謂，不虛為文」，用詩歌來反映社會問題，干預國家政治，當然也欲藉機諷諭當朝皇帝唐憲宗，能改革弊政，真正做到「理世而君盛聖」。

擔任左拾遺的白居易，受到李紳及元稹的啟發，見新樂府形式可喜，內容也值得借鑑，自身又負諍諫君主之責，及為民請願之志，於是補充且創新了元、李二人的新樂府，作〈新樂府五十首〉。其中十二首，是專和元稹的同題樂府，其他三十八首，則是他個人的精心之作。元白這十二首同題樂府，其中立意完全相同的，有〈華原磬〉、〈西涼伎〉、〈驃國樂〉，立意大同小異的有〈五絃彈〉、〈法曲〉、〈立部伎〉、〈胡旋女〉、〈蠻子朝〉、〈縛戎人〉、〈陰山道〉，大體上可見，元白二人在思想上，有廣泛共通的層面。白居易在〈新樂府并序〉中，也明確的說明他創作的根由及心態。序曰：

凡九千二百五十二言，斷為五十篇。篇無定句，句無定字，繫於意，不繫於文。

首句標其目，卒章顯其志，《詩三百》之義也。其辭質而徑，欲見之者易喻也。其言直而切，欲聞之者深誠也。其事覈而實，使采之者傳信也。其體順而肆，可以播於樂章歌曲也。總而言之，為君、為臣、為民、為物、為事而作，不為文而作也。（《白居易詩集校注》，卷3，頁267）

白居易所謂「其辭質而徑，欲見之者易喻也。其言直而切，欲聞之者深誠也。其事覈而實，使采之者傳信也。其體順而肆，可以播於樂章歌曲也。」，即是他政治主張中，務淺求盡，不作含蓄之態，不留餘韻之味，使人一目了然的自我表白。「為君、為臣、為民、為物、為事而作，不為文而作也。」說明他認為，詩歌具有反映現實、針砭時弊、美刺諷諭的作用，而不該只為追求華麗的詞藻，卻無內容可言。

綜觀這十二篇元白互相唱和的同題樂府，二人作品內容細節，不盡相同，但在諷諫君王、指斥貪官奸佞、譴責邊將戰禍及盼望樂和政通方面，大體一致。茲從元白這十二個主題中，選擇幾首詩，並按思想內容，歸納為五個方面，來加以論述，以見其反映現實的深度及廣度：

（一）勸導君王修身行仁政

作為封建時代的士大夫均非常清楚，要實現「安人活國，制君堯舜，致身伊皋」¹¹⁸的政治理想，就必須藉由君主的意志，及借助君主的權力，故諷諭詩具有「為君」而作的色彩。元白新樂府就常以史實來規勸當朝皇帝，勿重蹈前人的覆轍，當修身且行仁政。如元稹的〈胡旋女〉一詩云：

天寶欲末胡欲亂，胡人獻女能胡旋。旋得明王不覺迷，妖胡奄到長生殿。胡旋之義世莫知，胡旋之容我能傳。蓬斷霜根羊角疾，竿戴朱盤火輪炫。驪珠迸珥逐龍星，虹暈輕巾掣流電。潛鯨暗歛笮波海，回風亂舞當空霰。萬過其誰辨終始，

¹¹⁸〈唐故武昌軍節度處置等使正議大夫檢校戶部尚書鄂州刺史兼御史大夫賜紫金魚袋贈尚書右僕射河南元公墓誌銘〉，《白居易集》，卷70，頁1468

四座安能分背面。才人觀者相為言，承奉君恩在圓變。是非好惡隨君口，南北東西逐君眇。柔軟依身著佩帶，裴回繞指同環釧。佞臣聞此心計回，熒惑君心君眼眩。君言似曲屈為鉤，君言好直舒為箭。巧隨清影觸處行，妙學春鶯百般轉。傾天側地用君力，仰塞周遮恐君見。翠華南幸萬里橋，玄宗始悟坤維轉。寄言旋目與旋心，有國有家當共譴。（《元稹集編年箋注》，頁 127）

講述胡人獻胡旋女子，深受唐玄宗喜愛，竟然「旋得明王不覺迷」。「佞臣聞此心計回，熒惑君心君眼眩」，是說楊貴妃及楊國忠，千方百計順遂心意，惑亂君心，最後致使「安史之亂」爆發，終於「翠華南幸萬里橋」。玄宗最後逃難到四川時，才「始悟坤維轉」。詩最後提醒唐憲宗：「寄言旋目與旋心，有國有家當共譴」。元稹寫此詩的目的，乃針對當時朝廷胡舞風行，勸戒皇帝勿迷戀胡風胡舞，因為「君言似曲屈為鉤，君言好直舒為箭」，要以玄宗之事為殷鑑。

白居易的和詩〈胡旋女〉，言詞更淺白直率，並在小序中，直接點明為「戒近習也」。其詩曰：

胡旋女，胡旋女，心應弦，手應鼓。弦鼓一聲雙袖舉，迴雪飄颻轉蓬舞。左旋右轉不知疲，千匝萬周無已時。人間物類無可比，奔車輪緩旋風遲。曲終再拜謝天子，天子為之微啟齒。胡旋女，出康居，徒勞東來萬里餘。中原自有胡旋者，鬥妙爭能爾不如。天寶季年時欲變，臣妾人人學圓轉。中有太真外祿山，二人最道能胡旋。梨花園中冊作妃，金雞障下養為兒。祿山胡旋迷君眼，兵過黃河疑未反。貴妃胡旋惑君心，死棄馬嵬念更深。從茲地軸天維轉，五十年來制不禁。胡旋女，莫空舞，數唱此歌悟明主。（《白居易詩集校注》，卷 3，頁 305）

詩中先介紹「胡旋女」美妙的舞姿「胡旋女，胡旋女，心應弦，手應鼓。弦鼓一聲雙袖舉，迴雪飄颻轉蓬舞。左旋右轉不知疲，千匝萬周無已時。人間物類無可比，奔車輪緩旋風遲」，白居易取其旋轉動作，給人目不暇給，頭昏眼眩的感覺，既而引到諷諭主旨，痛斥安祿山、楊貴妃揣測君心，以胡旋舞取悅迷惑唐玄宗，「中有太真外祿山，

二人最道能胡旋。梨花園中冊作妃，金雞障下養為兒。祿山胡旋迷君眼，兵過黃河疑未反。貴妃胡旋惑君心，使他縱情聲色，最後遭致安史之亂。而這樣的陋習居然至今持續不斷，「從茲地軸天維轉，五十年來制不禁」，想來是當時的唐憲宗也樂愛此道。故白居易更直接的呼籲當朝君主：「胡旋女，莫空舞，數唱此歌悟明主」，盼能以一語驚醒夢中人，勿重蹈覆轍！

國君治國理民，消極方面除了禁邪淫外，更積極的方面，乃是任用賢臣。故在〈五絃彈〉一詩中，元稹藉由「弦」與「賢」的諧音，來論君王任用賢良的功效。其詩云：

趙璧五弦彈徵調，徵聲嶮絕何清峭。辭雄皓鶴警露啼，失子哀猿繞林嘯。風入春松正凌亂，鶯含曉舌憐嬌妙。嗚嗚暗溜咽冰泉，殺殺霜刀澀寒鞘。促節頻催漸繁撥，珠幢斗絕金鈴掉。千鞞鳴鏑發胡弓，萬片清球擊虞廟。眾樂雖同第一部，德宗皇帝常偏召。旬休節假暫歸來，一聲狂殺長安少。主第侯家最難見，接歌按曲皆承認。水精簾外教貴嬪，玳瑁筵心伴中要。臣有五賢非此弦，或在拘囚或屠釣。一賢得進勝累百，兩賢得進同周召。三賢事漢滅暴彊，四賢鎮岳寧邊徼。五賢並用調五常，五常既敘三光耀。趙璧五弦非此賢，九九何勞設庭燎。（《元稹集編年箋注》，頁112）

原是描寫趙璧彈奏五弦技藝精湛，樂聲極為動人，讓「德宗皇帝常偏召」；元稹卻又從「弦」聯想到同音之「賢」，希望憲宗能任用賢臣，尤其是那些因直行獲罪或隱身於民間的人才：「臣有五賢非此弦，或在拘囚或屠釣。一賢得進勝累百，兩賢得進同周召。三賢事漢滅暴彊，四賢鎮岳寧邊徼。五賢並用調五常，五常既敘三光耀。」，他認為君王若能大量起用賢能的文臣武將，推動朝政，安定邊疆，國家才能夠長治久安，然後達到政通人和。中唐時科舉取士制度，雖已步入軌道，士庶界限逐漸被打破，但門閥觀念依舊嚴重，士族子弟仍能蔭襲高位。元稹和白居易雖然都是出身下層官宦世家，但並非擁有顯赫的門閥背景，而是通過科舉考試致仕的。所以，元稹諫請憲宗唯才是用，不要因為社會地位低賤，而埋沒人才。

而白居易在〈五絃彈〉小序中說：「惡鄭之奪雅也」，進一步肯定音樂反映政治，

強調音樂內容的重要性。詩云：

五弦彈，五弦彈，聽者傾耳心寥寥。趙璧知君入骨愛，五弦一一為君調。第一第二弦索索，秋風拂松疏韻落。第三第四弦冷冷，夜鶴憶子籠中鳴。第五弦聲最掩抑，隴水凍咽流不得。五弦並奏君試聽，淒淒切切復錚錚。鐵擊珊瑚一兩曲，冰瀉玉盤千萬聲。鐵聲殺冰聲寒。殺聲入耳膚血慄，寒氣中人肌骨酸。曲終聲盡欲半日，四坐相對愁無言。座中有一遠方士，唧唧咨咨聲不。自歎今朝初得聞，始知孤負平生耳。唯憂趙璧白髮生，老死人間無此聲。遠方士，爾聽五弦信為美，吾聞正始之音不如是。正始之音其若何，朱弦疏越清廟歌。一彈一唱再三歎，曲澹節稀聲不多。融融曳曳召元氣，聽之不覺心平和。人情重今多賤古，古琴有弦人不撫。更從趙璧藝成來，二十五弦不如五。（《白居易詩集校注》，卷3，頁338）

他雖極力描寫趙璧演奏五弦琴十分神妙，但主要還是要說「吾聞正始之音不如是」，在他的音樂思想裡，存在著崇古賤今的觀念，在他的心中推崇的是「朱弦疏越清廟歌」，因為「一彈一唱再三歎，曲澹節稀聲不多。融融曳曳召元氣，聽之不覺心平和」，好的音樂當感化人心，引人向上，而非靡靡之音，讓人醉生夢死，無法自拔。這首詩雖與元稹望君主尊重賢良不同，但他乃是從音樂的角度，說明為政者當重視音樂的內容，勿讓亡國之音充斥朝野，敗壞民心。

（二）對幽閉深宮之宮女，予以同情和憐惜

唐憲宗時，仍有大量宮女滯留宮中，耗費她們的青春，直到老死。元稹和白居易對於這種不人道的現象均相當關注。元稹在〈上陽白髮人〉中說：

天寶年中花鳥使，撩花狎鳥含春思。滿懷墨詔求嬪御，走上高樓半酣醉。醉酣直入卿士家，閨闈不得偷回避，良人顧妾心死別，小女呼爺血垂淚。十中有一得更衣，永配深宮作宮婢。御馬南奔胡馬蹙，宮女三千合宮棄。宮門一閉不復開，上

陽花草青苔地。月夜閑聞洛水聲，秋池暗度風荷氣。日日長看提象門，終身不見門前事。近年又送數人來，自言興慶南宮至。我悲此曲將徹骨，更想深冤復酸鼻。此輩賤嬪何足言，帝子天孫古稱貴。諸王在合四十年，七宅六宮門戶闕。隋煬枝條襲封邑，肅宗血胤無官位。王無妃媵主無婿，陽亢陰淫結災累。何如決雍順眾流，女遣從夫男作吏。（《元稹集編年箋注》，頁107）

元稹藉由玄宗時宮女的不幸，直接暴露皇帝在民間選美的暴政。良家婦女被替皇帝獵豔的「花鳥使」看中後，就得「良人顧妾心死別，小女呼爺血垂淚」。但入宮後，才是悲劇的開始，「十中有一得更衣，永配深宮作宮婢。禦馬南奔胡馬蹙，宮女三千合宮棄」，被囚在宮中的日子何等寂寞，「宮門一閉不復開，上陽花草青苔地。月夜閑聞洛水聲，秋池暗度風荷氣。日日長看提象門，終身不見門前事」。問題是這樣的悲慘故事一再上演，「近年又送數人來，自言興慶南宮至」，元稹感同身受，故發出「我悲此曲將徹骨，更想深冤復酸鼻」的感嘆，也勸憲宗「決雍順眾流，女遣從夫男作吏」，放宮女出宮。

白居易在〈上陽白髮人〉中，則更詳細的描寫了被幽閉的宮女，她們悲慘的命運。詩云：

上陽人，紅顏閭老白髮新。綠衣監使守象門，一閉上陽多少春。玄宗末歲初選入，入時十六今六十。同時采擇百餘人，零落年深殘此身。憶昔吞悲別親族，扶入車中不教哭。皆云入內便承恩，臉似芙蓉胸似玉。未容君王得見面，已被楊妃遙側目。妒令潛配上陽宮，一生遂向空房宿。宿空房，秋夜長，夜長無寐天不明。耿耿殘燈背壁影，蕭蕭暗雨打窗聲。春日遲獨坐天難暮。宮鶯百轉愁厭聞，梁燕雙棲老休妒。鶯歸燕去長悄然，春往秋來不記年。唯向深宮望明月，東西四五百迴圓。今日宮中年最老，大家遙賜尚書號。小頭鞋履窄衣裳，青黛點眉眉細長。外人不見見應笑，天寶末年時世妝。上陽人，苦最多。少亦苦，老亦苦。少苦老苦兩如何？君不見昔時呂向美人賦，又不見今日上陽白髮歌。（《白居易詩集校注》，卷3，頁298）

白居易藉由一位老宮女「上陽人」，自述她「玄宗末歲初選入，入時十六今六十」的一生遭遇。十六歲時「吞悲別親族，扶入車中不教哭」，以為憑自己「臉似芙蓉胸似玉」，應可「入內便承恩」，哪知「未容君王得見面，已被楊妃遙側目。妒令潛配上陽宮，一生遂向空房宿」。再來的歲月，何等孤獨難耐，「宿空房，秋夜長，夜長無寐天不明。耿耿殘燈背壁影，蕭蕭暗雨打窗聲。春日遲獨坐天難暮」，一天過一天「鶯歸燕去長悄然，春往秋來不記年。唯向深宮望明月，東西四五百迴圓」。如今，青春已逝，沒人會記得她的苦。末了，白居易藉由上陽人過時的裝扮提醒我們，她已被幽居在宮中近半世紀了！藉由這樣沉痛地描述，他期望以此觸動君王，能下令放宮女出宮。對於終老於宮中的宮女，白居易確實是在「潛怨曠」啊！

（三）抨擊中唐弊政與貪官弄權

元稹發現中唐當時有一些不合理的措施，使百姓深受其苦，而貪官汙吏卻任意妄為。例如〈陰山道〉云：

年年買馬陰山道，馬死陰山帛空耗。元和天子念女工，內出金銀代酬犒。臣有一言昧死進，死生甘分答恩燾。費財為馬不獨生，耗帛傷工有他盜。臣聞平時七十萬匹馬，關中不省聞嘶噪。四十八監選龍媒，時貢天庭付良造。如今坳野十無一，盡在飛龍相踐暴。萬束芻茭供旦暮，千鍾菽粟長牽漕。屯軍郡國百餘鎮，縑緇歲奉春冬勞。稅戶逋逃例攤配，官司折納仍貪冒。挑紋變糸聶力倍費，棄舊從新人所好。越縠繚綾織一端，十匹素縑功未到。豪家富賈踰常制，令族清班無雅操。從騎愛奴絲布衫，臂鷹小兒雲錦韜。群臣利己要差僭，天子深哀空憫悼。綽立花磚鵷鳳行，雨露恩波幾時報。（《元稹集編年箋注》，頁135）

安史之亂後，回紇曾兩次出兵援助唐朝王室，還協助唐收復兩京，回紇藉此邀功，經常用馬匹交換超額的縑帛作為酬庸，成為唐王朝一項重大的經濟負擔。「馬死陰山帛空耗」就是在批評回紇馬羸弱無用，索取絹帛又加重織婦工作。憲宗元和二年（807），曾下

詔由朝廷以金銀酬回紇馬價，這原本是皇帝的美意，然而「費財為馬不獨生，耗帛傷工有他盜」，主司官吏比回紇更像盜匪，不僅沒有能落實詔令，還繼續徵收絹帛，「稅戶逋逃例攤配，官司折納仍貪冒」，貪官污吏惡劣的貪瀆行徑，更是令人不齒。

而白居易這首〈陰山道〉立意就和元稹不同，其詩云：

陰山道，陰山道，紇邏敦肥水泉好。每至戎人送馬時，道旁千里無纖草。草盡泉枯馬病羸，飛龍但印骨與皮。五十匹縑易一匹，縑去馬來無了日。養無所用去非宜，每歲死傷十六七。縑絲不足女工苦，疏織短截充匹數。藕絲蛛網三丈餘，迴紇訴稱無用處。咸安公主號可敦，遠為可汗頻奏論。元和二年下新敕，內出金帛酬馬直。仍詔江淮馬價縑，從此不令疏短織。合羅將軍呼萬歲，捧授金銀與縑綵。誰知黠虜啟貪心，明年馬多來一倍。縑漸好，馬漸多。陰山虜，奈爾何。（《白居易詩集校注》，卷3，頁398）

回紇是唐朝北方的強國，兩國一向保持良好關係。唐朝安史之亂，就是靠回紇兵力才平定，因此約定每年贈回紇絹兩萬匹，並以高價收買回紇馬，就算回紇驅來的馬病弱不堪，唐也得照價收購，這實際上已是一種經濟掠奪了。「五十匹縑易一匹，縑去馬來無了日。養無所用去非宜，每歲死傷十六七。」，這首詩即在說此事。因為人民不堪壓榨，換馬的縑，不免「疏織短截」猶如「藕絲蛛網」，馬來疲瘦，縑去疏短，也算公平，但唐不能嫌馬瘦弱，回紇卻要「訴稱無用處」。唐憲宗只好對江淮人民施壓：「從此不令疏短織」。回紇得到好處，「明年馬多來一倍」。唐始終容忍這種經濟掠奪，原因是因國勢衰弱，怕回紇起兵，或和吐蕃結合，或被叛鎮勾引，危害會更大。這首詩意在「疾貪虜」，矛頭乃是對準回紇貴族的。回紇與唐和好，從中牟利，但如此貪得無厭，難怪內部迅速腐化，發生內亂，回紇汗國也就瓦解了。白居易並非要揭示此一歷史教訓，但他抓住回紇的貪婪加以批判，這一點和元稹批判的對象是唐朝的貪官污吏有所不同。

（四） 譴責邊將貪功、擁兵自重、為禍邊境

唐朝自安史之亂以來，邊疆戰亂不斷，但是防守邊疆的將領和士兵，卻不思進取，荒淫取樂，危害百姓，為冒領軍功，強捉百姓為俘虜，肆意騷擾擄掠邊民，和誇大謊報軍功。針對這類社會現實面，元白均進行揭露和指責。元稹的〈西涼伎〉，就是在指責邊將的醜惡行為。詩說：

吾聞昔日西涼州，人煙撲地桑柘稠。葡萄酒熟恣行樂，紅豔青旗朱粉樓。樓下當壚稱卓女，樓頭伴客名莫愁。鄉人不識離別苦，更卒多為沈滯遊。哥舒開府設高宴，八珍九醞當前頭。前頭百戲競撩亂，丸劍跳躑霜雪浮。獅子搖光毛彩豎，胡騰醉舞筋骨柔。大宛來獻赤汗馬，贊普亦奉翠茸裘。一朝燕賊亂中國，河湟沒盡空遺丘。開遠門前萬里堠，今來蹙到行原州。去京五百而近何其逼，天子縣內半沒為荒陬。西涼之道爾阻修，連城邊將但高會。每聽此曲能不羞。（《元稹集編年箋注》，頁114）

元稹描述涼州淪陷前「人煙撲地桑柘稠。葡萄酒熟恣行樂，紅豔青旗朱粉樓。樓下當壚稱卓女，樓頭伴客名莫愁。鄉人不識離別苦，更卒多為沈滯遊。哥舒開府設高宴，八珍九醞當前頭。前頭百戲競撩亂，丸劍跳躑霜雪浮。獅子搖光毛彩豎，胡騰醉舞筋骨柔。」何等富庶繁華！「大宛來獻赤汗馬，贊普亦奉翠茸裘。」，當時各國紛紛來朝拜進貢，大唐帝國聲威何等鼎盛！對照安史之亂後，「河湟沒盡空遺丘」，唐朝因國勢衰弱，被土蕃趁機侵占的西北河湟地區，長期未能收復，邊將們只知以樂舞百戲來享樂，「西涼之道爾阻修，連城邊將但高會」，對國土淪喪卻不聞不問。藉由今昔對比的手法，使人強烈感受國土淪陷的淒涼景象。最後元稹沉痛地反問：「每聽此曲能不羞」？除了點題之外，也對這些邊將進行憤慨的譴責，似乎在問他們：「你們還有羞恥心嗎？」

白居易也有同題之作，他的〈西涼伎〉也反映同樣的現象，其詩云：

西涼伎，假面胡人假獅子。刻木為頭絲作尾，金鑲眼睛銀帖齒。奮迅毛衣擺雙耳，

如從流沙來萬里。紫髯深目兩胡兒，鼓舞跳梁前致辭。應似涼州未陷日，安西都護進來時。須臾云得新消息，安西路絕歸不得。泣向獅子涕雙垂，涼洲陷沒知不知。獅子回頭向西望，哀吼一聲觀者悲。貞元邊將愛此曲，醉坐笑看看不足。娛賓犒士宴監軍，獅子胡兒長在目。有一征夫年七十，見弄涼州低面泣。泣罷斂手白將軍，主憂臣辱昔所聞。自從天寶兵戈起，犬戎日夜吞西鄙。涼州陷來四十年，河隴侵將七千里。平時安西萬里疆，今日邊防在鳳翔。緣邊空屯十萬卒，飽食溫衣閒過日。遺民腸斷在涼州，將卒相看無意收。天子每思長痛惜，將軍欲說合慚羞。奈何仍看西涼伎，取笑資歡無所愧。縱無智力未能收，忍取西涼弄為戲。（《白居易詩集校注》，卷3，頁367）

詩中先描寫白居易所見的獅舞表演，無論化妝、道具或表演程式，均和「涼州未陷日」相同，但最後場景卻是獅子郎含淚問獅子「涼洲陷沒知不知？」，獅子則回頭西望「哀吼一聲觀者悲」，就是這生動的即興表演，傾訴了淪陷地區邊民無家可歸的痛苦，使在座觀眾不禁動容。反觀「貞元邊將愛此曲，醉坐笑看看不足」，如此麻木不仁，和表演者及觀眾形成強烈對比。詩中並藉由一位七十歲的老兵，哭訴「今日邊防在鳳翔」的現狀「遺民腸斷在涼州」、「天子每思長痛惜」，而涼州失陷四十年，官兵卻「緣邊空屯十萬卒，飽食溫衣閒過日」、「將卒相看無意收」，一點都不想收復失地，終日「取笑資歡無所愧」。白居易強烈的批判和憤慨，小序中明言「刺封疆之臣」，盼聞之者足以戒。

（五）呼籟振興雅樂、重振國風

元稹和白居易均認同〈樂記·樂本篇〉所言：「聲音之道，與政通」，故兩人十二首同題樂府中，有七首與音樂歌舞有關，對中唐雅樂淪喪和胡樂盛行的現象，他們感觸良多，甚至認為唐朝朝政衰敗，與雅樂不興，有必然的關聯。而唐代雅樂的衰敝，當從玄宗開始，因為他本人精通音律，能作新曲，對胡夷之樂特別喜愛，故廣為提倡，因此在政治及民心上，均帶來不少的衝擊。元稹認為音樂本乎人心，與性情相通，可以左右人的心術，雅正之樂可以引導人心向善；鄭衛之音只會導致悖亂。故其〈法曲〉云：

吾聞黃帝鼓清角，弭伏熊羆舞玄鶴。舜持干羽苗革心，堯用咸池鳳巢閣。大夏漢武皆象功，功多已訝玄功薄。漢祖過沛亦有歌，秦王破陣非無作。作之宗廟見艱難，作之軍旅傳糟粕。明皇度曲多新態，宛轉侵淫易沈著。赤白桃李取花名，霓裳羽衣號天落。雅弄雖云已變亂，夷音未得相參錯。自從胡騎起煙塵，毛毳腥膻滿咸洛。女為胡婦學胡妝，伎進胡音務胡樂。火鳳聲沈多咽絕，春鶯轉罷長蕭索。胡音胡騎與胡妝，五十年來競紛泊。（《元稹集編年箋注》，頁117）

全詩分為兩段：前段列舉唐太宗及前朝樂舞為例，後段則說玄宗時加入胡樂新聲的樂舞。藉由後者國勢衰頹、社會民風改變，來表達元稹「樂以知政」的論點。而元稹舉古代樂舞典故為例，主要是它們被製作的用意，與唐玄宗只是為了協音度曲完全不同。「黃帝鼓清角」¹¹⁹及「舜持干羽」所形成的樂舞，是因應戰陣生活所作¹²⁰；「咸池」之樂則為堯增修的樂名，取其「大施天下，通而行之，天之所生，地之所載，咸蒙德施」之意¹²¹；而「大夏」、「漢」、「武」等夏、商、周樂舞的創作，均與民生有關¹²²。至於「漢祖過沛亦有歌」指的是作大風歌以表現其內心的思慮¹²³。即使唐太宗的「破陣樂」也非歌功頌德所作，而是為戰鬥需要所作¹²⁴。以上元稹所舉的樂舞中，除了「咸池」為文舞，表示國家的文治，其餘皆為武舞，表示國家的武功。它們都是祭祀或宴享時的雅正之樂。由於這些古聖明君，勤於治國理家，因此由樂舞中，可以想見當時國家的強盛。唐玄宗所

¹¹⁹《史記·五帝本紀》曰：「炎帝欲侵陵諸侯，諸侯咸歸軒轅，軒轅乃脩德振兵，治五氣，藝五種，撫萬民，度四方，以與炎帝戰於阪泉之野。」

¹²⁰《尚書·大禹謨》中曾記載：舜時有苗不服，禹率兵征之，也不得，於是照舜的指示，收兵舞干羽，有苗即被懾服。持干（武器）舞是練兵，含有威懾之意；持羽舞是表示「文德」，即和平友好之意。

¹²¹出自《白虎通·禮樂篇》中

¹²²夏、商、周，樂舞創作原委，參考呂不韋著：《呂氏春秋·仲夏紀卷第五·古樂篇》（台北：台灣中華書局印，1966年3月臺一版），頁10：「禹立，勤勞天下，日夜不懈。通大川，決壅塞，鑿龍門，降通漻水以導河，疏三江五湖，注之東海，以利黔首。於是命皋陶作為夏籥九成，以昭其功。殷湯即位，夏為無道，暴虐萬民，侵削諸侯，不用軌度，天下患之。湯於是率六州以討桀罪。功名大成，黔首安寧。湯乃命伊尹作為大護，歌晨露，修九招、六列，以見其善。周文王處岐，諸侯去殷三淫而翼文王。散宜生曰：「殷可伐也。」文王弗許。周公旦乃作詩曰：「文王在上，於昭於天。周雖舊邦，其命維新。」以繩文王之德。武王即位，以六師伐殷。六師未至，以銳兵克之於牧野。歸，乃薦俘馘於京太室，乃命周公為作大武。」

¹²³見《史記·高祖本紀》，當時天下雖稍大定，然與高祖起事者多叛立，因此高祖作歌，欲得猛士守四方，以表現其內心的思慮。

¹²⁴見《舊唐書·音樂志》載卷二十八

製的樂舞，雖然形式較前朝華美，內容更豐富，聲音更悅耳，但他只是為了自己的享樂，所以才造成燕賊為亂，社會民心崇尚胡風，雅樂華風蕩然無存。

至於白居易的〈法曲〉，則批評中唐時期，法曲與胡部新聲合作，致使蕃漢雜奏，樂舞充滿邪亂夷聲，喪失雅樂風格。其詩曰：

法曲法曲歌大定，積德重熙有餘慶。永徽之人舞而詠，法曲法曲舞霓裳。政和世理音洋洋，開元之人樂且康。法曲法曲歌堂堂，堂堂之慶垂無疆。中宗肅宗復鴻業，唐祚中興萬萬葉。法曲法曲合夷歌，夷聲邪亂華聲和。以亂干和天寶末，明年胡塵犯宮闕。乃知法曲本華風，苟能審音與政通。一從胡曲相參錯，不辨興衰與哀樂。願求牙曠正華音，不令夷夏相交侵。（《白居易詩集校注》，卷3，頁283）

白居易說當高宗、中宗、肅宗時，不論以法曲合「大定」或「堂堂」等歌，在政治上都呈現積德餘慶之象，即使玄宗以「霓裳」之曲合之，也出現「政和世理」、「開元之人樂且康」的情景。然而以法曲合夷歌後，竟然導致「以亂干和」，「胡塵犯宮闕」的結果，原因乃在於高宗製「大定」樂，乃用於鼓舞士氣；中宗、肅宗的「堂堂」曲，是經過太常丞的審音辨律才產生的；即使是玄宗開元所製的「霓裳」曲，也是透過改造重新定曲。¹²⁵這些音樂與法曲合奏，還存有清雅的風格及民族的特色。但自天寶十三年後，玄宗下詔調法曲與胡部新聲合作。此一蕃漢雜奏的結果，使樂舞充滿了邪亂夷聲，喪失雅樂風格，民族特點也不復存在，因此引起數年戰火兵禍。故白居易於詩末表達了他對音樂的主張及改進的建議：「乃知法曲本華風，苟能審音與政通。一從胡曲相參錯，不辨興衰與哀樂。願求牙曠正華音，不令夷夏相交侵」。白居易欲藉由此詩，表達他「美列聖，正華聲」的用意。

二、和答詩十首

作於元和五年的〈和答詩十首〉，也是元白抨擊時政的一組諷諭詩，多採用古體

¹²⁵詳見楊蔭瀏著：《中國古代音樂史稿》（台北：丹青圖書有限公司第二冊，1987年4月3版），頁24—31

詩的形式，主要乃是諷刺當時官場上形形色色的小人。這組詩產生的來源乃和元稹的官場遭遇有關。因元稹遭小人讒言，首次被貶江陵。在往江陵的貶謫路上，他創作了十七首詩，這十七首詩多是以沿途所見的景物起興感發而寄託自己對政治社會的思考。白居易擇和其中十首詩，以作為對朋友遭遇的同情和政治立場的支持。因為這十首詩的題目雖然都和元稹原詩相同，但有的詩的命意卻有所不同，故白居易的〈和答詩十首〉并序中說：「同者謂之和，異者謂之答」¹²⁶，但詩中除了對元稹憤憤不平的安慰外，基本上與元稹的詩意是一致的。這組詩的特點乃是以大自然中的植物、動物、景物或器物為描寫對象，藉此來抒發元白的思想及感情，如此既能寫出「物」的特點，也能寄託他們的思想、襟懷及抱負，也可算是「詠物詩」。而元白秉承詠物詩寓物言志的傳統，所詠之物只是媒介，抒發情感才是主體，其創作手法則多用比興寄託。茲從這十個題目中，選擇五個題目，來分析元白想表達的心境及情感。

首先是以動物為描寫對象的〈大觜烏〉：

陽鳥有二類，嘴白者名慈。求食哺慈母，因以此名之。
飲啄頗廉儉，音響亦柔雌。百巢同一樹，棲宿不復疑。
得食先反哺，一身常苦羸。緣知五常性，翻被眾禽欺。
其一觜大者，攫搏性貪癡。有力強如鶻，有爪利如錐。
音響甚口天喙，潛通妖怪詞。受日餘光庇，終天無死期。
翱翔富人屋，棲息屋前枝。巫言此鳥至，財產日豐宜。
主人一心惑，誘引不知疲。轉見鳥來集，自言家轉孳。
白鶴門外養，花鷹架上維。專聽鳥喜怒，信受若神龜。
舉家同此意，彈射不復施。往往清池側，卻令鵝鷺隨。
群鳥飽梁肉，毛羽色澤滋。遠近恣所往，貪殘無不為。
巢禽攫雛卵，廢馬啄瘡痍。滲瀝脂膏盡，鳳凰那得知。
主人一朝病，爭向屋簷窺。呦鷲呼群鵠，翩翻集怪鴟。
主人偏養者，嘯聚最奔馳。夜半仍驚噪，鳩鷓逐老狸。

¹²⁶ 《白居易詩集校注》，卷2，頁212

主人病心怯，燈火夜深移。左右雖無語，奄然皆淚垂。
平明天出日，陰魅走參差。烏來屋檐上，又惑主人兒。
兒即富家業，玩好方愛奇。占募能言鳥，置者許高貲。
隴樹巢鸚鵡，言語好光儀。美人傾心獻，雕籠身自持。
求者臨軒坐，置在白玉墀。先問鳥中苦，便言鳥若斯。
眾鳥齊搏鑠，翠羽幾離披。遠擲千餘里，美人情亦衰。
舉家懲此患，事烏踰昔時。向言池上鷺，啄肉寢其皮。
夜漏天終曉，陰雲風定吹。況爾烏何者，數極不知危。
會結彌天網，盡取一無遺。常令阿閣上。宛宛宿長離。
（《元稹集編年箋注》，頁 248）

元稹先寫慈烏，不只有反哺的特性，並且飲啄不貪，叫聲柔和，百巢聚居同一棵樹上，也能互相信任。但也因為慈烏懂得反哺，明白五常的道理，反而遭受其他禽鳥的欺負。尤其是大觜烏，利大爪利，個性又貪癡，叫聲又難聽，並暗通妖語，因受餘光庇蔭，故長壽不死。大觜烏愛在富貴人家屋宇上飛並棲息，巫師又跟屋主說，這種烏到來會讓屋主財產日豐。於是屋主讓大觜烏從此聚集在這戶人家烏宇上，屋主一時家業興旺起來，這家人所養的白鶴，之後就被置於門外，雜色鷹就被繫於架上，屋主只聽從大觜烏，全家都不傷害大觜烏，大觜烏從此過著優渥的生活，且無惡不作，屋主竟不知，放任大觜烏呼朋引伴，既而迷惑少主。少主好玩，下令搜求會講話的雀鳥，結果買了鸚鵡。後來美人來了，問這裡的鳥兒過的如何？群鳥便說被大觜烏殘害，眾鳥群起攻擊，終於使大觜烏離去。此時這家人才知大觜烏是個禍患，並引以為戒。這些大觜烏並不知自己壽命將盡，此時明君出現，並結大網把他們一網抓盡。自此以後，樓閣之上有的只是盤旋而飛的鳳凰。表面上這是篇頗有劇情的動物故事，但裡面的人物及鳥類皆有比喻。主角大觜烏，當是比喻奸臣；慈烏是忠臣；屋宇指的是朝廷；而美人乃是勸諫者。這批奸臣在朝廷中與群臣不和，結黨營私，蠱惑人君，貪殘弄權，並欲惑少主。最後終遇明君，廢除奸臣及其餘黨，朝廷終歸安寧，登進賢士。元稹雖未明言，但從詩中所詠之物，可以顯見他是在諷刺當朝政治，因有權奸當道，致使忠臣被陷害。期待明君早現，廓清政治，

一掃朝廷奸佞，讓賢士重現太平盛世。

白居易也有和作〈和大觜鳥〉：

鳥者種有二，名同性不同。觜小者慈孝，觜大者貪庸。
觜大命又長，生來十餘冬。物老顏色變，頭毛白茸茸。
飛來庭樹上，初但驚兒童。老巫生奸計，與鳥意潛通。
云此非凡鳥，遙見起敬恭。千歲乃一出，喜賀主人翁。
祥瑞來白日，神聖占知風。陰作北斗使，能為人吉凶。
此鳥所止家，家產日夜豐。上以致壽考，下可宜田農。
主人富家子，身老心童蒙。隨巫拜復祝，婦姑亦相從。
殺雞薦其肉，敬若禋六宗。鳥喜張大觜，飛接在虛空。
鳥既飽羶腥，巫亦饗甘濃。鳥巫互相利，不復兩西東。
日日營巢窟，稍稍近房櫳。雖生八九子，誰辨其雌雄？
群雛又成長，眾觜逞殘凶。探巢吞燕卵，入蔭啄蠶蟲。
豈無乘秋隼？羈絆委高墉。但食鳥殘肉，無施搏擊功。
亦有能言鸚，翅碧觜距紅。暫曾說鳥罪，囚閉在深籠。
青青窗前柳，鬱鬱井上桐。貪鳥占棲息，慈鳥獨不容。
慈鳥爾奚為，來往何憧憧？曉去先晨鼓，暮歸後昏鐘。
辛苦塵土間，飛啄禾黍叢。得食將哺母，飢腸不自充。
主人憎慈鳥，命子削彈弓。弦續會稽竹，丸鑄荆山銅。
慈鳥求母食，飛下爾庭中。數粒未入口，一丸已中胸。
仰天號一聲，似欲訴蒼穹。反哺日未足，非是惜微躬。
誰能持此冤，一為問化工？胡然大觜鳥，竟得天年終？

（《白居易詩集校注》，卷2，頁227）

這是一首寓言體的諷諭詩，寫得相當生動。詩中角色與元稹的詩大致相同，但形象更清晰。白居易對混亂黑暗的朝政，做了繪聲繪色的摹寫和深刻的揭露。生性貪暴的大觜鳥，

本不足為惡，但一旦和「老巫」勾結起來，騙取了主人的信任，就得以登堂入室，經營巢窟，大量繁衍，逞其殘凶。狡詐的老巫及愚蒙的主人，可視為宦官、權臣和皇帝的象徵。在這種形勢之下，象徵監察諫諍官員的鷹隼和鸚鵡，或「羈絆委高墉」，或「囚閉在深籠」，朝廷一切皆可聽任權臣和宦官為所欲為了。末了，寫慈烏辛勤勞作，「得食將哺母，飢腸不自充」，卻遭主人憎惡和彈射，主人可說是昏庸糊塗之至，元稹被貶謫江陵，不就是活生生的例子嗎？詩末，慈烏「仰天號一聲，似欲訴蒼穹」，正是白居易替元稹對黑暗政治的強烈控訴，而且矛頭直指當朝皇帝，由此可見其見識及勇氣非凡。

動物除了以會飛的鳥類為主題外，也有以地上動物為題的。元和五年，元稹寫有〈雉媒〉一詩，詩即是以雉雞為吟詠對象，詩云：

雙雉在野時，可憐同嗜欲。毛衣前後成，一種文章足。
一雉獨先飛，衝開芳草綠。網羅幽草中，暗被潛羈束。
剪刀催六翮，絲線縫雙目。啖養能幾時，依然已馴熟。
都無舊性靈，返與他心腹。置在芳草中，翻令誘同族。
前時相失者，思君意彌篤。朝朝舊處飛，往往巢邊哭。
今朝樹上啼，哀音斷還續。遠見爾文章，知君草中伏。
和鳴忽相召，鼓翅遙相矚。畏我未肯來，又啄翳前粟。
斂翮遠投君，飛馳勢奔蹙。胃掛在君前，向君聲促促。
信君決無疑，不道君相覆。自恨飛太高，疏羅偶然觸。
看看架上鷹，擬食無罪肉。君意定何如，依舊雕籠宿。
（《元稹集編年箋注》，頁 242）

所謂的雉媒乃是被獵人馴養，以用來誘捕同類的野雉。一隻雉本在野地同生活，牠們羽毛相繼長成，且長有一樣花紋的爪子。其中一隻雉獨自飛走，因而被獵人的網羅攔住。獵人抓走牠後，將雉的雙翼剪短，讓牠無法飛走，又縫住牠的眼，飼養一段時間後，讓牠完全聽從獵人的指示。雉被馴服後，已失去了從前的靈性，並成為獵人的心腹。獵人就把牠放在草叢裡，來誘捕同類，之前跟這雉同處的野雉，非常想念自己的同伴，常獨

自傷悲、啼叫。當牠看到那一身花紋，就知牠同伴在草叢裡。被馴服的雉，怕對方不敢向前，還故意上前引誘野雉，使野雉終究被抓，但野雉深信牠的同伴絕不會害他，被馴服的雉，還是只願住在精美的籠子裡。元稹這首詩，當是用來反映朝中官員，一旦禁不起誘惑，便依附、跟隨一些心術不正的權貴，變得趨炎附勢，迷失自我，早忘了朋友道義，及當初為政初衷，不自覺沉溺於安逸、腐化的環境中，而迷途不返。

白居易的〈和雉媒〉可說是這首詩的延伸：

吟君雉媒什，一哂一復歎。和之一何晚，今日乃成篇。
豈唯鳥有之，抑亦人復然。張陳刎頸交，竟以勢不完。
至今不平氣，塞絕泝水源。趙襄骨肉親，亦以利相殘。
至今不善名，高於磨笄山。況此籠中雉，志在飲啄間。
稻粱暫入口，性已隨人遷。身苦亦自忘，同族何足言。
但恨為媒拙，不足以自全。勸君今日後，養鳥養青鸞。
青鸞一失侶，至死守孤單。勸君今日後，結客結任安。
主人賓客去，獨住在門闌。（《白居易詩集校注》，卷2，頁237）

元稹只寫雉的身分及作為，但並無任何延伸。但白居易讀了元稹〈雉媒〉一詩，覺得又好笑又感嘆，其實他覺得人和鳥沒兩樣，都會向雉媒一般受誘惑。他舉張耳、陳餘這對刎頸之交為例，最後還是逃不出勢利之爭；趙襄明知代王是他的姊夫，還不惜因利相殘。人尚且如此，更何況是籠中的雉？牠們只在乎吃喝罷了，只要有食物，甚麼都會忘的一乾二淨，怎會顧及自己的同類？白居易勸元稹，日後要養鳥就養青鸞，因為牠們會守孤至死；結交朋友，就當選像任安一樣的人，對待朋友至忠至誠。可見對於人性，白居易體會頗為深刻，利字當頭，人與動物的本性是差不多的，而且人也易受環境影響，交友確實得選擇真心且忠誠者。

除了動物外，元稹也以靜物為題，寫了〈箭鏃〉一詩：

箭鏃本求利，淬礪良甚難。礪將何所用，礪以射凶殘。

不礪射不入，不射人不安。為盜即當射，寧問私與官。
夜射官中盜，中之血闌干。帶箭君前訴，君王悄不歡。
頃曾為盜者，百箭中心攢。競將兒女淚，滴瀝助辛酸。
君王責良帥，此禍誰為端。帥言發矟罪，不使刃稍利。
君王不忍殺，逐之如迸丸。仍令後來箭，盡可頭團團。
發矟去雖遠，礪鏃心不闌。會射蛟螭盡，舟行無惡瀾。
（《元稹集編年箋注》，頁 243）

元稹認為箭頭最先講求的條件就是鋒利，淬礪過程並不容易。那箭頭磨利的用處何在？他認為是「射凶殘」。箭頭不夠鋒利會射不進去，不射進去又覺得不安心。在他心中認為，為盜之人就當射擊。他寧願不去問，他是為盜於野或為盜於朝。有一晚，他射中了「官中盜」，此盜中箭後，血濺滿地，帶著箭到君王面前訴苦，君王相當不悅。其實這個中箭者也曾是為盜之人，他作過的壞事之多，百箭早該將他穿心至死，但他卻裝模作樣，向君王哭訴，假裝自己很辛酸，導致君王興師問罪於將帥。將帥聲稱，是發矟之人箭頭磨太利了。君王雖不忍心將發矟之人殺了，但也不加珍惜的驅逐他。後來君王命人造箭時，要把箭頭弄圓一些。發矟之人雖然被流放，但他「礪鏃心不闌」，他立誓自己所造的箭頭，會射盡所有的蛟螭，要使船行時不會遇到狂瀾。元稹此詩，明顯借箭鏃為喻，訴說自己於元和五年，因奏攝河南尹房式詐緩之事，擅令停務，因此得罪了憲宗，最後更遭貶謫，便藉此詩以訴憤懣。而且元稹在詩末，也表達了他的心志—無論會遭遇何種境遇，即使被貶江陵之遠，他仍要射盡所有貪惡之士，使天下得到安寧。

身為元稹摯友的白居易，對於好友被貶，當然也憤憤不平，但他的和詩，勸慰之意卻更濃厚。〈答箭鏃〉云：

矢人職司憂，為箭恐不精。精在利其鏃，錯磨鋒鏑成。
插以青竹籜，羽之赤雁翎。勿言分寸鐵，為用乃長兵。
聞有狗盜者，晝伏夜潛行。摩弓拭箭鏃，夜射不待明。
一盜既流血，百犬同吠聲。狺狺嗥不已，主人為之驚。

盜心憎主人，主人不知情。反責鏃太利，矢人獲罪名。
寄言控弦者，願君少留聽。何不向西射，西天有狼星。
何不向東射，東海有長鯨。不然學仁貴，三矢平虜庭。
不然學仲連，一發下燕城。胡為射小盜，此用無乃輕。
徒霑一點血，虛污箭頭腥。（《白居易詩集校注》，卷2，頁241）

白居易詩中提到，那些為皇帝作箭頭的人，往往會為自己製箭不夠精良，有虧職守而憂心。箭要做得好，一定要將箭頭作得鋒利，故磨礪這部份很重要。待箭頭磨利，插上青色的細竹，再加上赤雁的硬羽毛就成了。千萬可別小看這短短的小鐵器，這乃是士兵手中的利器。聽說有裝狗叫的小偷，白天埋伏，晚上便暗中行動。持弓之人便摩弓拭箭，迫不及待想射小偷。狗盜果真射中流血，百犬便應聲同吠，而且叫個不停，以致驚動主人。盜恨主人，主人卻不知情，反而責備箭太鋒利，於是製箭之人獲罪。白居易在此以持弓之人比喻為元稹，狗盜為奸臣，百犬即與奸臣同夥的朋黨。他要「寄言控弦者，願君少留聽」，怎麼不向西邊發箭射天狼星？又何不向東邊東海射鯨鯢？不然可學薛仁貴，花三箭就平定少數民族所建的政權，不然可向魯仲連一樣，以一箭之功便助田單攻下燕城，為何要射那些微不足道的小人？這樣只會徒勞無功，又白白讓箭頭沾了血，搞得箭頭又髒又腥。白居易藉此和作來規勸元稹，不要因細故引起爭端，要把箭頭對準那些需要對付的人。故元稹跟宦官劉士元在敷水驛爭上廳，因而被打傷，繼而因此被翻舊帳，追討擅令河南尹房式停務之事，最後被貶江陵，白居易認為這就相當不值得。

這三組詩，諷諭朝中奸佞意味較濃厚，且言詞較直接、犀利。但以下兩組詩，相較之下諷諭意味就較隱晦不明，反而有藉歌詠景物，來暗喻自己心志，及抒發思想情感的意圖。

自古以來，以植物為歌詠主題一直是詩人們所喜愛的，而松樹的特質獨特，故元稹也藉此來抒發己志。其詩〈松樹〉云：

華山高幢幢，上有高高松。株株遙各各，葉葉相重重。
槐樹夾道植，枝葉俱冥蒙。既無貞直幹，復有胃掛蟲。

何不種松樹，使之搖清風。秦時已曾種，憔悴種不供。
可憐孤松意，不與槐樹同。閒在高山頂，樛盤虬與龍。
屈為大廈棟，庇蔭侯與公。不肯作行伍，俱在塵土中。
（《元稹集編年箋注》，頁 235）

元稹以華山的松樹及地上的槐樹做比較。松樹每株相距遙遠，葉子重重層疊；長在道旁的槐樹，枝葉繁密且陰暗，樹幹不筆直，且有吐絲的掛蟲。如此為何不種松樹，讓樹迎清風？松樹獨自處在高山頂，屈曲成「大廈棟」，庇蔭公侯百官，它不願像槐樹一樣，栽在路旁，長在塵土中。元稹所寫的松樹，可用來比喻為有高超品格及才能的人，這樣的人才足以擔負國家重任，成為棟樑之材，來庇蔭公侯百官，這樣堅毅的特質，高潔的形象，是長在地上如槐樹一般的等閒之輩所無法比擬的，也是作者不肯同流合汙的寫照。

而白居易根據元稹的詩，同年也寫〈和松樹〉詩：

亭亭山上松，一一生朝陽。森聳上參天，柯條百尺長。
漠漠塵中槐，兩兩夾康莊。婆娑低覆地，枝幹亦尋常。
八月白露降，槐葉次第黃。歲暮滿山雪，松色鬱青蒼。
彼如君子心，秉操貫冰霜。此如小人面，變態隨炎涼。
共知松勝槐，誠欲栽道傍。冀土種瑤草，瑤草終不芳。
尚可以斧斤，伐之為棟梁。殺身獲其所，為君構明堂。
不然終天年，老死在南岡。不願亞枝葉，低隨槐樹行。
（《白居易詩集校注》，卷 2，頁 239）

白居易和元稹一樣，先寫松樹及槐樹的樣貌十分不同，松樹高聳直立，枝條百尺長，樹葉濃密；但槐樹枝葉分疏下垂，枝幹平常。八月白露時，槐樹葉依次變黃，但年終時，雖滿山冰雪，松樹顏色仍是深青。這就如同君子的心一般，雖身在冰霜之中，仍是抱持一定的品德操守。而槐樹變色，就如同小人的臉，會隨世態炎涼而改變。眾人皆知松樹

勝過槐樹，實在希望可把松樹種在道路旁，但這就像糞土上種瑤草，瑤草還是不會芳香的。我們尚且可用刀斧，將槐樹砍伐為棟樑，為天子蓋造明堂，但松樹就不願長得低過其他樹木的枝葉，也不願低隨槐樹的行列。白居易除了描述松樹及槐樹不同的特質外，也將其擬人化，將松樹比擬為君子，將槐樹比擬為小人。雖與元稹詩立意相似，手法卻更翻新。

大自然的景物除了花和樹之外，還有更大的景觀。元稹就曾寫一首別出心裁的題目，即〈分水嶺〉：

崔嵬分水嶺，高下與雲平。上有分流水，東西隨勢傾。
朝同一源出，暮隔千里情。風雨各自異，波瀾相背驚。
勢高競奔注，勢曲已回縈。偶值當途石，蹙縮又縱橫。
有時遭孔穴，變作嗚咽聲。褊淺無所用，奔波奚所營。
團團井中水，不復東西征。上應美人意，中涵孤月明。
旋風四面起，井深波不生。堅冰一時合，井深凍不成。
終年汲引絕，不耗復不盈。五月金石鑠，既寒亦既清。
易時不易性，改邑不改名。定如拱北極，瑩若燒玉英。
君門客如水，日夜隨勢行。君看守心者，井水為君盟。

（《元稹集編年箋注》，頁 252）

這個分水嶺相當崎嶇，且高度與雲層相當，這個把河隔開的山嶺，把水流隔成一邊向東，一邊向西。這河道的水，源自同一處，從早到晚，分水嶺把一水隔成千里之遠，兩邊的水各自遇到不同的風雨，及相背的波瀾，山勢高的水流便爭競似的往前奔注；山勢曲折的地方，水流盤旋而迴盪。有時水流遇到石塊，暫時受阻後，又繼續往前；有時遇到孔穴，就會發出像嗚咽一般的聲音。這種狹窄又淺薄的水，往來奔波是在謀求些甚麼？集中在井中的水，不使它東西奔流，它能上應君王之意，又可映照明亮的孤月，當旋風四起時，深井不會受到影響，不會生出波瀾，當外面的水結成硬冰時，井水還是凍不成。如果整年在井中引水，井裡的水既不耗損也不滿溢。五月太陽閃爍時，井水還是寒且清。

井水的特性就是，時候改變，水的溫度及性質並不改變，就如同不論聚居的人如何變換，井水還是一樣。井水的特質如同眾星拱北，又好比美玉經火燒後色澤仍晶瑩，人若像流水便是日夜隨水勢而行，若能像堅守節操之心的人，就是與井水結盟了。元稹雖以分水嶺為題，但其實他要描寫的是水。他以分流水比喻爭競的人，以井水比喻守節操之心的人。藉由他敏銳的觀察分水嶺的水及井水的特性，他做出這樣的比喻，也說出他自己就是井水，守靜專一，不論局勢如何改變，他始終如一，不隨波逐流，如同白居易在〈贈元稹〉一詩中，讚美元稹是「無波古井水」¹²⁷一樣。

而白居易的詩〈和分水嶺〉則是加強元稹的心志。詩云：

高嶺峻稜稜，細泉流壘壘。勢分合不得，東西隨所委。
悠悠草蔓底，濺濺石罅裡。分流來幾年，晝夜兩如此。
朝宗遠不及，去海三千里。浸潤小無功，山苗長早死。
縈紆用無所，奔迫流不已。唯作嗚咽聲，夜入行人耳。
有源殊不竭，無坎終難止。同出而異流，君看何所似。
有似骨肉親，派別從茲始。又似勢利交，波瀾相背起。
所以贈君詩，將君何所比。不比山上泉，比君井中水。
（《白居易詩集校注》，卷2，頁245）

白居易以連綿不絕的高山及涓涓細泉起頭，水流隨著分水嶺而一邊向東、一邊向西而流去。水自分流以來，從早到晚都這樣的流，泉水自分水嶺而流向大海，距離有三千里之遠，滋潤的水流因過小，無法幫助山苗成長，長期下來山苗因而枯死。有些地方水流曲折環繞，只是奔流不止，並無法使用，這樣的水流只能聲音嗚咽，在夜裡讓行人聽到。水源如此源源不竭，若無坑洞便無法留住水。同源的水卻因分水嶺而變成不同的流向，白居易問，這看起來像甚麼？他隨後自答，這樣就像原來的骨肉之親，卻分出不同的派別，又像因權勢利益而結交的朋友，因情勢相悖而情誼生變。所以白居易以這首詩相贈元稹，並非要以山上泉水來比擬他，而是要將他比作井中水一樣，不為外界干擾，不因

¹²⁷ 《白居易詩集校注》，卷1，頁37

外在情勢改變，而內心有所動搖或改變。

第二節 百感交集的宦情詩

元稹和白居易早年在仕途的追求上相當進取，也曾受過肯定，但因過於激進，遂不容於當政者，屢屢遭受打擊，心志及人生觀也時而起伏不定。故藉由分析兩人一些描寫仕宦生涯的交往詩作，希望能了解他們做官生活的面貌，及仕途歷程的感受及甘苦。元和元年，白居易寫〈權攝昭應，早秋書事，寄元拾遺，兼呈李司錄〉：

夏閏秋候早，七月風騷騷。渭川煙景晚，驪山宮殿高。
丹殿子司諫，赤縣我徒勞。相去半日程，不得同遊遨。
到官來十日，覽鏡生二毛。可憐趨走吏，塵土滿青袍。
郵傳擁兩驛，簿書堆六曹。為問綱紀掾，何必使鉛刀。
（《白居易詩集校注》，卷9，頁723）

白居易擔任盩厔尉時，於元和元年七月，曾暫時代理昭應縣令的事務，故「夏閏秋候早，七月風騷騷」，就交代了自己權攝昭應縣令的時間，接著「渭川煙景晚，驪山宮殿高」則形容當地景色之美。當時他感嘆掌管縣務、簿書郵驛之事，工作很繁重，所以才說「赤縣我徒勞」，也因為太辛勞，故才到官十日，攬鏡自照，居然看到才三十五歲的自己，已生出白髮了。而「可憐趨走吏，塵土滿青袍」，又再度說自己要到處奔波，非常辛苦。白居易以「鉛刀」自喻，表示他自己才能薄弱，深恐自己為政無法達到標準，就算周遭盡是渭川與驪山的美景，他也無閒暇之心來觀賞。當然這是他在吏事上一貫「不自信」的態度所致。¹²⁸元稹就白居易之詩回應〈酬樂天〉一詩：

¹²⁸見於陳家煌：《白居易詩人自覺研究》（高雄：國立中山大學中國文學系博士論文，2007年6月），頁228

放鶴在深水，置魚在高枝。升沈或異勢，同謂非所宜。
君為邑中吏，皎皎鸞鳳姿。顧我何為者，翻侍白玉墀。
昔作芸香侶，三載不暫離。逮茲忽相失，旦夕夢魂思。
崔嵬驪山頂，宮樹遙參差。祇得兩相望，不得長相隨。
多君歲寒意，裁作秋興詩。上言風塵苦，下言時節移。
官家事拘束，安得攜手期。願為雲與雨，會合天之垂。
（《元稹集編年箋注》，頁98）

元稹認為白居易被「放鶴在深水，置魚在高枝」，身處不合自己特質的地方，才會發出如此地感嘆。他並讚美白居易「皎皎鸞鳳姿」，而當時為左拾遺的自己為「翻侍白玉墀」。「昔作芸香侶，三載不暫離」，則是說二人過去曾同在長安擔任祕書省校書郎，且三年都朝夕相處，不曾分離，如今突然「相失」，使元稹「旦夕夢魂思」，早晚不斷想念白居易這位好友。驪山如此高聳，景色何等美好，但元稹只能遠望，無法和好友一同相聚。兩人同是為官者，深知彼此苦楚，故有「官家事拘束」一語，說出他了解白居易為官之苦。不知何時兩人才能相見？只希望二人能化為雲雨，在天際會合，從此不再別離。元稹此詩雖沒有道出他做官感到辛勞，但頗能對白居易發出同理心，體諒他的感受，當然，更期盼他早日回京與他相聚。

為官除了讓白居易感到辛苦外，也有讓他感到喜悅的時候。例如：他於元和五年，在長安寫〈初除戶曹喜而言志〉：

詔授戶曹掾，捧詔感君恩。感恩非為己，祿養及吾親。
弟兄俱簪笏，新婦儼衣巾。羅列高堂下，拜慶正紛紛。
俸錢四五萬，月可奉晨昏。廩祿二百石，歲可盈倉囤。
喧喧車馬來，賀客滿我門。不以為我貪，知我家內貧。
置酒延賀客，客容亦歡欣。笑云今日後，不復憂空尊。
答云如君言，願君少逡巡。我有平生志，醉後為君陳。
人生百歲期，七十有幾人。浮榮及虛位，皆是身之賓。

唯有衣與食，此事粗關身。苟免飢寒外，餘物盡浮雲。

（《白居易詩集校注》，卷5，頁476）

白居易於元和五年五月五日，自左拾遺除京兆戶曹參軍，這是白居易為奉養母親，而自請任職俸祿優厚的京兆府判司，並用此詩，和元稹分享他初除戶曹的喜悅。白居易非常「感君恩」，但並非為自己，乃因這官職可「祿養及吾親」。其實白居易家中雖薄有田產，但家族的衣食所需，主要得靠白居易當官的薪俸來維持。白居易的弟弟白行簡，元和二年登進士第，元和四年授祕書省校書郎，所以詩中才說「弟兄俱簪笏」。初除戶曹所得「俸錢四五萬」，「廩祿二百石」，家裡生活便可得到改善，來家裡恭賀的客人「喧喧車馬來，賀客滿我門」，大家很開心，笑說今後可以不再為罇空而憂愁了。滿足了基本生活需求後，白居易有感而發，人生短暫，只要能免去飢寒，其他事物皆是浮雲，不用去追求身外浮榮與虛位。實際上，白居易卻以盡職及盡忠態度，來追求名位上的顯達，行為上的急於功名富貴，也不妨礙他知足守分之志。

元稹讀完白居易的詩，隨即作〈和樂天初授戶曹喜而言志〉：

王爵無細大，得請即為恩。君求戶曹掾，貴以祿奉親。
聞君得所請，感我欲霑巾。今人重軒冕，所重華與紛。
矜誇仕臺閣，奔走無朝昏。君衣不盈篋，君食不滿囷。
君言養既薄，何以榮我門。披誠再三請，天子憐儉貧。
詞曹直文苑，捧詔榮且忻。歸來高堂上，兄弟羅酒尊。
各稱千萬壽，共飲三四巡。我實知君者，千里能具陳。
感君求祿意，求祿殊眾人。上以奉顏色，餘以及親賓。
棄名不棄實，謀養不謀身。可憐白華士，永願凌青雲。

（《元稹集編年箋注》，頁301）

元稹藉著詩向白居易說，官位不分細大，只要是授以官位，就是君主給的恩典。而現在好友所求除戶曹，可以得其所願，拿俸祿來供養親人。「聞君得所請，感我欲霑巾」，

表現出元稹為白居易感到高興。元稹並且有感而發說，現在的人追求高官，驕傲自大，只有白居易做官耿直，所穿戴的不滿衣箱，所吃的不滿倉困。「詞曹直文苑，捧詔榮且忻。歸來高堂上，兄弟羅酒尊」，這是元稹替好友的成就感到高興，和家人同歡慶。其實元稹非常了解白居易，他深知白居易主動求祿，動機和別人是絕對不同的，乃是希望幫助君王治理國家，行有餘力才「及親賓」。「棄名不棄實，謀養不謀身」，則是元稹替白居易發聲，說朋友是不在乎虛名，而在乎為官實際的人，只謀求奉養親人，而不在于自身利益。元稹衷心期盼，「可憐白華士」，他的聲望能凌駕青雲，地位也能更加顯耀。

元稹和白居易的仕途，並非一直那麼平順。元和五年三月，元稹便自監察御史貶江陵府士曹參軍，元和十年，又被貶為通州司馬。元稹到通州後，應該和白居易有詩書往來，故白居易寫有〈得微之到官後，書備知通州之事，悵然有感，因成四章〉：

來書子細說通州，州在山根峽岸頭。
四面千重火雲合，中心一道瘴江流。
蟲蛇白晝攔官道，蚊蚋黃昏撲郡樓。
何罪遣君居此地，天高無處問來由。

匱匪巔山萬仞餘，人家應似甌中居。
寅年籬下多逢虎，亥日沙頭始賣魚。
衣斑梅雨長須熨，米澀畬田不解鉏。
努力安心過三考，已曾愁殺李尚書。

人稀地僻醫巫少，夏旱秋霖瘴癘多。
老去一身須愛惜，別來四體得如何。
侏儒飽笑東方朔，蕙苾讒憂馬伏波。
莫遣沈愁結成病，時時一唱濯纓歌。

通州海內恓惶地，司馬人間冗長官。

傷鳥有弦驚不定，臥龍無水動應難。

劍埋獄底誰深掘，松偃霜中盡冷看。

舉目爭能不惆悵，高車大馬滿長安。

（《白居易詩集校注》，卷 15，頁 1204—1207）

第一首說白居易收到元稹的信，書信內容為「細說通州」，其中火雲、瘴江、蟲蛇、蚊蠅，都是令人感到不舒服的景象及事物。白居易為好友元稹抱屈「何罪遣君居此地」，來到這地方，舉頭望蒼天，可真是無從問起。第二首說到通州四周圍都被山包圍，好像住在甌裡一樣，天氣因梅雨季悶溼，衣物容易發霉，新田又不容易鋤土。白居易只好叫元稹努力應付三考，希望他有一天可以離開這個「已曾愁殺李尚書」的地方。第三首詩說通州這地方地處偏僻，人煙稀少，故醫生也少。夏天乾旱，秋天雨水多，瘴癘、瘧疾也多。白居易也擔心元稹身體受不住，有一天也會生病的，故要他愛惜身體。白居易還引用東方朔待詔金馬門，和馬伏波被人上書譖害的典故，希望元稹能和東方朔的際遇一樣，不要步馬援的後塵。白居易末了提醒元稹，心情放開些，別累積太多愁緒，以免積結成病，要「時時一唱濯纓歌」，排遣自己鬱悶淤積之氣。白居易真是料事如神，元稹果真無法適應通州瘴癘之氣，因而生了一場大病。第四首一開始就說通州是個讓人驚恐不安的地方，在這裡當司馬簡直是度日如年，在這裡生活，就好像受傷的鳥兒驚惶不定，又好像龍陷在淺灘裡動彈不得，無處可發揮自己的能力。白居易仍然為好友抱屈說，元稹居於通州，就如同劍埋在地底下一般，無人深掘，又好像松樹被雪覆蓋一樣，抬頭仰望徒增無奈。由於元稹遠在通州，而白居易人在高車大馬的長安，兩人分隔兩地，境遇差別實在很大，藉著詩文往來，表達對彼此的思念及不捨。

元稹接到白居易的詩後，便在同年寫有〈酬樂天得微之詩，知通州事，因成四首〉：

茅簷屋舍竹籬州，虎怕偏蹄蛇兩頭。

暗蠱有時迷酒影，浮塵向日似波流。

沙含水弩多傷骨，田仰畬刀少用牛。

知得共君相見否，近來魂夢轉悠悠。

平地才應一頃餘，閣欄都大似巢居。
入衙官吏聲疑鳥，下峽舟船腹似魚。
市井無錢論尺丈，田疇付火罷耘鋤。
此中愁殺須甘分，惟惜平生舊著書。

哭鳥晝飛人少見，佺魂夜嘯虎行多。
滿身沙虱無防處，獨腳山魃不奈何。
甘受鬼神侵骨髓，常憂岐路處風波。
南歌未有東西分，敢唱滄浪一字歌。

荒蕪滿院不能鋤，甑有塵埃圃乏蔬。
定覺身將囚一種，未知生共死何如。
飢搖困尾喪家狗，熱暴枯鱗失水魚。
苦境萬般君莫問，自憐方寸本來虛。
（《元稹集編年箋注》，頁 644—646）

元稹第一首詩寫到通州本地屋舍相當簡陋，是「茅簷屋舍竹籬州」。根據他的自注說，在元和二年時，有偏蹄虎為患，而兩頭蛇則到處皆有，故才有「虎怕偏蹄蛇兩頭」這詩句。此外，這裡還有蠱、浮塵、水弩，實在很可怕。在通州耕田的牛很少有，只有利用畚刀來種田。因生活太苦悶，元稹詩末表示，他很想念在長安的好友白居易，不知是否能相見？第二首詩則談他在通州所觀察到的生活情況，如通州地勢較高，平地不多，故「閣欄都大似巢居」。詩中自注曰「巴人多在山坡架木為居，自號閣欄頭也。」「入衙官吏聲疑鳥」當指的是當地官吏，在衙中所說的方言聲音，如同鳥叫聲一般。而當地的船底很像魚一樣。在這裡生活雖愁苦，但須安分甘願，因什麼都不能做，只有好好珍惜這一輩子所寫的書。第三首詩寫一些可怕的意象；有哭鳥、佺魂、老虎、沙虱，還有傳說

中的山間獨角鬼怪，到處橫行，令人覺得害怕。面對這些鬼怪之物，他甘願受牠們侵擾，只是常常憂慮面前的路分歧不定，又多風波。最後說「南歌未有東西分，敢唱滄浪一字歌」，當是和白居易第三首詩，末句「時時一唱濯纓歌」之意。第四首詩元稹頗為抱怨，因庭院皆荒蕪，根本無法耕種。通州生活如同住在甌中，只有塵埃，卻少有菜蔬。在這裡生活好像囚犯，不知自己生死如何。而他把當地居民的生活苦狀，形容為「飢搖困尾喪家狗，熱暴枯鱗失水魚」。最後元稹自嘆、自憐，也叫白居易別再追問他的苦境，並自憐人的心本來就是虛空的。這四首詩道盡元稹到通州為官，當地環境之惡劣，人民生活之困苦，以及他內心如何苦悶，對前途茫茫的不確定感，頗有向白居易大吐苦水之意。

相對於元稹貶通州，身心感到無比煎熬，於元和十年秋天，被貶至江州的白居易，就較少對自己被貶，有如此強烈的自憐，反倒是仕途顯達時，更易顯出興奮、自得意滿的情緒。如白居易自元和十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知制誥後，至長慶二年七月，自中書社人外任杭州刺史，擔任知掌王命的時間將近兩年，這段期間，是他除了翰林學士外，最被重用的時期，尤其是他前貶後榮，境遇天壤之別，無怪乎，他早已忘懷之前被貶江州的落寞，顯得意氣風發，躊躇滿志了。長慶元年，他寫給元稹的這首〈待漏入閣書事奉贈元九學士閣老〉詩，就是在描寫此種心情；

衙排宣政仗，門啟紫宸關。彩筆停書命，花磚趁立班。
稀星點銀礫，殘月墮金環。暗漏猶傳水，明河漸下山。
從東分地色，向北仰天顏。碧縷爐煙直，紅垂佩尾閒。
綸闈慚並入，翰苑忝先攀。笑我青袍故，饒君茜綬殷。
詩仙歸洞裡，酒病滯人間。好去鴛鴦侶，沖天便不還。

（《白居易詩集校注》，卷19，頁1513）

詩的前段是寫百官集殿，等待將朝之時的情形，而「綸闈慚並入，翰苑忝先攀」則指白居易與元稹同為中書舍人，但他頗為謙遜，認為自己才華不如元稹，卻比元稹先入翰林院為學士，言語中不無自負之意，而「笑我青袍故，饒君茜綬殷」，則是白居易此時官階未至五品，故只能著青袍，而元稹因受穆宗寵愛，官階已至五品，穿的是五品緋袍。

由此可知，白居易對自己的官階不能說不在意，但心情倒是頗為愉悅的。元稹於同年十月後，寫〈酬樂天待漏入閣見贈（時樂天為中書舍人，予任翰林學士）〉一詩給白居易：

未勸銀台契，先排浴殿關。沃心因特召，承旨絕常班。
颯閃才人袖，嘔鴉軟舉環。宮花低作帳，雲從積成山。
密視樞機草，偷瞻咫尺顏。恩垂天語近，對久漏聲閒。
丹陛曾同立，金鑾恨獨攀。筆無鴻業潤，袍愧紫文殷。
河水通天上，瀛州接世間。謫仙名籍在，何不重來還。
（《元稹集編年箋注》，頁 857）

元稹當時擔任翰林承旨學士，「沃心因特召，承旨絕常班」則說因穆宗賞識恩寵，使他心滿意足。而承旨在諸學士之上，距離入相不遠了。可見元稹此時頗為自得。「颯閃才人袖，嘔鴉軟舉環」描寫宦官傳詔的情形，而「雲從積成山」則是形容隨從人數眾多的盛大場景。此外，元稹藉由將自己比作詩仙李白任翰林學士作結，以和白居易的「好去鴛鴦侶，沖天便不還」。

元稹長慶三年八月，改越州刺史兼御史大夫、浙東觀察使，於十月抵達越州。身在杭州的白居易，就給元稹寫了〈元微之除浙東觀察使，喜得杭越鄰州，先贈長句〉一詩：

稽山鏡水歡遊地，犀帶金章榮貴身。
官職比君雖校小，封疆與我且為鄰。
郡樓對玩千峰月，江界平分兩岸春。
杭越風光詩酒主，相看更合與何人？
（《白居易詩集校注》，卷 23，頁 1795）

白居易以「稽山鏡水歡遊地」來描述越州的景色，也認為這裡是令人歡喜之地。同時他以嵌有犀角的腰帶和金章來抬舉元稹，雖然他的官職低於元稹，但他對於好友到職後，

能與自己為鄰，感到相當興奮。「郡樓對玩千峰月，江界平分兩岸春」，說明了兩州可相對望，以江為界，剛好相互為鄰。最後兩句，白居易顯得相當高興，他說在杭州、越州如此美妙的風光，加上吟詩、喝酒，到底最適合和誰一起呢？言下之意，當然就是指自己和元稹了。由此可知，無論到何處做官，只要有好友作伴，似乎環境或職位都不重要了，心境已勝過一切了。

元稹接著回以〈酬樂天喜鄰郡（此後並越州酬和並各次用本韻）〉：

蹇驢瘦馬塵中伴，紫綬朱衣夢裏身。
符竹偶因成對岸，文章虛被配為鄰。
湖翻白浪常看雪，火照紅妝不待春。
老大那能更爭競，任君投募醉鄉人。
（《元稹集編年箋注》，頁 877）

元稹以「蹇驢瘦馬塵中伴」來形容自己，只有跛足的驢及瘦弱的馬與自己作伴，而「紫綬朱衣」就只得留在夢裡才會擁有。元稹感到自己與白居易「因成對岸」、「被配為鄰」是偶然所得，有些不真實。「湖翻白浪常看雪，火照紅妝不待春」寫的是越州周圍美麗的景緻。最後詩人突發感慨，自己已老大不小了，哪能再和別人爭競官位？就任由好友來找我這個醉鄉人吧！看來元稹對於來到越州擔任地方官職，並非太喜悅。這也可以理解，之前貴為朝中宰相，如今被降職，必然難掩失落之感。

相對於元稹在越州的失落感，白居易在近三年的杭州治理生活，可說是相當盡心盡力，深得民心。白居易於長慶二年七月，自中書舍人自求外放，而除杭州刺史，到長慶四年五月除太子左庶子分司東都，這段期間他一直在杭州，和元稹寫了不少組和杭州州民有關的酬贈詩。其中他要離開杭州到洛陽時，寫有〈別州民〉一詩：

耆老遮歸路，壺漿滿別筵。甘棠無一樹，那得淚潸然。
稅重多貧戶，農飢足旱田。唯留一湖水，與汝救凶年。
（《白居易詩集校注》，卷 23，頁 1826）

詩寫白居易離開杭州去洛陽時，杭州父老攔路送別的情景。杭州的父老準備水酒滿筵，攔路相送。白居易作為地方官吏，為自己在任時一無建樹而慚愧，不禁潸然淚下。因為稅重，貧窮的農戶很多；又因為旱田多，農民也有飢荒。只能給父老們留下一湖水（指在錢塘增築湖堤工程），救救乾旱的災荒！體現了白居易心有餘，但力不足的無奈心情。其實從詩中可知，白居易在杭州擔任刺史期間，關心百姓疾苦，為百姓做了不少事，特別是重視整治西湖，因而受到州民們如此的愛戴。「甘棠無一樹」是他自謙之詞，他認為自己沒有像古代召公那樣的德政，無法治理好杭州，因而表示慚愧。而「稅重多貧戶，農飢足旱田」具體說明，這三年賦稅未減，窮人還是一樣多，州民無法擺脫飢餓，田地依舊乾旱。「唯留一湖水，與汝救凶年」，白居易自注「今春增築錢塘湖堤，貯水以防天旱，故云。」，其實白居易在杭州，曾疏理李泌所鑿的六井，又在西湖建了一道長堤，以便蓄水灌溉田地，人們為了紀念他，稱此堤為「白堤」。所以白居易在杭州並非無建樹，在治理西湖水利，及水利建設上，是相當有成績的，莫怪乎深得州民的心。

而元稹則回應〈代杭民答樂天〉一詩：

翠幕籠斜日，朱衣儼別筵。管弦淒欲罷，城郭望依然。

路溢新城市，農開舊廢田。春坊幸無事，何惜借三年。

（《元稹集編年箋注》，頁 906）

詩的前二聯，從杭州人民的角度的角度，來寫送別白居易的情景：翠幕籠罩黃昏，此時身上穿著紅色官服的白居易，恭敬的參加州民們，為他擺設的餞別筵席。伴奏的音樂淒涼悲傷，眼看杭州景色依舊不變。再來寫的是白居易所作的水利建設，讓城市和農地都得到水源，這乃是在讚賞白居易的德政。最後元稹要代替杭州人民發聲說：太子宮若無別的事，可否再讓白居易留任三年？由此可知，元稹對於好友在杭州勤政愛民，深得民心之事，時有所聞，藉由為杭民發聲，也間接表達他自己和人民對好友的肯定。

第三節 生離死別的傷悼詩

元白交往詩作中，有一類較特殊的情感，即元稹為亡妻所寫的「悼亡詩」¹²⁹，及元白兩人感傷無子之作。因《元稹集》將其歸類為傷悼詩，故沿用其名。雖然元稹的感情世界，向來頗受爭議，批評者也頗多。陳寅恪更直言：「綜其一生行迹，巧宦固不待言，而巧婚尤為可惡也。豈其多情哉？實多詐而已矣。」¹³⁰，但他也不諱言：「凡微之關於韋氏悼亡之詩，皆只述其安貧治家之事，而不旁涉其他。專就貧賤夫妻實寫，而無溢美之詞，所以情文並佳，遂成千古之名著。非微之之天才卓越，善於屬文，斷難臻此也。」¹³¹，撇開道德爭議而言，陳寅恪也不得不承認，元稹的悼亡詩「情文並佳」，是「千古之名著」，且元稹「天才卓越，善於屬文」，就更不待言了。而元白二人也都經歷過喪子、喪女之痛，在來往的詩作中，也有以「無子」為內容的交往詩，藉由觀看兩人相同的際遇，來看兩人的生觀。

一、悼亡詩

元稹最為人所熟知的一組悼亡詩，即是他於元和四年，為悼念剛過世的元配韋叢而寫得〈三遣悲懷〉：

謝公最小偏憐女，嫁與黔婁百事乖。

顧我無衣搜畫篋，泥他沽酒拔金釵。

野蔬充膳甘長藿，落葉添薪仰古槐。

今日俸錢過十萬，與君營奠復營齋。

昔日戲言身後意，今朝皆到眼前來。

¹²⁹ 晉朝潘岳喪妻，作悼亡詩三首，後人因此稱悼念死去的妻子為悼亡，此為「悼亡詩」一詞的開始

¹³⁰ 《陳寅恪集·元白詩箋證稿》，頁 99

¹³¹ 同上，頁 109

衣裳已施行看盡，針線猶存未忍開。
尚想舊情憐婢僕，也曾因夢送錢財。
誠知此恨人人有，貧賤夫妻百事哀。

閒坐悲君亦自悲，百年都是幾多時。
鄧攸無子尋知命，潘岳悼亡猶費詞。
同穴窅冥何所望，他生緣會更難期。
唯將終夜長開眼，報答平生未展眉。
(《元稹集編年箋注》，頁 172—174)

根據周相錄《元稹年譜新編》所記，元稹於貞元十九年三月以後，即他二十五歲時，與二十一歲的韋叢結婚。韋叢家世頗佳，是太子少保韋夏卿的季女，自幼受良好的教養，非常賢慧。由於婚後元稹忙於應考，家中幾乎沒有收入，兩人共同生活了六年，韋叢就因病於元和四年七月九日去世，年僅二十七歲。¹³²這三首詩皆以一個「悲」字貫穿其中。前二首悲妻，從生前寫到生後；後一首悲己，從目前寫到將來。詩裡寫的都是日常生活中細瑣的事，事雖小，但卻都曾觸動過他的情感，因而讀來更能感動他人。第一首詩追憶妻子婚後「百事乖」的艱苦處境。其以「謝公最小偏憐女」起頭，謝公本指謝安，這裡指元稹丈人韋夏卿。韋叢是他最小並最疼愛的女兒，但自從嫁給元稹這個像黔婁般操守高潔的貧士後，就事事不順心如意了。韋叢看丈夫無衣可穿，就去翻自己的衣箱；元稹向她耍賴，希望拿些錢買酒喝，韋叢就為他拔金釵典當，給他買酒；當家中缺乏食物，韋叢便挖些野菜、豆葉來吃，卻也甘之如飴；當家裡沒柴可燒，韋叢便到槐樹底下去撿落葉來燒。這可能有些誇張，但生活不富裕是可想見的。韋叢貴為富家千金，卻洗淨鉛華，下嫁元稹這樣的貧士，更可貴的是與元稹共體時艱，盡心持家，在這樣拮据的生活中，愈發顯現韋叢的賢慧，及兩人感情還算融洽，也可以想見元稹對韋叢滿心的愧疚。如今，當他仕途通達，薪俸超過十萬，當年和他同患難的妻子卻已離世，元稹所能做得，僅有多花錢財來祭奠妻子，並為她辦齋食，供僧侶來為亡妻祈福。

¹³²參考周相錄：《元稹年譜新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4年11月），頁41、75

第二首詩緊接著寫自己對韋叢的追憶和哀思。整理妻子遺物，想到她已離世，不免睹物思人，徒增哀傷，故將妻子的舊衣物全數送人，只保留她用來做女紅的針線盒，但卻不忍打開它。而且元稹還顧念舊時情誼，韋叢離世後，他還特別關照她從娘家帶來的婢僕。他也曾在夢中，怕妻子在陰間沒錢可花，故去墳前燒些紙錢給她。想到這裡，元稹感觸油然而生：這世上不只他們，所有貧賤的夫妻，每件事都令人哀憐呀！

第三首詩承接上面兩首，以「悲君」起首，寫妻子離世後的感悟。除了悲傷妻子離世，也為自己感到悲傷。想到鄧攸沒有子嗣，潘岳還在多費言詞，寫悼亡詩以寄哀思。元稹渴望死後，能與愛妻同葬墓穴之中，也盼來生能和她再續前緣。元稹現在只能像魚一樣睜眼不眠，來報答妻子和她同甘苦、共患難，未曾讓她舒展眉頭的日子。

這三首詩元稹寫的情真意切，充滿悲戚之感，但筆者有些疑惑：元稹當時應該不至那麼窮困吧？元稹從貞元十九年至元和四年，總共做過祕書省校書郎、左拾遺、河南縣尉，即便韋叢過世前，他也擔任監察御史，位階雖不高，但大都屬中央官員¹³³，薪俸當不低，又何來窮苦至此？經考察：元稹任校書郎，雖然清閒，但職卑祿微，生活甚為清貧。後來應制舉考試，高居榜首，立即被授官左拾遺。仕途正當順遂之時，原先被他視為仕途依靠的岳父韋夏卿卻病逝。元和元年九月，母親鄭氏又病逝。元稹按例離職守孝三年，直至元和三年十二月。一年之中，遭受兩次喪親之痛，對元稹打擊很大。也正是這守孝的三年期間，因離了官職，生活更為困難。但元稹與韋叢在相對貧寒、寂寞的生活中，夫妻感情日益深篤，雖然不見得是像與崔鶯鶯那樣刻骨銘心般的愛戀之情，卻是那種難以割捨的親情。元稹守孝期間，並未忘記自己宏大的志向，他仍有意識地與朝中達官貴人保持密切關係。當年鼓勵他考吏部試的宰相裴垍，有意提拔他，因此元稹守孝期滿後，元和四年二月即被授官監察御史，這樣他就從丁憂前的正九品下的河南尉，一下子升為正八品上的官職。俸祿大為增加，生活自然大為改善。但因急於建功，秉公執法，觸怒舊官僚集團和各大藩鎮。於是，年僅半年，即元和四年七月，他就被指派分務東臺洛陽，官職雖未降，但明顯是被排擠。好在待遇相當豐厚，比在長安時俸祿更為增加，故〈三遣悲懷〉第一首中「今日俸錢過十萬」，就是指此時。七月初，元稹攜家帶眷到洛陽時，韋叢已染病在身。剛到達洛陽，韋叢竟於七月九日病逝，身後只留下一

¹³³參見附錄（一）：〈元白仕宦生涯簡表〉

個不滿五歲的稚女保子。由此可知，兩人六年婚姻生活，相對而言是貧困的，雖然詩中所言有些許誇張，但想必是元稹刻意藉此加強韋叢賢慧的形象，及自己對她的虧欠吧？

白居易就這組悼亡詩也有回應，他寫了〈答謝家最小偏憐女（感元九悼亡詩，因為代答三首）〉：

嫁得梁鴻六七年，耽書愛酒日高眠。

兩荒春圃唯生草，雪壓朝廚未有煙。

身病憂來緣女少，家貧忘卻為夫賢。

誰知厚俸今無分，枉向秋風吹紙錢。

（《白居易詩集校注》，卷14，頁1110）

白居易以梁鴻、孟光這對夫賢婦愛、相敬如賓的夫妻，來比擬元稹和韋叢，既稱讚元稹的品德有如梁鴻，也嘉許韋叢對元稹和家庭的照顧及辛勞的付出。韋叢嫁給元稹六、七年，而元稹整天沉溺於讀書和喝酒中，又常睡到日上三竿。家裡的園圃因少降雨，故春天來了只長野草，而早上的廚房被積雪壓著，因家中無柴火而未升煙。意即韋叢嫁給元稹，生活過得很清苦。白居易又想：韋叢之所以生病且煩憂，乃是因要照顧年幼的女兒並丈夫，而忘記家中有多貧困。誰也沒想到，元稹如今的高官厚祿，卻無緣與韋叢分享，如今只能白白看著秋風，吹著要給韋叢的紙錢了。白居易藉著這篇和作，加強元稹三首悼亡詩所言，韋叢確實是難能可貴的賢妻良母，但令人感到難過的卻是，韋叢曾與元稹共患難，卻無法與他共享福，投再多紙錢也是枉然。全詩充滿無奈及感傷，白居易也在替元稹道出對愛妻的心聲。

韋叢過世三個月後，元稹又寫了〈空屋題（十月十四日夜）〉，述說韋叢離世後，他的空虛落寞之感：

朝從空屋裡，騎馬入空臺。

盡日推閒事，還歸空屋來。

月明穿暗隙，燈燼落殘灰。

更想咸陽道，魂車昨夜回。

（《元稹集編年箋注》，頁 169）

元稹說他早上從家中空屋裡出來，騎著馬到東臺履行職務，一整天都無心工作，把一些無關緊要的閒事都推掉，又回到空屋裡來。晚上月光穿過隙縫，而燈也燃燒很久了，掉下不少灰燼。想來元稹此時，當是心事重重，而無法成眠吧？根據陳寅恪《陳寅恪集·元白詩箋證稿》所考：「昌黎韋氏墓誌云：其年（元和四年）十月十三日，葬咸陽，從先舅姑兆。故微之於元和四年十月十四日夜賦詩云：更想咸陽道，魂車昨夜回。」¹³⁴，陳寅恪又考：「微之〈琵琶歌〉云：去年御史留東臺，公私蹙促顏不開。可知韋氏之葬於咸陽，微之尚在洛陽，為職務羈絆，未能躬枉，僅遣家人營葬也。」¹³⁵。因此，元稹想像載著亡妻的靈車，在十月十四日的前一晚，才從咸陽歸回。整首詩強調一個「空」字，妻子已逝，故屋是「空屋」，就連工作的地方東臺，也被他認為是「空臺」，可感受到元稹是何等孤獨！彷彿世上只剩他一人罷了。想到此，工作一點都不帶勁，把一些閒事推掉後，又回到空蕩蕩的屋子裡，陪伴他的只有月光及殘燈，這樣的景象更顯蕭索、淒涼，也更顯出元稹的孤單。

白居易深知元稹此時景況，於是寫了〈答騎馬入空臺〉，來表達他的同情及哀悼之意：

君入空臺去，朝往暮還來。

我入泉臺去，泉門無復開。

鰥夫任繫職，稚女未勝哀。

寂寞咸陽道，家人覆墓迴。

（《白居易詩集校注》，卷 14，頁 1111）

¹³⁴ 《陳寅恪集·元白詩箋證稿》，頁 105

¹³⁵ 同上，頁 106

白居易想像元稹早上去空臺工作，晚上則回來。白居易也想像自己去陰間，但生死兩隔，泉門便不再開。白居易替好友設想，他現在才剛喪妻，而且又仍身繫職務，人在洛陽，無法為亡妻處理喪事，非常遺憾。又想到他家中尚有幼小的女兒，等她長大後，又怎能承受母親離世的悲哀？由於元稹未能親自為韋叢安葬，故他強調咸陽道是寂寞的，家人於韋叢葬後三日，也再度回墓地探視。白居易於詩中特意提及兩位未亡人—「鰥夫」及「稚女」心中的悲痛及遺憾，對他們寄予無限的同情與哀憐之意。

韋叢過世後一年，即元和五年，元稹被貶江陵，此時，他寫了一首〈張舊蚊幃〉：

踰年間生死，千里曠南北。家居無見期，況乃異鄉國。
破盡裁縫衣，忘收遺翰墨。獨有縵紗幃，憑人遠攜得。
施張合歡榻，展卷雙鴛翼。已矣長空虛，依然舊顏色。
裴回將就寢，徙倚情何極。昔透香田田，今無魂惻惻。
隙穿斜月照，燈背空床黑。達理強開懷，夢啼還過臆。
平生貧寡歡，天枉勞苦憶。我亦距幾時，胡為自摧逼。
燭蛾焰中舞，繭蠶叢上織。焦爛各自求，他人顧何力。
多離因苟合，惡影當務息。往事勿復言，將來幸前識。

（《元稹集編年箋注》，頁 373）

元稹想到自己與亡妻生死相隔已超過一年了，而兩人陰陽兩隔，有如相距千里南北之遠，與妻子永別，就如同身在異鄉國一般。元稹自己的衣服都破盡，他也不在意，至於筆墨書畫也忘了收好，只有那張託人從遠處帶來，織有花紋的舊蚊帳，他把它展開，鋪放在原先和韋叢同睡的雙人床上，蚊帳上還看到一對鴛鴦。妻子離世這段期間，常感空虛，但這蚊帳顏色依舊沒改變，元稹邊看著舊蚊帳，邊來回走動，準備就寢，但心裡感到難過，不斷思念亡妻。過去的床榻，透出縷縷荷葉清香，而今，身邊沒了伴侶，心中感到十分淒涼。月光透射進來，燈光背對著空床，一片漆黑。他心中很明白，自己要看開些，但在夢中，這些記憶仍存留。元稹自覺這一生很少有歡樂之感，如今更因韋叢的早逝，教人心裡徒然增加苦憶。自己又能活多久呢？又何必要自我摧殘呢？眼前只見飛蛾在燭

火中舞動，外面又有蠶作繭自縛，這些焦頭爛額之事，都是自找的，別人又有何能力幫你？最後，元稹有感於離別是因輕率的結合，那些令人厭惡的影子，要讓它停下來，往事就讓它過去，不要再提了。也慶幸自己在人生的早期，能有這樣的見識。元稹從一張舊蚊帳，勾起過往和韋叢種種生活的回憶，繼而想到自己如今形單影隻，心中悲痛感慨萬千。但轉念一想，自己不能再沉浸於回憶的傷痛中，這樣是在自尋死路，別人無法幫助自己的。

當然，白居易讀到如此感傷的詩，也十分能將心比心，於是，在同年秋天，便以〈和元九悼往（感舊蚊帳作）〉來回應元稹：

美人別君去，自去無處尋。舊物零落盡，此情安可任。
唯有禩紗幌，塵埃日夜侵。馨香與顏色，不似舊時深。
透影燈耿耿，籠光月沈沈。中有孤眠客，秋涼生夜衾。
舊宅牡丹院，新墳松柏林。夢中咸陽淚，覺後江陵心。
含此隔年恨，發為中夜吟。無論君自感，聞者欲霑襟。
（《白居易詩集校注》，卷9，頁751）

白居易以「美人」來比擬韋叢，韋叢與元稹別離，如今已無處可尋。家裡的舊物品都丟得亂七八糟，這樣的情景，教人如何能承受的住？只有這張舊蚊帳，隨著時間的流逝，灰塵日夜堆積，而蚊帳的香味及顏色，已不如過去那樣鮮明了。蚊帳透過燈影，顯得光明而安靜，晚上被月色籠罩，更顯得深沉。蚊帳中有位獨眠人，感受到秋天的涼意，而裹緊了被褥。舊時的住處牡丹院和新墳松柏林相對，在夢中，好友流得是思念葬在咸陽的亡妻淚，但醒來卻發現自己人在江陵。元稹因無法親自營葬妻子，故懷著隔年的遺恨，因而在半夜發為吟詠。白居易最後更道，元稹的感受不只自己感到悲戚，連聽到他遭遇的人，也會為此淚濕衣襟的。充分表現其同理心，也看得出白居易相當了解元稹的家庭及元稹個人的感受。

二、感傷無子詩

元白二人不只情意深厚，連遭遇都頗為相似。兩人均經歷過喪女、喪子之痛，也都寫過以「無子」為內容的交往詩作。

根據《元稹年譜》記載：元稹元配韋叢無生子，只存一女保子；妾安先孀生一子二女，子荊，女樊、降真；第二任妻子裴淑，生三女一子，三女為小迎、道衛、道扶，一子道護，元稹離世時，剛三歲。八位子女只有保子長大成人，嫁韋絢為妻，其餘皆先後夭折，故使得元稹相當哀傷。長慶元年，第一個兒子荊夭折時，元稹寫了〈哭子十首〉，來訴說對兒子早夭的思念和哀痛。此後，直到大和三年，道護出生之前，元稹為著自己沒有兒子，寫了許多慨嘆的詩。

白居易在大和三年，五十八歲時，得了兒子阿崔，但阿崔於大和五年，年僅三歲，突然過世。白居易為此寫過〈哭崔兒〉、〈初喪崔兒報微之晦叔〉、〈府齋感懷酬夢得〉，來表達他痛失愛子的心情。

先看長慶三年，元稹所寫得〈郡務稍簡，因得整比舊詩，并連綴焚削封章，繁委篋笥，僅逾百軸，偶成自嘆，因寄樂天〉：

近來奏章小年詩，一種成空盡可悲。
書得眼昏朱似碧，用來心破髮如絲。
催身易老緣多事，報主深恩在幾時。
天遣兩家無嗣子，欲將文集與它誰。
（《元稹集編年箋注》，頁 889）

詩題頗長，原意乃是說，元稹因郡務稍得空閒，因此得以整理和排比舊詩，又並相接續或銷毀一些奏章，在篋笥的繁瑣物件中，整理出超過百軸的文字，就此偶然寫成自嘆之詩，寄給白居易。詩裡說近來所寫、呈報給皇帝的文書，還有年少時所寫的詩，都變得「成空盡可悲」，自己因著寫詩、作文章，以致把眼睛搞得眼花看不清，而且因著太勞心，把心都用破了，頭髮也變得斑白，也就是因為自己太熱心，愛管事，所以容易衰老。

不知何時才能報答君主的深恩？最後元稹話鋒一轉，接著有感而發：莫非老天爺要懲罰自己和白居易這兩家，以致他們都無子嗣？如此一來，手上這些文集，又當交給誰來保管才好？這是元稹一邊整理文書，一邊想到這些嘔心瀝血之作，因自己沒有兒子，故煩惱日後要把作品傳給誰呢？

白居易當然感觸頗多，因此於〈酬微之〉中，也發出同樣的感嘆：

滿袂填箱唱和詩，少年為戲老成悲。

聲聲麗曲敲寒玉，句句妍辭綴色絲。

吟玩獨當明月夜，傷嗟同是白頭時。

由來才命相磨折，天遣無兒欲怨誰。

（《白居易詩集校注》，卷 23，頁 1800）

白居易說滿箱都放著唱和詩，這些詩於少年時寫成，等到年老時，卻為這些詩感到悲傷。這些詩歌讀來都像是美妙的樂曲，聲音如同敲擊玉石一般，詩文句句妍麗，文辭就好像色絲點綴而成。獨自面對著明月夜，吟詠詩文，因著自己及元稹都已是白頭之時而感嘆。白居易更感嘆，向來才華和命運總是互相折磨的，老天爺懲罰自己無子，又能怨誰呢？一樣是感傷無子，但白居易卻讚賞自己的詩文「聲聲麗曲敲寒玉，句句妍辭綴色絲」，而且認為「才命相磨折」，可見他認為是因自己太有才氣，故命運才要折騰他。白居易也沒提到作品傳承的問題，只單純感傷自己無子、白髮罷了。

同樣在長慶三年，白居易也曾藉〈餘思未盡加為六韻重寄微之〉，來抒發自己無子之嘆：

海內聲華併在身，篋中文字絕無倫。

遙知獨對封章草，忽憶同為獻納臣。

走筆往來盈卷軸，除官遞互掌絲綸。

制從長慶辭高古，詩到元和體變新。

各有文姬才稚齒，俱無通子繼餘塵。

琴書何必求王粲，與女猶勝與外人。

（《白居易詩集校注》，卷 23，頁 1801）

白居易一開頭就讚揚元稹和自己，在海內有很好的名聲，而元稹在書箱中所藏的文字，實在是稱冠一時，無人可與比擬。白居易人在遠處，也知元稹在越州，獨自起草密封奏章，又突然想起，兩人均曾做過左拾遺。白居易和元稹兩人藉著詩文來往，創作了無數篇的作品。元稹和自己均先後做中書舍人及翰林學士，並互相替對方寫除官制誥。白居易繼而稱頌彼此寫的制誥，因二人的改革，在長慶年間文辭高古；而詩到元和年間，便出現千字律詩，號稱「元和體」。到此句之前，均是稱讚元稹詩文及兩人友情及成就的，但最後四句，白居易對自己和元稹兩人，詩文俱佳，且創作甚豐，可惜卻無子傳承，難免遺憾，於是在詩中說，自己和元稹都像蔡邕一樣，沒有兒子可以繼承自己的詩文，只有女兒文姬，但琴書又何必送給像王粲那樣的人？不如就傳給女兒，勝過傳給外人。言下之意，頗有勸元稹，退而求其次，且自我寬慰的意味。

因為上篇乃是白居易意猶未盡，重新酬答元稹之作，故元稹按白居易的重寄詩，同一年又作了〈酬樂天餘思不盡加為六韻之作〉：

律呂同聲我爾身，文章君是一伶倫。

眾推賈誼為才子，帝喜相如作侍臣。

次韻千言曾報答，直詞三道共經綸。

元詩駁雜真難辨，白樸流傳用轉新。

蔡女圖書雖在口，于公門戶豈生塵。

商瞿未老猶希冀，莫把贏金便付人。

（《元稹集編年箋注》，頁 889）

上一篇白居易盛讚元稹詩文成就，這篇和作一開始，元稹也是透過律呂這種古代校正樂

律的用具，來說明白居易與自己寫詩的格調是一致的，且以伶倫來讚賞白居易文章優秀，猶如律呂的創始者。而自己就像是漢代的才子賈誼，白居易則如同漢代的司馬相如一樣。至於「次韻千言曾報答」，元稹自注：「樂天曾寄予千字律詩數首，予皆次用本韻酬和。」而「直詞三道共經綸」則為兩人於元和元年，一起應制舉考試，皇帝以有關軍國之事詢問考生，考生以策論回答，問題有三道，回答就是三篇，故稱「三道」。而「直詞」則是指直接而不隱晦不明。元稹之後的人，喜歡模仿元稹作詩，到處流傳，使這些詩看起來混雜難以辨識。「白樸流傳用轉新」指的是〈白樸〉不斷流傳，歷久彌新。白居易在擔任翰林學士及中書舍人時，把朝廷的制誥寫成了格式，又不斷有剛進朝廷的翰林學士來求取，所以朝中稱這種制誥為「白樸」。蔡文姬能口誦家書四百多篇，像于定國的門戶，又豈會子孫凋零？元稹以此感慨無子，像商瞿晚年尚可得子，元稹認為詩禮要傳家，勿隨意傳給他人。他仍舊相信自己仍有子望。後來，元稹果真於五十一歲時，妻子裴淑為他生下了兒子道護，暫時解除了他無子的遺憾。而白居易的遺憾卻是更多，因他只有一個女兒羅子長大成人。後來女兒出嫁，生了外孫玉童及外孫女引珠，才使他的慈愛稍有寄託。

第四節 惺惺相惜的友情詩

元稹和白居易的交往詩作中，流露最多的就是兩人濃濃的友情。不只詩書往來互訴心情，他們也會藉著寄衣物及藥品，來表達對好友的關懷及慰藉。由於兩人屢遭貶抑，宦海浮沉，同是天涯淪落人，故常在詩中流露對官場的失望、無奈及困倦，但他們會互相安慰及勉勵，有時帶點感嘆，想早日退隱。當二人相隔異地之時，彼此思念，並帶著孤單、感傷、飄零、哀怨的情懷，直到元稹離世，白居易除了哀痛外，更常因思念元稹而老淚縱橫。從兩人一組一組的詩作往還，我們可深刻感受到他們親如手足的情懷。

一、互為餽贈

元稹和白居易情同手足，愛如兄弟，一方有難，一方必竭盡所能幫助，不只是嘘寒問暖，情感上的扶持而已，物質上的提供，也所在多有。如元稹在〈祭翰林白學士太夫人文〉中所寫：「逮稹謫居東洛，泣血西歸，無天可告，無地可依，喘息將盡，心魂以飛，太夫人推濟壑之念，憫絕漿之遲，問訊殘疾，告諭禮儀，減旨甘之直，續鹽酪之資，寒溫必服，藥餌必時。」¹³⁶這是元稹丁母憂期間，白居易家中所給他的幫助，才使元稹一家免於衣食之憂。

同樣，白居易丁母憂期間，元稹也提供了幫助。白居易〈寄元九〉中寫道：「一病經四年，親朋書信斷。窮通合易交，自笑知何晚。元君在荆楚，去日唯雲遠。彼獨是何人？心如石不轉。憂我貧病身，書來唯勸勉：上言少愁苦，下道加餐飯。憐君為謫吏，窮薄家貧徧。三寄衣食資，數盈二十萬。豈是貪衣食？感君心繾綣！念我口中食，分君身上暖。不因身病久，不因命多蹇。平生親友心，豈得知深淺？」¹³⁷。由此可知，白居易對元稹的資助及愛護，可是點滴在心頭呀！

元稹、白居易兩人，不僅在彼此丁母憂時互相資助，在彼此被貶謫，身心受創之時，除了書信詩歌往來之外，還會關心友人生活上的需要。白居易元和五年的〈聞微之江陵臥病，以大通中散、碧腴垂雲膏寄之，因題四韻〉就可看出，詩說：

已題一帖紅消散，又封一合碧雲英。
憑人寄向江陵去，道路迢迢一月程。
未必能治江上瘴，且圖遙慰病中情。
到時想得君拈得，枕上開看眼暫明。
（《白居易詩集校注》，卷 14，頁 1081）

白居易身在長安，對當時被貶謫到江陵的元稹關心之至。元稹一到江陵，身體狀況就不

¹³⁶ 《元稹集》，頁 626—627

¹³⁷ 《白居易詩集校注》，卷 10，頁 794

佳，罹患熱病及眼疾，白居易一得知，便為他裝寄藥物。由於兩地相距甚遠，得要花一個月的時間方能寄到，就算寄達，也未必能治癒元稹的病，只盼憑藉所寄的藥，能稍微安慰元稹病中的心情。詩末白居易提到「枕上開看眼暫明」，可知元稹當時應是患了眼疾，視力有受到影響。

元和八年，元稹病癒後回詩〈予病瘴，樂天寄通中散、碧腴垂雲膏，仍題四韻，以慰遠懷，開拆之間因有酬答〉給白居易：

紫河變鍊紅霞散，翠液煎研碧玉英。
金籍真人天上合，鹽車病驥軛前驚。
愁腸欲轉蛟龍吼，醉眼初開日月明。
唯有思君治不得，膏銷雪盡意還生。
（《元稹集編年箋注》，頁 445）

元稹雖較晚回詩給元稹，但從詩中得知，他已收到白居易從遠處寄來的通中散和碧腴垂雲膏。通中散主要是治瘴的，而碧腴垂雲膏是用來治眼疾的。元稹因好友寄來的藥和慰問，「愁腸欲轉蛟龍吼，醉眼初開日月明」，而有所好轉，唯獨「思君治不得」，等到藥物用完後，心裡對他的思念，恐怕只會有增無減。兩人交情之深，可見一斑，藥物不過是憑藉罷了！

白居易不僅寄藥品，還會寄衣服給元稹。元和十年，白居易還在長安時，因擔心被貶至通州的元稹，會無法耐得住當地的氣候，故給他寄衣服，並寫〈寄生衣與微之，因題封上〉一詩：

淺色縠衫輕似霧，紡花紗袴薄於雲。
莫嫌輕薄但知著，猶恐通州熱殺君。
（《白居易詩集校注》，卷 15，頁 1199）

詩意相當淺顯易懂，白居易先對寄出的夏衣作出描述，上衣是皺紗製成的淺色衣，且材質輕薄不厚重，紡花的褲子和上衣一樣，也是輕薄的紗質衣料。白居易希望元稹不要嫌衣物輕薄，只想讓他知道，白居易擔心通州太熱，好友會熬不住，故送上這套衣褲，望元稹好好度過通州惱人的夏日。白居易的關心是相當實際且熱切的，設想也相當周到。

元稹收到白居易的詩及衣服後，就在同年，寫了〈酬樂天寄生衣〉來答謝：

秋茅處處流痲瘡，夜鳥聲聲哭瘴雲。

羸骨不勝纖細物，欲將文服卻還君。

（《元稹集編年箋注》，頁 644）

元稹說通州這地方秋茅叢生，蚊子到處孳生，使痲瘡容易流散開來。晚上鳥兒不斷地叫，夾雜著因濕氣蒸潤而成的熱空氣。這就是通州典型的夏季氣候，確實相當令人不舒服。而元稹欲以自己身形消瘦為由，來退還白居易所送的衣服，認為自己太瘦，以致無法撐起這種纖薄的衣料。其實，這只是一種表達謝意的方式，元稹認為白居易所送的衣服太精美，感覺自己無法配得上這種好衣服，言下之意，頗有無法承受白居易對他的誠摯關懷之感。

元和十一年，白居易又給元稹寄物，並寫〈寄蘄州簾與元九，因題六韻〉來記此事：

笛竹出蘄春，霜刀劈翠筠。織成雙鎖簾，寄與獨眠人。

卷作筒中信，舒為席上珍。滑如鋪薤葉，冷似臥龍鱗。

清潤宜乘露，鮮華不受塵。通州炎瘴地，此物最關身。

（《白居易詩集校注》，卷 16，頁 1286）

白居易當時已不在長安，自己也被貶謫至江州，但他仍非常細心、體貼，不只寄衣服，還寄竹蓆給好友坐臥用。由於此詩題下注：「時元九鰥居。」所以白居易才會說「織成雙鎖簾，寄與獨眠人」，他怕元稹喪妻，無人照顧，故貼心的送上竹蓆給好友。實際上，

當時元稹已和裴淑結婚。根據周相錄《元稹年譜新編》所說，元稹於元和十年五月，在涪州與裴淑結婚，可能是因古代通信不便，再加上女性地位不高所造成的溝通不良，且元稹可能沒有把與裴淑結婚之事及時告訴白居易。¹³⁸ 「滑如鋪薤葉，冷似臥龍鱗」，說出所寄的是又滑又涼的上等竹蓆，可讓元稹在炎炎夏日中有好的睡眠。「清潤宜乘露，鮮華不受塵」，則說竹蓆乾淨不黏灰塵，也藉此稱讚元稹品格，也是如同這張不沾塵的竹蓆一般。白居易認為在通州這瘴癘之地，一張好的竹蓆，對生活於當地的元稹是很重要的。

元稹在元和十二年時，寫〈酬樂天寄蘄州蓆〉來回應白居易的心意：

蘄蓆未經春，君先拭翠筠。知爲熱時物，預與瘴中人。
碾玉連心潤，編牙小片珍。霜凝青汗簡，冰透碧游鱗。
水魄輕涵黛，琉璃薄帶塵。夢成傷冷滑，驚臥老龍身。
（《元稹集編年箋注》，頁 758）

「知爲熱時物，預與瘴中人」，此聯雖相當淺白，但元稹想表達的是，白居易非常體貼他在通州這蠻荒之地的需要，而「碾玉連心潤，編牙小片珍」，是元稹仔細端詳這竹蓆，描述它的編織非常精美。「霜凝青汗簡，冰透碧游鱗」，更說出竹蓆不只外型佳，躺在上面更是清涼且令人通體舒暢。為了表示他如何寶愛珍賞這竹蓆，他進一步用水晶和琉璃來形容竹蓆本身澄澈之美，故有「水魄輕涵黛，琉璃薄帶塵」之句。末聯「夢成傷冷滑，驚臥老龍身」，隱隱約約在回應白居易所描述的「鰥居」，帶點感傷且孤獨的意味。

除了白居易給元稹寄贈衣物和竹蓆外，元稹也不免禮尚往來，給白居易送衣料。元和十三年，白居易在江州，就寫〈元九以綠絲布、白輕裕見寄，製成衣服，以詩報知〉給元稹：

綠絲文布素輕裕，珍重京華手自封。
貧友遠勞君寄附，病妻親爲我裁縫。

¹³⁸ 《元稹年譜新編》，頁 148－149

袴花白似秋雲薄，衫色青於春草濃。

欲著卻休知不稱，折腰無復舊形容。

（《白居易詩集校注》，卷 17，頁 1344）

首聯一開始就說，元稹寄來綠布和白輕紗，是元稹為他親手封裝的。一收到好友所寄來的布料，妻子就親自為他裁製衣服。白色輕紗用來縫製褲子，而綠布則製成上衣。白色紗褲輕薄如雲，而上衣顏色比春草還要青綠。這時白居易卻說衣服製成卻不太合身，說自己「折腰無復舊形容」，意即感慨自己年屆四十七歲，已不年輕，穿衣服也不再像過去那樣好看了。元稹、白居易常在詩文中感嘆年紀漸長，身體衰老，頗有感傷、自嘆的意味。

元稹看完白居易的詩後，就以〈酬樂天得稹所寄紵絲布、白輕庸製成衣服，以詩報之〉來回應：

湓城萬里隔巴庸，紵薄綈輕共一封。

腰帶定知今瘦小，衣衫難作遠裁縫。

唯愁書到炎涼變，忽見詩來意緒濃。

春草綠茸雲色白，想君騎馬好儀容。

（《元稹集編年箋注》，頁 659）

「湓城」表示元稹人在通州，而「巴庸」（四川）表示白居易身在江州。「衣衫難作遠裁縫」，乃是元稹解釋，為何只為白居易寄上布料的原因，是因兩地相距遙遠，無法為他裁製衣服。「唯愁書到炎涼變」表明元稹寄紵絲布、白輕庸時，還正是夏季，本來元稹還在擔心天氣一變，衣料就派不上用場了，但一看到白居易的詩後，所有的好心情一湧而出，一想到白居易身上穿著自己所送的衣料所製成的衣服，「春草綠茸雲色白」如此賞心悅目，元稹不禁想像白居易的「騎馬好儀容」。可見元稹對白居易穿新衣有所期待，畢竟這是他親自送的布料，言下之意，當是請白居易勿推卻。

二、相知相惜

除了物質上的資助外，元稹、白居易也共同分享彼此的喜、怒、哀、樂，尤其是為官的心情，特別是兩人同被貶謫在外時，內心常抑鬱不滿，藉由詩書往還，互慰互勉，相知相惜，心情也有了紓解的管道。而這種情感和默契，是如何產生和培養的呢？白居易於元和五年，在長安寫了「狂吟一千字」的長篇排律〈代書詩一百韻寄微之〉，就以此詩，娓娓道出他倆令人動容的相識、相處、相知的經過。詩說：

憶在貞元歲，初登典校司。身名同日授，心事一言知。
肺腑都無隔，形骸兩不羈。疏狂屬年少，閒散為官卑。
分定金蘭契，言通藥石規。交賢方汲汲，友直每惻惻。
有月多同賞，無杯不共持。秋風拂琴匣，夜雪卷書帷。
高上慈恩塔，幽尋皇子陂。唐昌玉蕊會，崇敬牡丹期。
笑勸迂辛酒，閑吟短李詩。儒風愛敦質，佛理賞玄師。
度日曾無悶，通宵靡不為。雙聲聯律句，八面對宮棋。
往往遊三省，騰騰出九逵。寒銷直城路，春到曲江池。
樹暖枝條弱，山晴彩翠奇。峰攢石綠點，柳宛麴塵絲。
岸草煙鋪地，園花雪壓枝。早光紅照耀，新溜碧逶迤。
幄幕侵堤布，盤筵占地施。征伶皆絕藝，選伎悉名姬。
粉黛凝春態，金鈿耀水嬉。風流誇墮髻，時世鬥啼眉。
密坐隨歡促，華尊逐勝移。香飄歌袂動，翠落舞釵遺。
籌插紅螺碗，觥飛白玉卮。打嫌調笑易，飲訝卷波遲。
殘席喧嘩散，歸鞍酩酊騎。酡顏烏帽側，醉袖玉鞭垂。
紫陌傳鐘鼓，紅塵塞路岐。幾時曾暫別，何處不相隨。
荏苒星霜換，回環節候催。兩衙多請告，三考欲成資。
運啟千年聖，天成萬物宜。皆當少壯日，同惜盛明時。
光景嗟虛擲，雲霄竊暗窺。攻文朝矻矻，講學夜孜孜。

策目穿如劄，鋒毫銳若錐。繁張獲鳥網，堅守釣魚坻。
並受夔龍薦，齊陳晁董詞。萬言經濟略，三策太平基。
中第爭無敵，專場戰不疲。輔車排勝陣，犄角舉降旗。
雙闕紛容衛，千僚儼等衰。恩隨紫泥降，名向白麻披。
既在高科選，還從好爵縻。東垣君諫諍，西邑我驅馳。
再喜登烏府，多慚侍赤墀。官班分內外，遊處遂參差。
每列鸛鷺序，偏瞻獬豸姿。簡威霜凜冽，衣彩繡葳蕤。
正色摧強禦，剛腸嫉喔咻。常憎持祿位，不擬保妻兒。
養勇期除惡，輸忠在滅私。下韉驚燕雀，當道懾狐狸。
南國人無怨，東台吏不欺。理冤多定國，切諫甚辛毗。
造次行於是，平生志在茲。道將心共直，言與行兼危。
水暗波翻覆，山藏路險巇。未為明主識，已被幸臣疑。
木秀遭風折，蘭芳遇露萎。千鈞勢易壓，一柱力難支。
騰口因成瘡，吹毛遂得疵。憂來吟貝錦，謫去詠江蓠。
邂逅塵中遇，殷勤馬上辭。賈生離魏闕，王粲向荊夷。
水過清源寺，山經綺季祠。心搖漢泉佩，淚墮峴亭碑。
驛路緣雲際，城樓枕水湄。思鄉多繞澤，望闕獨登陴。
林晚青蕭索，江平綠渺彌。野秋鳴蟋蟀，沙冷聚鷓鴣。
官舍黃茅屋，人家苦竹籬。白醪充夜酌，紅粟備晨炊。
寡鶴摧風翻，鰥魚失水髻。暗雛啼渴旦，涼葉墜相思。
一點寒燈滅，三聲曉角吹。藍衫經雨故，驄馬臥霜羸。
念涸誰濡沫，嫌醒自歎醜。耳垂無伯樂，舌在有張儀。
負氣沖星劍，傾心向日葵。金言自銷鑠，玉性肯磷緇。
伸屈須看蠖，窮通莫問龜。定知身是患，應用道為醫。
想子今如彼，嗟予獨在斯。無繆當歲杪，有夢到天涯。
坐阻連襟帶，行乖接履綦。潤銷衣上霧，香散室中芝。
念遠緣遷貶，驚時為別離。素書三往復，明月七盈虧。

舊里非難到，餘歡不可追。樹依興善老，草傍靜安衰。
前事思如昨，中懷寫向誰。北村尋古柏，南宅訪辛夷。
此日空搔首，何人共解頤。病多知夜永，年長覺秋悲。
不飲長如醉，加餐亦似饑。狂吟一千字，因使寄微之。
（《白居易詩集校注》，卷 13，頁 977—980）

這首詩長達兩百句，每兩句為一聯，且兩兩對仗。白居易如數家珍的道出，兩人因於貞元年間「初登典校司」，即因同登科，同授校書郎一職而相識，也因此兩人得以形影不離，朝夕相處，彼此作互相規勸的金蘭之交。在工作之餘，他們一同遊賞，享受月影、杯酒之樂，又跑到慈恩塔、永安坡遊玩；跑到唐昌觀、崇敬寺賞花兼喝酒、彈琴、吟詩、下棋。又和好友們一同談玄、論道、勸酒、賦詩，可說是享盡悠遊之樂，也漸漸建立起默契來。白居易在詩中還自問，他和元稹「幾時曾暫別，何處不相隨」？

然而元和元年春，他們因校書郎任期屆滿而免職，故同住在華陽觀，閉門苦讀，「攻文朝矻矻，講學夜孜孜。」「策目穿如箭，鋒毫銳若錐。繁張獲鳥網，堅守釣魚坻」，說出他們在這段期間，深入的研究了當時的政治、經濟、軍事、文化、社會各方面的問題，也探討解決問題的具體方案。白居易於是寫了〈策林〉七十五篇來應試，兩人不論試期一改再改，仍舊堅持應制舉。故他們同登制科，「東垣君諫諍，西邑我驅馳」，元稹拜左拾遺，白居易授盩厔尉，二人「再喜登烏府」。因此，遊賞機會比以前更少了。兩人同擁有除惡滅私的心志，希望盡自己的本分「正色摧強禦，剛腸嫉嚙呶。常憎持祿位，不擬保妻兒。養勇期除惡，輸忠在滅私」。

後來，元稹仕途遭遇險阻，正是因他們「理冤多定國，切諫甚辛毗」的精神，才使他們「言與行兼危」。因此，白居易感嘆「未為明主識，已被幸臣疑」，而導致元稹「賈生離魏闕，王粲向荊夷」，即在點明元稹被貶江陵一事。對於元稹被貶謫，白居易深表同情，「寡鶴摧風翻，鰥魚失水髻。暗雛啼渴旦，涼葉墜相思」，白居易除了對元稹喪妻表同情之外，也深覺孤單，故有「想子今如彼，嗟予獨在斯」及「念遠緣遷貶，驚時為別離」的感慨。白居易繼而感嘆「舊里非難到，餘歡不可追」，往日相聚之地，再訪並非難事，但過去的歡聚，已無法追尋，這才叫人「年長覺秋悲」呀！

元和五年，在江陵的元稹，看完白居易如此長篇巨著，便寫了〈酬翰林白學士代書一百韻并序〉來回應：

玄元氏之下元日，會予家居至，枉樂天代書詩一百韻。鴻洞卓犖。令人興起心情。且置別書，美予前和七章。章次用本韻。韻同意殊，謂為工巧。前古韻耳，不足難之，今復次排百韻，以答懷思之貺云。

昔歲俱充賦，同年遇有司。八人稱迴拔，兩郡濫相知。
逸驥初翻步，羈鷹暫脫羈。遠途憂地窄，高視覺天卑。
並入紅蘭署，偏親白玉規。近朱憐冉冉，伐木願惇惇。
魚魯非難識，鉛黃自懶持。心輕馬融帳，謀奪子房帷。
秀發幽岩電，清澄隘岸陂。九霄排直上，萬里整前期。
勇贈棲鸞句，慚當古井詩。多聞全受益，擇善頗相師。
脫俗殊常調，潛工大有為。還醇憑酎酒，運智托圍棋。
情會招車胤，閑行覓戴逵。僧餐月燈閣，醪宴劫灰池。
勝概爭先到，篇章競出奇。輸贏論破的，點竄肯容絲。
山岫當街翠，牆花拂面枝。鶯聲愛嬌小，燕翼玩逶迤。
轡為逢車緩，鞭緣趁伴施。密攜長上樂，偷宿靜坊姬。
僻性慵朝起，新晴助晚嬉。相歡常滿目，別處鮮開眉。
翰墨題名盡，光陰聽話移。綠袍因醉典，烏帽逆風遺。
暗插輕籌箸，仍提小屈卮。本弦才一舉，下口已三遲。
逃席沖門出，歸倡借馬騎。狂歌繁節亂，醉舞半衫垂。
散漫紛長薄，邀遮守隘岐。幾遭朝士笑，兼任巷童隨。
苟務形骸達，渾將性命推。何曾愛官序，不省計家資。
忽悟成虛擲，翻然歎未宜。使回耽樂事，堅赴策賢時。
寢食都忘倦，園廬遂絕窺。勞神甘戚戚，攻短過孜孜。
葉怯穿楊箭，囊藏透穎錐。超遙望雲雨，擺落占泉坻。

略削荒涼苑，蒐求激直詞。那能作牛後，更擬助洪基。
唱第聽雞集，趨朝忘馬疲。內人輿禦案，朝景麗神旗。
首被呼名姓，多慚冠等衰。千官容眷盼，五色照離披。
鵷侶從茲洽，鷗情轉自縻。分張殊品命，中外卻驅馳。
出入稱金籍，東西侍碧墀。鬥班雲洶湧，開扇雉參差。
切愧尋常質，親瞻咫尺姿。日輪光照耀，龍服瑞葳蕤。
誓欲通愚謬，生憎效喔咿。佞存真妾婦，諫死是男兒。
便殿承偏召，權臣懼撓私。廟堂雖稷契，城社有狐狸。
似錦言應巧，如弦數易欺。敢嗟身暫黜，所恨政無毗。
謬辱良由此，升騰亦在斯。再令陪憲禁，依舊履阽危。
使蜀常綿遠，分台更嶮巖。匿奸勞發掘，破黨惡持疑。
斧刃迎皆碎，盤牙老未萎。乍能還帝笏，詎忍摺吾支。
虎尾元來險，圭文卻類疵。浮榮齊壤芥，閑氣詠江蘼。
闕下殷勤拜，樽前嘯傲辭。飄沈委蓬梗，忠信敵蠻夷。
戲謔青雲驛，譏題皓發祠。貪過穀隱寺，留讀峴山碑。
草沒章台趾，堤橫楚澤湄。野蓮侵稻隴，亞柳壓城陴。
遇物傷凋換，登樓思漫漶。金攢嫩橙子，豎泛遠鷗鷺。
仰竹藤纏屋，苔茆荻補籬。面梨通蒂朽，火米帶芒炊。
葦筍針筒束，鯁魚箭羽髻。芋羹真底可，鱸膾漫勞思。
北渚銷魂望，南風著骨吹。度梅衣色漬，食稗馬蹄羸。
院權和泥餼，官醜小麴醜。訛音煩繳繞，輕俗醜威儀。
樹罕貞心柏，畦豐衛足葵。坳窪饒燠矮，游惰壓庸緇。
病賽烏稱鬼，巫占瓦代龜。連陰蛙張王，瘴瘧雪治醫。
我正窮於是，君寧念及茲。一篇從日下，雙鯉送天涯。
坐捧迷前席，行吟忘結綦。匡床鋪錯繡，幾案踴靈芝。
形影同初合，參商喻此離。扇因秋棄置，鏡異月盈虧。
壯志誠難奪，良辰豈復追。寧牛終夜永，潘鬢去年衰。

溟渤深那測，穹蒼意在誰。馭方輕驥嬾，車肯重辛夷。
臥轍希濡沫，低顏受頷頤。世情焉足怪，自省固堪悲。
溷鼠虛求潔，籠禽方訝饑。猶勝憶黃犬，幸得早圖之。

（《元稹集編年箋注》，頁 307—310）

白居易詩在前，元稹欲依其韻腳，次用百韻，顯然並非易事，這裡可以看見元稹意欲向難度挑戰，來發揮自己非凡的實力。在內容上，元稹也不欲落人後，他詳述八位同年，在良辰美景下，相識相處之樂，如「僧餐月燈閣，醪宴劫灰池。勝概爭先到，篇章競出奇。輸贏論破的，點竄肯容絲。山岫當街翠，牆花拂面枝。鶯聲愛嬌小，燕翼玩逶迤。響為逢車緩，鞭緣趁伴施。密攜長上樂，偷宿靜坊姬。僻性慵朝起，新晴助晚嬉。相歡常滿目，別處鮮開眉。翰墨題名盡，光陰聽話移。」就記敘元稹與白居易及友人於月燈閣閒遊，又曾醪宴昆明池之事，又寫共賞山色、花鳥、騎馬、寫詩、書名屋壁、講故事等事，一切都叫元稹懷念不已，且與白居易前詩互相呼應。此外，元稹還記敘了大家的賞酒之樂：「綠袍因醉典，烏帽逆風遺。暗插輕籌箸，仍提小屈卮。本弦才一舉，下口已三遲。」綠袍和烏帽，都因酒喝得太盡興而顧不得了，元稹更把勸酒用的小道具，藏在書囊裡，以供賞酒之時玩樂。有時喝到東倒西歪，造成「逃席沖門出，歸倡借馬騎。狂歌繁節亂，醉舞半衫垂。散漫紛長薄，邀遮守隘岐。幾遭朝士笑，兼任巷童隨。」如此放任、不拘小節，連他人目光也不管，醉的衣衫亂垂、引頸狂歌，非常暢快！但在偶而放縱身心之餘，元稹卻不忘「寢食都忘倦，園廬遂絕窺。勞神甘戚戚，攻短過孜孜。」的志向，且他抱持「那能作牛後，更擬助洪基。」的願景，希望自己能出人頭地，扶助國家王業。

後來，只因為元稹直言，相信「佞存真妾婦，諫死是男兒」是他為政的準則，又明知「似錦言應巧，如弦數易欺」，導致自己「敢嗟身暫黜，所恨政無毗」，在元和元年九月十日，他因不畏權貴而被貶，改授河南尉（詩自注）。雖如此，元稹對自己的遭遇並不後悔，後來又「再令陪憲禁，依舊履阡危」，「使蜀常綿遠，分台更嶮巖。」是說元稹於元和四年，本為監察御史，三月時，充劍南東川詳覆使，又因獲罪權貴，於六月時，分務東臺，處境並不順利。而且之後情況更糟，元和五年，元稹又因得罪宦官，而被貶

為江陵士曹參軍，詩中所言「飄沈委蓬梗，忠信敵蠻夷。」即為此事。在詩中，元稹還描述南方的人事物：「仰竹藤纏屋，苦茆荻補籬。」南方人以竹代瓦，用荻來編籬；而他們的食物是「面梨通蒂朽，火米帶芒炊。」，他自注說「面梨軟爛無味，小米粗礪不精」；穿著方面是「度梅衣色漬」，而「食稗馬蹄羸」，則說出在江陵，為何養馬養不肥。看來，在江陵的生活確實不佳，加上身處「坳窪饒瘴矮」的環境，內心是不會太舒服的。幸好，有白居易這樣的好友，「我正窮於是，君寧念及茲。一篇從日下，雙鯉送天涯。」元稹把白居易的書信往來，看的無比珍重。在他心目中，只願「臥轍希濡沫，低顏受頷頤。」能有像白居易這樣明白他不論身在何處，遭遇如何，還是一樣「壯志誠難奪」的好友，他就了無遺憾了。

由這一組長達百韻的長詩，使我們得知元白二人友情何以如此真摯，乃因相識之初，就藉由詩書往返，彼此在精神上獲得安慰及扶持。同樣，白居易在元和十年，被貶江州，從長安到江州途中，他也寫了〈寄微之三首〉給元稹。由於這是白居易首度被貶離長安政治中心，心中的鬱結之情亟待抒發，詩說：

江州望通州，天涯與地末。有山萬丈高，有水千里闊。
間之以雲霧，飛鳥不可越。誰知千古險，為我二人設。
通州君初到，鬱鬱愁如結。江州我方去，迢迢行未歇。
道路日乖隔，音信日斷絕。因風欲寄語，地遠聲不徹。
生當復相逢，死當從此別。

君遊襄陽日，我在長安住。今君在通州，我過襄陽去。
襄陽九里郭，樓堞連雲樹。顧此稍依依，是君舊游處。
蒼茫蒹葭水，中有潯陽路。此去更相思，江西少親故。

去國日已遠，喜逢物似人。如何含此意，江上坐思君。
有如河嶽氣，相合方氤氳。狂風吹中絕，兩處成孤雲。
風回終有時，雲合豈無因？努力各自愛，窮通我爾身。

（《白居易詩集校注》，卷10，頁818—819）

元和十年，白居易時年四十四歲。根據朱金城《白居易年譜》所記載：「六月，居易上疏請捕刺武相（元衡）之賊。宰相以宮官先臺諫言事，惡之。忌之者復誣居易母看花墜井死，而作〈賞花〉及〈新井〉詩，有傷名教。八月，乃奏貶刺史。王涯復論不當治郡，追改江州司馬。」¹³⁹，白居易急請捕賊，本來是一種公而忘私、見義勇為的行為，不料，卻成為那些阿諛宦官權貴之人，編排他罪狀的理由，說他越俎代庖，不應先於諫官言事。此外，還有人藉機摘引他的詩作，說他品行不端，母因看花墜井而死，他卻作〈賞花〉及〈新井〉詩，有傷名教。當時的宰相韋貫之、張弘靖聽從宦官的意旨，將白居易貶至江南當刺史，詔書下發以後，中書舍人王涯又上書論奏說，根據白居易的罪狀，不宜治郡。於是又將詔書追回，加貶他為江州司馬。其實這些都是欲加之罪，何患無詞！正當白居易被貶江州時，元稹早於三月時，自唐州從事移任通州司馬，兩人比之前隔得更遠了，所以白居易才會說「天涯與地末」，「飛鳥不可越」。而且白居易於第一首詩提到，元稹剛到通州時「鬱鬱愁如結」，此時他才剛往江州去的路上，還有好遠的路才到，這樣遙遠的路途相阻，即使白居易盼藉風寄語，也是無法傳達到的，因此白居易就興起「生當復相逢，死當從此別」的感嘆，想到今生可能無法再相逢，也許就要在江州和好友永別了，他內心的感傷和沮喪是可以想見的。

第二首所寫的是兩人總是沒辦法在同一處相遇、相聚—元稹過去在江陵，白居易還在長安；當元稹到了通州，白居易卻在往江州的途中。經過元稹往日曾停留過的襄陽，於是白居易「顧此稍依依，是君舊游處」。因在江州少有親友，如此更讓白居易對元稹的想念更深。

第三首詩白居易在途中「江上坐思君」，看到任何事物均會想到摯友，可惜狂風卻不理解人間的友情，把兩人吹成兩片孤雲。想到這裡，白居易只盼兩人「努力各自愛，窮通我爾身」，相隔甚遠已成事實，若能各自為事業、為生活努力，這樣也就夠了。

同在元和十年，元稹在通州司馬任上，也以〈酬樂天赴江州路上，見寄三首〉回應白居易：

¹³⁹朱金城：《白居易年譜》（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2年），頁63

昔在京城心，今在吳楚末。千山道路險，萬里音塵闊。
天上參與商，地上胡與越。終天升沉異，滿地網羅設。
心有無睽環，腸有無繩結。有結解不開，有環尋不歇。
山嶽移可盡，江海塞可絕。離恨若空虛，窮年思不徹。
生莫強相同，相同會相別。

襄陽大堤繞，我向堤前住。燭隨花豔來，騎送朝雲去。
萬竿高廟竹，三月徐亭樹。我昔憶君時，君今懷我處。
有身有離別，無地無岐路。風塵同古今，人世勞新故。

人亦有相愛，我爾殊眾人。朝朝寧不食，日日願見君。
一日不得見，愁腸坐氛氳。如何遠相失，各作萬里雲。
雲高風苦多，會合難遽因。天上猶有礙，何況地上身。
(《元稹集編年箋注》，頁 653—655)

元稹第一首，說到自己原是在京城，如今人在通州，而山路險阻，萬里音訊傳達不易，如同「天上參與商，地上胡與越」，相距遙遠，無法聚合，元稹因此對白居易思憶的心，好比無縫環一般，沒有開始，也沒有盡頭，而內心的鬱結是無形的，只可惜無論如何，也解不開它，故元稹深知他與好友離別，離恨如同天空，是無法思念的完，只好不強求，以免因此相別離。第二首是回應白居易的第二首詩，說到過去元稹在襄陽時，白居易在長安，如今自己在通州，而白居易人卻要去江州。元稹於是說「我昔憶君時，君今懷我處」，也正好回應白居易第二首的「顧此稍依依，是君舊游處」，一樣提到時間的推移，即過去想到對方時，在同一地方，換成對方想起了我，就是好友過去身處的位置。「有身有離別，無地無岐路」，別離在人的一生中，是無法避免地，無論是誰，終究都得面臨這種處境。第三首元稹說到每個人都有所愛之人，但他倆異於其他人，他「朝朝寧不食，日日願見君」，寧可不吃不喝，也要看到好友，甚至「一日不得見，愁腸坐氛氳」，

無奈風雲變幻莫測，有時聚，有時散。天上尚且如此，又何況是地上的人呢？怎樣才能避免相離太遠？只好化作「萬里雲」了。

同樣在長安至江州途中，在寂寞的旅途裡，他最想念的也是元稹。白居易伴著螢螢的燈火，細讀元稹的詩，於是寫了〈舟中讀元九詩〉給元稹：

把君詩卷燈前讀，詩盡燈殘天未明。
眼痛滅燈猶暗坐，逆風吹浪打船聲。
（《白居易詩集校注》，卷 15，頁 1224）

這首詩乃是白居易於長江船上所作的詩，著重於描寫讀詩時的環境及氣氛。這首小詩，字面上「讀君詩」，主題是「憶斯人」。又由「斯人」的遭遇，轉見自己「同是天涯淪落人」的感慨，詩境一轉一深，一深一痛。「眼痛滅燈猶暗坐」，已經讀了大半夜了，天也快要亮了，詩人還要「暗坐」，不肯就寢，當然是由於想念微之，更想起小人當道，朝政日非，因而，滿腔洶湧澎湃的感情，使得他無法安枕。此刻，他獨坐在一個小船內。船下江中，不斷翻捲起狂風巨浪，心頭眼底，像突然展現一幅大千世界，色彩黯淡的畫圖。這風浪，變成了「逆風吹浪打船聲」，這裡的逆風，象徵白居易遭受政治打擊的意象。淒苦，是這首小詩的基調。這種淒苦之情，通過「燈殘」、「詩盡」、「眼痛」、「暗坐」這些詞語所展示的環境、氛圍、色彩，已經渲染得十分濃烈了，也正好襯托白居易正遭受挫折，要乘船下到江州。

在特別的節日，人都會特別想念親友。長慶三年，身在杭州的白居易，就寫〈除夜寄微之〉給元稹：

鬢毛不覺白毵毵，一事無成百不堪。
共惜盛時辭闕下，同嗟除夜在江南。
家山泉石尋常憶，世路風波子細諳。
老校於君合先退，明年半百又加三。

（《白居易詩集校注》，卷 23，頁 1806）

白居易在除夕團圓夜，有感於一年將盡，又將是一年的開始，年紀已不小，兩旁鬢髮不知不覺中已變得斑白細長，而自己卻一件事也沒做成，使他很難以承受。他又想到以前他倆在宮廷的日子，如今在這除夕夜晚，兩人卻身在江南。白居易又想到自己比元稹年紀大，明年就要五十三歲了，他應該可以比元稹更早退休，好讓自己過過「家山泉石尋常憶」，這種平常的日子，不要再過「世路風波子細諳」，那樣令人疲憊不堪的生活。

元稹就以〈除夜酬樂天〉來回應白居易的感慨：

引雛綏旆亂毵毵，戲罷人歸思不堪。

虛漲火塵龜浦北，無由阿傘鳳城南。

休官期限元同約，除夜情懷老共諳。

莫道明朝始添歲，今年春在歲前三。

（《元稹集編年箋注》，頁 893）

詩一開始寫除夕舉行迎神以驅逐疫鬼的活動，然而熱鬧過後，人潮逐漸散場，反而讓人思緒萬千。頷聯寫的是如今元稹人身在浙東，和長安車蓋相倚的除夕對比。頸聯點出元稹和白居易相知相惜，兩人在歲末年終的情懷都是一樣的。兩人的詩都感慨年華易逝，追憶過往，並感嘆二人身在江南而不在長安。

三、別後相思

元和元年，元稹任左拾遺，因剛直諫諍，且屢次上書議論時事，為執政者所惡，結果被貶河南尉，這是元稹在仕途上所遭遇到的第一次打擊，也是元白首次分開之時。隔年（元和二年），白居易就寫〈別元九後詠所懷〉一詩：

零落桐葉雨，蕭條槿花風。悠悠早秋意，生此幽閑中。

況與故人別，中懷正無悰。勿云不相送，心到青門東。
相知豈在多，但問同不同。同心一人去，坐覺長安空。
（《白居易詩集校注》，卷9，頁732）

此詩明白道出白居易和好友離別之苦。自與元稹分別後，「坐覺長安空」，只覺長安城空無一人，因「同心一人去」了。加上當時秋意濃厚，藉著桐葉雨及槿花的襯托，更平添幾分零落、蕭條和感傷，整首詩的意境凸顯出白居易當時「中懷正無悰」的心情。這類因彼此形體相隔，而產生思念之情的交往詩，數量不少。

除了白居易會先作詩給元稹，來表達心聲外，元稹也和白居易一樣，會以詩歌來向好友訴以遙思。元和五年，元稹在貶江陵的途中，就寫了〈三月二十四日宿曾峰館，夜對桐花，寄樂天〉給白居易：

微月照桐花，月微花漠漠。怨澹不勝情，低回拂簾幕。
葉新陰影細，露重枝條弱。夜久春恨多，風清暗香薄。
是夕遠思君，思君瘦如削。但感事睽違，非言官好惡。
奏書金鑾殿，步屣青龍閣。我在山館中，滿地桐花落。
（《元稹集編年箋注》，頁222）

詩一開始就以月亮及桐花，營造出一幅黯淡且滿了愁緒的畫面，「怨澹不勝情」透露出心中有怨，而「葉新陰影細，露重枝條弱」乃是以新葉之細，枝條之柔，無法承受露水之重，來點出當時正值春天，但如此春景，卻因與好友分離，故覺夜晚漫長，滿是遺憾。「是夕遠思君，思君瘦如削」，點明他思念遠方的友人，因此茶飯不思，形體消瘦。整首詩滿了感傷及落寞情緒，藉由四周景物，生發詩人內心深層的感受，也讓我們感染他的別後相思之苦。

白居易當然也有同感，他以〈初與元九別後，忽夢見之，及寤而書適至，兼寄桐花詩，悵然感懷，因以此寄〉，來回應元稹的思念之情：

永壽寺中語，新昌坊北分。歸來數行淚，悲事不悲君。
悠悠藍田路，自去無消息。計君食宿程，已過商山北。
昨夜雲四散，千里同月色。曉來夢見君，應是君相憶。
夢中握君手，問君意如何？君言苦相憶，無人可寄書。
覺來未及說，叩門聲窸窣；言是商州使，送君書一封。
枕上忽驚起，顛倒著衣裳。開緘見手札，一紙十三行。
上論遷謫心，下說離別腸。心腸都未盡，不暇敘炎涼。
云作此書夜，夜宿商州東；獨對孤燈坐，陽城山館中。
夜深作書畢，山月向西斜。月下何所有？一樹紫桐花。
桐花半落時，復道正相思；殷勤書背後，兼寄桐花詩。
桐花詩八韻，思緒一何深！以我今朝意，憶君此夜心。
一章三遍詩，一句十迴吟。珍重八十字，字字化為金！
（《白居易詩集校注》，卷9，頁749）

詩題下注：「初與元九別後，忽夢見之，及寤，而書適至，兼寄桐花詩。悵然感懷，因以此寄。」說明了他和元稹分別後，常在夢中遇見他。看到好友詩剛好寄到，有感而發寫下這首詩，訴說兩人別離後的心情。這首詩細膩的刻畫白居易自從和元稹分別後，因想念好友，故常「夢中握君手」他「問君意如何？」「君言苦相憶，無人可寄書」，白居易假想元稹也和他一樣，苦於相思且無知己可交心。其中描寫最生動的，乃是他收到元稹書信時，那種驚喜的心情「枕上忽驚起，顛倒著衣裳」，當他在夢中遇見元稹，和他互訴相思之情時，突然被叩門聲驚醒，於是手忙腳亂的穿衣，收到的是元稹「上論遷謫心，下說離別腸」的一封書信及「桐花詩」。二人相隔千里，卻是「千里同月色」，想到元稹被貶，應該「已過商山北」了。白居易看到桐花詩「思緒一何深」，他深知對方的思念也和自己一樣，白居易只好藉由不斷的誦讀、珍重好友的詩，將縷縷思念融入其中。

而元稹讀完此詩後，更以〈酬樂天書懷見寄〉致意：

新昌北門外，與君從此分。街衢走車馬，塵土不見君。

君爲分手歸，我行行不息。我上秦嶺南，君直樞星北。
秦嶺高崔嵬，商山好顏色。月照山館花，裁詩寄相憶。
天明作詩罷，草草隨所如。憑人寄將去，三月無報書。
荊州白日晚，城上鼓鼙。行逢賀州牧，致書三四封。
封題樂天字，未坼已沾裳。坼書八九讀，淚落千萬行。
中有酬我詩，句句截我腸。仍云得詩夜，夢我魂淒涼。
終言作書處，上直金鑾東。詩書費一夕，萬恨緘其中。
中宵宮中出，復見宮月斜。書罷月亦落，曉燈垂暗花。
想君書罷時，南望勞所思。況我江上立，吟君懷我詩。
懷我浩無極，江水秋正深。清見萬丈底，照我平生心。
感君求友什，因報壯士吟。持謝眾人口，銷盡猶是金。
（《元稹集編年箋注》，頁 296）

詩題下加注說：「本題云：初與微之別後，忽夢見之。及寤而微之書至，兼覽《桐花》之什，悵然書懷。此後五章，並次用本韻。」元稹以次用本韻的寫法，來回應白居易的相思之情，一方面情真意切，一方面也頗有切磋詩藝的意味。元稹回想當初白居易「君爲分手歸，我行行不息。我上秦嶺南，君直樞星北」，好友送行，自己終須一別，心中感到萬般無奈，只好在夜宿商山館時，表達自己對好友的思念。後來「致書三四封」，是白居易的回音，上面「封題樂天字」，元稹看到後，內心相當激動，終於見到好友熟悉的回信，故「未坼已沾裳。坼書八九讀，淚落千萬行」，一切盡在不言中，而且「中有酬我詩，句句截我腸」，因為好友詩中「仍雲得詩夜，夢我魂淒涼」，好友在夢中對他的思念與自己如出一轍，怎不叫他感動落淚？此外，元稹「想君書罷時，南望勞所思」，他想像對方思念自己的情形，再加上「況我江上立，吟君懷我詩」，兩相對照，彼此心意相通，互相懷想。元稹最後說「感君求友什，因報壯士吟」，無以回報好友對自己的心意，只好以詩歌來感激且回應好友的情意。

其實，兩人不僅會在夢境中看見彼此，每當夜深人靜，月色當空，兩人觸景生情，不免也會望月懷想故人。白居易在元和五年，所作〈八月十五日夜，禁中獨直，對月憶

元九> 一詩，即為此類詩作，詩說：

銀台金闕夕沈沈，獨宿相思在翰林。
三五夜中新月色，二千里外故人心。
渚宮東面煙波冷，浴殿西頭鐘漏深。
猶恐清光不同見，江陵卑濕足秋陰。
（《白居易詩集校注》，卷 14，頁 1077）

這首詩明顯表示，是白居易於八月十五日中秋節當夜，獨自一人望月憶元九。中秋之夜本是「月圓人團圓」之時，但當時的元稹，已被貶到江陵近半年之久。以往中秋節，元白二人均一同度過，而今年卻是兩人相識以來，第一次單獨賞月。白居易「銀台金闕夕沈沈，獨宿相思在翰林」，他正在翰林院值班，想念著遠方的友人，看著「三五夜中新月色」皎潔又明亮，叫他無法不想念「二千里外故人心」。這時「渚宮東面煙波冷」，白居易陡然心中一寒，且「浴殿西頭鐘漏深」，提醒他夜已深。白居易不覺擔憂在遠方的友人，會不會無法同享這同樣的月色？因為江陵地勢低濕，秋天陰氣重，月光易被雲霧所遮掩。從詩中不難感受到，白居易盼能和好友，同賞中秋月色，也希望如此美景，好友也能同享。

元稹看完白居易的詩後，想必心有戚戚焉，故於同年，寫下〈酬樂天八月十五夜，禁中獨直，玩月見寄〉一詩：

一年秋半月偏深，況就煙霄極賞心。
金鳳台前波漾漾，玉鉤簾下影沉沉。
宴移明處清蘭路，歌待新詞促翰林。
含意枚臬正承詔，瞥然塵念到江陰。
（《元稹集編年箋注》，頁 336）

首聯先對應白居易的詩題「對月」，提到一年之中，中秋節的月色，是極為賞心悅目的。

元稹想到在長安金鳳台前的池塘，因月色映照，而顯得水波蕩漾，加上在月光下，玉鉤簾下的影子更深沉，整個畫面顯出一種寂靜、幽深的氣氛。而元稹突然話鋒一轉，把畫面移到別處。他想像白居易也像李白在唐玄宗面前一樣，能即席賦新詞，意即在讚賞好友的詩才。尾聯乃是元稹向好友間接表達謝意。他問身在長安奉旨承詔的白居易，怎會突然想到在江陵的自己？元稹言下之意，乃是非常感念白居易雖和自己相隔甚遠，卻始終沒有忘記自己，還以詩表達，少了元稹這知己的孤單、寂寞。元稹此詩，顯然情意不及白居易深厚，但白居易的身影及詩才，他想必是念念不忘的。

白居易在元稹貶江陵期間，當然不只一次，在夜裏想起了好友。如元和五年，白居易也寫了〈禁中夜作，書與元九〉一詩，來表達他的思念，詩說：

心緒萬端書兩紙，欲封重讀意遲遲。

五聲宮漏初鳴夜，一點窗燈欲滅時。

（《白居易詩集校注》，卷 14，頁 1077）

這首七絕，雖只有短短的二十八字，但字句精鍊，意味深長。「心緒萬端書兩紙，欲封重讀意遲遲」，是說白居易在長安的夜裡，心裡突然興起萬千思緒，於是提筆寫了書信，收信人當然就是遠在江陵的好友元稹。信寫好後，本來是要把他封好投寄出去，但白居易卻不忍封裝，且一再重讀書信。「意遲遲」三個字，包含千言萬語：也許是太多話想和好友傾訴；也許是書信無法盡述他心中對好友的思念。就這樣一直延到「五聲宮漏初鳴夜」，而燈只剩一點點快熄滅了。由此可知，寫信到封裝的時間很長，也意味著白居易對元稹的思念及重視。

就在隔年，即元和六年四月，白居易丁母憂、出翰林院之前，元稹仍在江陵之時，寫了〈書樂天紙〉，來回應白居易：

金鑾殿里書殘紙，乞與荊州元判司。

不忍拈將等閑用，半封京信半題詩。

（《元稹集編年箋注》，頁 415）

在這首詩裡用了「殘紙」「乞與」這些字眼，來描述白居易在長安給他寫的信及投寄這件事，當然，這帶有自謙之意。而「不忍拈將等閑用」，意即把好友給他的書信，看得相當重要。「半封京信半題詩」，指他們之間書信往來，其中也包括詩在內，這是他們兩人專屬的溝通方式，也是兩人心靈如此交契的主因。

不只元稹貶江陵期間，兩人常有相思之情，元和十二年，當白居易被貶謫到江州時，就更加深他對別離的感受了。元稹先被貶到通州，而後白居易也離開長安，身在江州，此時此地，白居易寫〈山中與元九書，因題書後〉給元稹：

憶昔封書與君夜，金鑾殿後欲明天。
今夜封書在何處，廬山庵裡曉燈前。
籠鳥檻猿俱未死，人間相見是何年。
（《白居易詩集校注》，卷16，頁1318）

詩一開頭，白居易想到昔日在長安時，曾寫信給元稹，而今夜依舊是寫信給元稹，但如今時過境遷，自己人已在江州廬山庵裡。前四句以時空的差異，來暗示他今昔處境大為不同，也表達滄海桑田之感，及對宦海浮沉的無奈和哀嘆。而「籠鳥檻猿俱未死」，則是以「籠鳥」和「檻猿」，來比喻白居易和元稹兩人，皆被貶謫在外，身不由己，又不得自由，無法伸展自己的抱負。「俱未死」看似在慶幸兩人如今尚安好，但其實內心是哀痛不已，因兩人相隔兩地，無法相見。而末句「人間相見是何年」，則更是充滿期待，希望兩人有生之年，能活著再見面，但到底何時再見？對白居易而言，他只能期待，卻無法預知。

同年，元稹以〈酬樂天書後三韻〉來回應白居易：

今日廬峰霞繞寺，昔時鸞殿鳳回書。
兩封相去八年後，一種俱云五夜初。
漸覺此生都是夢，不能將淚滴雙魚。

（《元稹集編年箋注》，頁 733）

白居易上一首詩，對今昔處境的差異，頗有感觸，元稹此詩首聯，明顯是為回應白居易，他對此也是感慨萬千。「兩封相去八年後」，寫的是元和五年，白居易當時仍為翰林學士時，曾寫〈禁中夜作，書與元九〉給元稹，元和五年距離元和十二年，白居易再寫〈山中與元九書因題書後〉，兩封書信剛好相隔八年。而「一種俱云五夜初」，所寫的是指元和五年，白居易所寫的〈禁中夜作，書與元九〉一詩中，有「五聲宮漏初鳴夜」之句，而後，白居易〈山中與元九書因題書後〉中「今夜封書在何處，廬山庵裡曉燈前」，兩者均是「五夜初」，在同樣的時間寫給元稹。元稹想到兩人的境遇，不覺感到這一生如同一場夢，即使將眼淚滴落在好友寄來的書信上，也無法改變事實，如同白居易前詩所言「人間相見是何年」，兩人相會之日，猶如夢境一般未可知。

談到做夢，由於兩人同在貶謫中，不同於以往白居易在長安，元稹在江陵，白居易在苦悶中，對元稹思念更深，日有所思，夜有所夢，故在元和十二年，寫〈夢微之（十二年八月二十日夜）〉：

晨起臨風一惆悵，通川湓水斷相聞。

不知憶我因何事，昨夜三回夢見君。

（《白居易詩集校注》，卷 17，頁 1357）

白居易一早起來，心情頓覺落寞、沮喪，原因何在？原來是因「通川湓水斷相聞」。古代因交通不便，通州、江州兩地相隔遙遠，平日知心好友，而今天各一方，無法相見。但白居易並沒有說，他因苦思而成夢，反而問元稹：「你到底為了何事一直想我，使我昨夜三次夢見你？」這樣的寫法，其實透露出兩人互為想念，平日無法交談，只好憑藉夢境來交心，兩人心有靈犀一點通，彼此托夢繫懷，感情相當真摯。

元稹其實也很思念對方，期待和白居易早日相見，但因他剛到通州，就染上瘧疾，至寫詩時，仍未痊癒。因此，當他接到白居易這首詩時，他也在病中寫一首〈酬樂天頻夢微之〉，來回應好友：

山水萬重書斷絕，念君憐我夢相聞。

我今因病魂顛倒，唯夢閑人不夢君。

（《元稹集編年箋注》，頁 750）

詩一開頭，就說明了兩人通信的不易，因元稹遠貶通州，白居易則被貶江州，兩地相隔千山萬水，實在很難互為聯繫。好不容易才收到白居易寄來的一首詩，詩中告訴元稹，他頻頻夢見自己。讓元稹深受感動。但「我今因病魂顛倒」，元稹在通州生病，身體一直不佳¹⁴⁰，以致精神差、記憶力也衰退，當然也包括精神的苦悶。也因為心神恍惚，無法自主，故夢見的都是些不相干的人，偏偏就沒有夢見白居易。其實元稹言下真正想表達的是，他心裡也很想在夢裡和白居易相聚，卻沒有夢見對方，讓他好生遺憾啊！

兩人不只在通州、江州時，會互相思念，在越州、杭州時，也同樣思念彼此。長慶三年，元稹年初於同州刺史任內，八月，改越州刺史兼御史大夫、浙東觀察使，而白居易此時正在杭州刺史任上。這一年，元稹「渡錢塘江，至西陵驛，回首『晚眺』，慷慨系之。」¹⁴¹便作了〈別後西陵晚眺〉一詩：

晚日未拋詩筆硯，夕陽空望郡樓台。

與君後會知何日，不似潮頭暮卻回。

（《元稹集編年箋注》，頁 881）

西陵指的是今天浙江杭州市孤山西泠橋一帶。長慶三年十月中旬，元稹赴浙東觀察使、越州刺史任，途中曾經過杭州，與白居易會面，且留宿數日而別。至於「別後」，應是指元稹與白居易難得短暫會面，卻又要別離之事。「晚日未拋詩筆硯」，天色已晚，把手

¹⁴⁰元和十年，元稹被貶到通州，由於通州瘴癘之氣嚴重，故不久後他就染上瘧疾，不得不在當年的九月底、十月初，暫赴興元（今陝西漢中市）去接受治療，因此，自元和十年三月三十日二人分手，元稹與白居易暫時失去了聯繫，直到元和十二年的四月十日後，才重新聯繫上。（根據吳偉斌：《元稹白居易通江唱和真相縱述》，《南昌大學學報人社版》，南昌大學出版社）第 33 卷第 2 期，2002 年 4 月，頁 99- 102）而元稹的和詩，都是在日後與白居易取得聯繫後，再集中酬和的。所以這段期間，白居易寫給元稹的詩，遠比元稹寫給白居易來的多，而且元稹回應白居易的詩，往往都是日後追加的，所以有時相隔一年或二年才回詩。

¹⁴¹《元稹年譜新編》，頁 230

中的紙筆暫時擱下，想來是愁思縈繞，無心提筆寫詩，只好走到杭州的樓台「空望」。因他已與好友白居易互相道別了，故此時只有他一人獨自望遠興嘆。元稹心想：不知何日才能再與好友相聚，離去後的好友，又不像潮水，到了早上又必定漲潮回來。別後之情既感傷又無奈，所遺留的是詩人幽深的惆悵。

白居易隨後以〈答微之泊西陵驛見寄〉，來回應元稹的心情：

煙波盡處一點白，應是西陵古驛台。

知在臺邊望不見，暮潮空送渡船回。

（《白居易詩集校注》，卷 23，頁 1797）

白居易看到元稹的詩，知道他在西陵驛眺望，巴望能見到自己。白居易也回應元稹，自己也在遙望遠方景物，看到水的盡頭有建築物，心中以為當是好友所在的西陵驛，可見他也一直在找尋好友，但他心知是不可能望得到的。末句「暮潮空送渡船回」，則是在回答元稹「不似潮頭暮卻回」這句詩，說暮潮雖然送潮回，但他也無法乘船相見。這裡的「空送」，與元稹前詩的「空望」，都同有「空」字，除了點出兩人別後無法相見外，更透露出兩人因缺乏知己相伴，內心充滿孤寂之感。

當兩人暫時分隔兩地時，就如此思念彼此，一旦好友一方離世，那對另一方更是沉重的打擊。元稹於大和五年的七月二十二日，因遇暴疾，而卒於武昌任所。八月時，白居易得知元稹已辭世，他哀痛逾恆，在悲痛中，為元稹寫下〈哭微之二首〉：

八月涼風吹白幕，寢門廊下哭微之。

妻孥朋友來相吊，唯道皇天無所知。

文章卓犖生無敵，風骨英靈歿有神。

哭送咸陽北原上，可能隨例作灰塵？

（《白居易詩集校注》，卷 27，頁 2157）

白居易在詩中表達他沉痛的哀悼，也給元稹的文章很高的評價。第一首一開始，寫他去元稹的靈堂弔唁，看到元稹的棺木，實在無法壓抑住內心的哀傷而哭泣。「妻孥朋友來相弔，唯道皇天無所知」，好友離世，妻子、兒女、朋友都來相弔，唯獨老天爺似乎對元稹的過世一無所知。白居易其實是在抱怨蒼天無情，怎麼可以就這樣把我的好朋友帶走。第二首則是在讚美元稹。他說元稹的文章超絕群倫，無人可與他匹敵，另外，又讚賞他詩文的意境及辭均佳。但白居易身為元稹這一生的摯友，他深知，這些優秀的文章作品，是元稹的心血結晶，也是他此生最寶愛的，故他擔心這些文章是否會隨著元稹形體的下葬，從此也化為煙塵。由這兩首詩我們可得知，這次他倆不再是暫時別離，而是永別了！以後的相思僅能真在夢中了。而且白居易本以為自己年紀較長，當先早於元稹退休，沒想到好友比他先下政治舞台，同時也提早下了人生舞台。而且白居易對元稹的了解是全面的，他明白元稹地下有知，必會希望他的文學作品能傳於後世。

元稹離世後，白居易並沒有忘記他。大和九年，白居易時年六十四歲，身在洛陽，為太子賓客分司，他為元稹寫了〈醉中見微之舊詩有感〉：

今朝何事一沾襟，檢得君詩醉後吟。
老淚交流風病眼，春筴搖動酒杯心。
銀鈎塵覆年年暗，玉樹泥埋日日深。
聞道墓松高一丈，更無消息到如今。
（《白居易詩集校注》，外集卷上，頁 2862）

這是白居易在元稹離世近四年後，因思念好友，而寫下的詩。首先他告訴我們，今天一早，他手裡拿著元稹生前所給他的舊詩，酒後吟誦，不知不覺觸動了他的情懷，眼淚因此沾滿了衣襟。「老淚交流風病眼」，是說自己年事已高，眼睛也罹患眼疾，故也禁不起因思念好友而老淚縱橫，只是因外面春情的觸動，加上杯酒入肚，心裡覺得特別酸楚。往日一起把酒言歡的銀鈎，已經塵埃滿布，而墓地上的松樹都有一丈高了，表示好友已離世好一段時間了。「更無消息到如今」，這話更令人覺得淒苦，因往日兩人情同手足，如今好友驟逝，獨留白居易一人在世，從此，再也不會有元稹的消息了，更遑論有詩書

往還，互訴心聲了，這教白居易情何以堪！

第五節 小結

元白兩人相識、相交三十載，留下彼此往來的詩作約一千多首，以內容而言，可分為四類主題：

一為針砭時弊的諷諭詩，主要創作於元和初年間，兩人來往尚在起步，且仕途順遂，滿懷進取之心時。因此類詩有時代的軌跡，也傳達民生疾苦，是元白酬唱詩作中的精華。首先，是元和四年的元白同題樂府，元稹和李紳〈樂府新題〉其中的十二首，來反映社會問題，干預國家政治，也藉此諷諭唐憲宗，改革弊政。白居易受到啟發，加上正擔任左拾遺，身負諍諫君主之責，故創作〈新樂府五十首〉，其中十二首專和元稹的同題樂府，二人作品內容細節不盡相同，但在諷諫君王，指斥貪官奸佞，譴責邊將戰禍及盼望樂和政通方面，大體一致。再來是元和五年的〈和答詩十首〉，這是元白抨擊時政的一組諷諭詩，主要乃諷刺當時官場上形形色色的小人。因元稹當時首次被貶江陵，途中創作了十七首詩，白居易擇和其中十首詩，題目雖和元稹原詩相同，但有的詩命意卻不同。詩中除了對元稹的安慰外，基本上與元稹詩意是一致的。

二為百感交集的宦情詩，元稹早年仕途追求相當積極進取，但也因過於激進，屢遭打擊，尤其元和十年，他被貶為通州司馬，對於通州惡劣的環境，身心無法負荷，也因此生了大病。身為好友的白居易，除了替他抱屈外，也表達他的同理心。後來元稹貴為朝中宰相後，又被降職為越州刺史，雖然越州風光明媚，且與白居易所治理的杭州相鄰而居，但他顯然難掩失落之感。而白居易為官，向來秉持盡忠職守的態度，但他在吏事上即使相當努力，也依然表現出一貫「不自信」的態度，這點在他治理杭州近三年，卻認為自己毫無建樹這事上，可見一斑。其實，白居易在杭州，深得當地民心，他在治理西湖水利及水利建設上，相當有成績，以致他要離開杭州到洛陽時，杭州父老攔路送別，依依不捨。

三為生離死別的傷悼詩，包括元和四年，元稹為悼念元配韋叢而寫的〈三遣悲懷〉，感傷韋叢與他共患難，卻無法與他同享福，內心對他充滿愧疚，只盼來生與她再續

前緣。而白居易則回應〈答謝家最小偏憐女（感元九悼亡詩，因為代答三首）〉，除了加強韋叢賢妻良母的形象外，也替元稹感到難過。之後，元稹又寫〈空屋題（十月十四日夜）〉，述說韋叢離世後，他倍感空虛落寞，無心工作，白居易寫〈答騎馬入空臺〉來表達他的同情及哀悼之意。元和五年，元稹又寫了一首〈張舊蚊幃〉，回憶過往和韋叢生活的點點滴滴，心中悲痛，感慨萬千。而白居易同一年，則回應〈和元九悼往（感舊蚊幃作）〉，來表達他對好友的同理心。同時，元白二人不只情誼深厚，兩人也均曾遭遇喪女喪子之痛，故都寫過「感傷無子」之詩。元白感嘆兩人窮盡畢生精力，留下許多詩文集，命運卻來折騰，讓他們苦無子嗣可繼承。白居易尚且較達觀，反勸元稹把詩文傳給女兒，但元稹仍相信自己會有兒子，果真，元稹晚年生有一子。而白居易無子的遺憾，只有待外孫及外孫女出生後，才稍得慰藉。

四為惺惺相惜的友情詩，元白二人的交往詩作中，流露最多的是兩人濃濃的友情。兩人情同手足，愛如兄弟，一方有難，一方必竭力提供資助，不只是情感上的扶持，也互為餽贈，關心彼此生活上的需要。元和五年，白居易得知元稹被貶江陵，罹患熱病和眼疾，隨即為他裝寄藥物通中散和碧腴垂雲膏。元和十年，元稹被貶到氣候濕熱的通州，白居易寄輕薄的生衣給元稹穿，隔年，又寄蘄州簾給元稹，盼他在炎炎夏日能有好眠。元和十三年，元稹也不免禮尚往來，給白居易送衣料，讓白居易的妻子為他裁製新衣。除了物質的資助外，元白也相知相惜，彼此分享為官的喜、怒、哀、樂，讓心情有紓解的管道。這種情感和默契的產生和培養，在白居易的〈代書詩一百韻寄微之〉一詩中，即有詳細訴說。元稹被貶謫於外，白居易常會藉由詩書往還，來慰藉好友沮喪的心情；白居易被貶江州時，元稹也同樣為同是天涯淪落人的好友表同情。在特別的節日，兩人也會興發感嘆，並憶及過往同聚長安之時。由於兩人常被貶謫外地，尤其是元稹，從元和五年之後，就不在長安，使得白居易飽受離別之苦，故兩人別後相思的詩作相當多，有時是觸景傷情；有時是夢中相思；有時是望月懷想，兩人均期待有生之年能再相見。然而，暫時分隔兩地，尚有再見之日，但元稹一旦驟逝，對白居易而言，是無比的沉痛，因為從此再無詩書往還，互訴心聲，也無詩友、詩敵，切磋詩藝了。

第六章 元白交往詩的評價

第一節 歷代詩論資料中的評價

元稹和白居易兩人彼此酬贈的交往詩歌，不只見證了他們一生不渝的情誼，也打破了傳統文人交往詩的時空限制，為文人藝術化交往確立了新的形式，在當時曾廣為流傳。這在元白二人的詩文中多有記述。如元稹在〈白氏長慶集序〉中就說：

予始與樂天同校秘書，前後多以詩章相贈答。會予謫掾江陵，樂天猶在翰林，寄予百韻律詩及雜體，前後數十章。是後各佐江、通，複相酬寄。巴、蜀、江、楚間，洎長安中少年，遞相仿效，競作新詞，自謂為「元和詩」，而樂天〈秦中吟〉、〈賀雨〉、〈諷諭〉、〈閒適〉等篇，時人罕能知者。然而二十年間，禁省、觀寺、郵堠、牆壁之上無不書，王公、妾婦、牛童馬走之口無不道，至於繕寫模勒，街賣於市井，或持之以交酒茗者，處處皆是。其甚者，有至於盜竊名姓，苟求自售。雜亂閑廁，無可奈何。予嘗於平水市中，見村校諸童，競習歌詠，召而問之，皆對曰：「先生教我樂天、微之詩。」固亦不知予之為微之也。又雜林賈人，求市頗切，自云本國宰相，每以一金換一篇，其甚偽者，宰相輒能辨別之。自篇章以來，未有如是流傳之廣者。¹⁴²

由此可知，元白詩章贈答，已在當時朝野間廣為流傳，受到普遍的歡迎，甚至還遠播域外，可想其盛況。

然而身為中唐文學主盟者的元稹、白居易，即使詩歌流傳如此盛行，歷來對他們詩歌風格的評價，卻是眾說紛紜、莫衷一是，有讚揚，也有貶斥。甚至對他們交往唱和所作的次韻詩作，更是大肆撻伐。

¹⁴² 《元稹集》，頁 554—555

一、對元白詩風格的評價

中國文學發展史中，曾出現過三次高潮：第一次即戰國時期；第二次為唐宋之交的「三元」一即開元、元和、元祐時期；第三次則為明代萬曆和清朝乾隆之間。一般評論均認為唐代文學，尤其是唐詩，至開元、天寶年間即已變革，但若就一代文風變革和群體作家的轉化而言，是始於元和、長慶年間。清代馮班《鈍吟雜錄》云：「東坡云：『詩至杜子美一變。』按大曆之時，李杜詩格未行，至元和長慶始變，此亦文字一大關也。」¹⁴³無獨有偶，另一位清代人葉燮，在《百家唐詩序》中亦稱：「吾嘗上下百代，至唐貞元元和之間，竊以為古今文運、詩運，至此時為一大關鍵……後千百年，無不從是以為新。」元稹、白居易就正處於第二次高潮中的「元和」時期，而且他們也是這一唐詩大變的主盟者。《舊唐書·元稹、白居易傳》云：「若品調律度，揚確古今，賢不肖皆賞其文，未如元白之盛也。……元和主盟，微之、樂天而已。」¹⁴⁴，就指出元稹、白居易在元和年間，對文學發展的貢獻，及主盟者的地位是明確的。

身為詩歌變革及發展主盟者的元稹、白居易，不僅史家有評論，歷代的詩評家，對他們的詩歌，也作出較公允的評價，不過大多是以諷諭、教化的觀點，來稱美元白的諷諭詩。如清代的薛雪《一瓢詩話》云：

元白詩言淺而語深，意微而詞顯，風人之能事也。至於屬對精警，使事嚴切，章法變化，條理井然，其俚俗處，而雅亦在其中，杜浣花之後，不可多得也。¹⁴⁵

薛雪認為元白詩，文字看似淺白，但語意深切，且意境深遠。這當是指他們的諷諭詩，能使人馬上意會，並達到諷諫的效果而言。對於兩人詩的格律精進及章法變化條理分明，也多有讚賞。尤其有人認為元白詩過於俚俗，但他卻認為「其俚俗處，而雅亦在其中」。他認為杜甫之後，兩人當是不可多得的人才。而唐末張為撰《詩人主客圖》，首先將元

¹⁴³（清）馮班：《鈍吟雜錄》，收於丁仲祐編訂：《清詩話上》（台北：藝文印書館印行，1987年），頁55

¹⁴⁴《舊唐書·元稹白居易傳》，卷166，頁4360

¹⁴⁵收於臺靜農編：《百種詩話類編中》（台北：藝文印書館印行，1972年），頁1341

白列入「廣大教化詩派」，且以白居易為「廣大教化主」¹⁴⁶，以元稹為「入室弟子」，表示肯定他們的詩，題材繁富，風格多樣，在詩歌史上影響廣大深遠。清人趙翼《甌北詩話》，對中唐韓愈、孟郊及元稹、白居易，這兩大主盟團體的風格，也作出評價：

中唐詩以韓、孟、元、白為最。韓、孟尚奇警，務言人所不敢言；元、白尚坦易，務言人所共欲言。試平心論之，詩本性情，當以性情為主。奇警者，猶第在詞句間爭難鬥險，使人蕩心駭目，不敢逼視，而意味或少焉。坦易者，多觸景生情，因事起意，眼前景，口頭語，自能沁人心脾，耐人咀嚼。此元、白較勝於韓、孟。世徒以輕俗訾之，此不知詩者也。¹⁴⁷

在這段論述中，趙翼直接評斷元白詩優於韓孟詩。他認為以韓孟及元白作比較，兩派雖都講求創新，但元白以平易近人的語言，說出人人感受的到，卻不見得能以語言表達出來的情景，這才能達到詩原本表意抒情的功能，這也是元白優於韓孟之處。趙翼對兩大詩派的比較雖不夠全面，但他卻十分肯定元白詩歌的成就。

至於批評元白詩風最有名的，當屬晚唐杜牧了。開成二年（837），杜牧（803～853）為李戡作墓誌銘，文中提到李戡曾言：

詩者可以歌，可以流於竹，鼓於絲，婦人小兒，皆欲諷誦，國風薄厚，扇之於詩，如風之疾速。嘗痛自元和以來，有元白詩者，纖豔不逞，非莊士雅人，多為其所破壞，流於民間，疏於屏壁，子父女母，交口教授，淫言媠語，冬寒夏熱，入人肌骨，不可除去。吾無位，不得用法以治之。¹⁴⁸

杜牧藉由李戡之口，批評元白抒寫男女生離死別，悲歡之情，哀豔纏綿的艷詩，加上流傳甚廣，認為他們違反禮法，傷風敗俗。杜牧疑因好友張祜（792？～853？）不受元白

¹⁴⁶同註 142，頁 1273

¹⁴⁷《甌北詩話》，頁 36

¹⁴⁸ 杜牧：〈唐故平盧軍節度巡官隴西李府君墓誌銘〉，收於董誥等編：《全唐文》（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0年），卷 755

賞識，遷怒二人，故藉李戡之口譏諷元白，這些批評是挾帶私人意氣的。¹⁴⁹對杜牧這種見解，後世只有范攄與王夫之附和，其他評論家，對此大多持反對意見。如宋人葉夢得《避暑錄話·餘話下》云：

杜牧作〈李戡墓誌〉，載戡詆元白詩話，所謂非莊士雅士所為，淫言媠語，入人肌骨者……戡不知何人，而牧稱之過甚，古今妄人不自量，好仰揚予奪，而人輒信之，類爾！¹⁵⁰

葉夢得認為，杜牧記載李戡詆毀元白的這段話，不具公信力，杜牧不自量力予以批評，居然也有人相信？明代楊慎《升庵詩話》也云：

杜牧嘗譏元白云：「淫言媠語，入人肌膚，吾恨不在位，不得以法治之。」而牧之詩淫媠者與元白等耳！豈所謂「睫在眼前猶不見」乎？¹⁵¹

楊慎更進一步譏嘲杜牧自己批評元白詩風淫邪，其實他本人也是如此，只是昧於自知罷了！

另外，也有人批評元白詩歌太過顯露、淺白且直接，如宋人魏泰《臨漢隱居詩話》云：

唐人亦多為樂府，若張籍、王建、元稹、白居易以此得名。其述情敘怨，委曲周詳，言盡意盡，更無餘味。及其末也，或是詼諧，便使人發笑，此曾不足以宣諷。愬之情況，欲使聞者感動而自戒乎？甚者或譎怪，或俚俗，所謂惡詩也，亦何足道哉！¹⁵²

¹⁴⁹陳友琴對於這件公案始末論之甚詳，並徵引黃滔〈答陳礪隱論詩書〉及范攄《雲溪友議》等古籍論證此事，認為杜牧乃因不滿張祜受元、白輕視，挾私怨借李戡之口，攻擊元白。詳見陳友琴：《白居易資料彙編》（北京：中華書局，2004年4刷），頁3~4

¹⁵⁰（宋）葉夢得撰：《避暑錄話》（北京：商務印書館，1939年），頁82

¹⁵¹收於丁仲祐編訂：《續歷代詩話下》，頁972

¹⁵²（宋）魏泰：《臨漢隱居詩話》，收於（清）何文煥輯：《歷代詩話上》（北京：中華書局，2004年9月第6次印刷），頁322

魏泰這段話批評甚為嚴厲，他提出唐代的張籍、王建、元稹、白居易，均以寫作樂府詩聞名，但他們的缺失乃在於敘述內心的感情及怨憤，太過詳盡、顯露，毫不含蓄、委婉，有時還語帶風趣、幽默，讓人覺得好笑，如此如何能達到宣揚諷刺的果效？就算有些詩把原委說明清楚，想讓聽到的人因著感動而達到自我警惕的目的，這又如何能夠做到？至於有些詩怪異或太粗俗、白話的，就更不用說了。明代陸時雍《詩鏡總論·古詩鏡》，就更進一步將元稹、白居易的樂府詩和張籍、王建的樂府詩作比較：

元白以潦倒成家，意必盡言，言必盡興，然其力足以達之。微之多深著色，樂天多淺著趣。趣近自然，而色亦非貌取也。總皆降格為之，凡意欲其近，體欲其輕，色欲其妍，聲欲其脆，此數者格之所由降也。元白偷快意，則縱肆為之矣！元白之韻平以和，張王之韻痺以急，其好盡則同，而元白獨未傷雅也。雖然，元白好盡言耳，張王好盡意也。盡言特煩，盡意則褻矣。¹⁵³

陸時雍認為元白詩的特色是「意必盡言，言必盡興」，在用韻方面「元白之韻平以和，張王之韻痺以急」但在「好盡」這點上，不論元白或張王，均如出一轍，只是「元白好盡言」而「張王好盡意」罷了！不論是「盡言」或「盡意」，太過詳實顯露，在詩評家眼中均不被認同。

其實元稹、白居易自己，當時也已意識到有「詞犯文繁之說」，白居易〈和答詩十首并序〉就是最好的說明：

共患其意太切而理太周，故理太周則辭繁，意太切則言激。然與足下為文，所長在於此，所病亦在於此。足下來序，果有詞犯文繁之說。今僕所和者，猶前病也。待與足下相見日，各引所作，稍刪其煩而晦其義焉。¹⁵⁴

元稹、白居易確實承認他們有「理周」、「辭繁」、「意切」、「言激」之病，但同時也強調

¹⁵³ 《百種詩話類編中》，頁 1329

¹⁵⁴ 《白居易詩集校注》，卷 2，頁 212

這是他們詩歌的長處所在。詩歌貴在精煉含蓄，太顯露、太盡言、太直接，確實不足取，但元白二人詩歌，尤其是諷諭詩，乃是作為「補察時政」、「洩導人情」的工具，如果敘事不詳、說理不透、語言不激，就無法達到「采之者傳信」、「聞之者深誠」、「見之者易諭」的效果。所以元白只有諷諭詩，因是要為政治服務，故較淺白、顯露，其餘的詩作大多是精煉含蓄的。

其實從歷代詩評家對元白詩的評論，我們可知他們的詩，在當代地位的高低，但我們不可依照此評論，來看待兩人的詩作，因為每個詩評家，會受到個人的性情、喜好和鑑賞角度不同，再加上當代文風等不同因素影響，來對詩人作評論，因此所作的褒貶，僅作參考，非代表其真正的優劣。

二、對元白次韻之風的評價

歷來對元白交往詩的評價皆不高，尤其對他們的次韻唱和詩，貶損者比比皆是，可說是代不乏人，如南宋楊萬里就說：

大抵詩之作也，興上也；賦次也；賡和不得已也。我初無意于作是詩，而是物是事適然觸乎我，我之意亦適然感乎是物是事，觸先焉，感隨焉，于是詩出焉，我何與焉，天也，斯之謂興。……至于賡和，則孰觸之？孰感之？孰題之哉？人而已出矣。出乎天，猶懼箋乎天，專乎我，猶懼弦乎我，今牽乎人而已矣，尚翼其有一銖之天，一黍之我乎？蓋我未嘗觀是物，而遂追彼之觀；我不欲是韻，而抑從彼之用，雖李杜能之乎？是故李杜之集無牽率之句，而元白有和韻之作，詩至和韻，而詩始大壞已，故韓子蒼以和詩為之大戒也。¹⁵⁵

楊萬里也是以《詩經》為作詩最高指導原則，尤其認為作詩「興」為上，「賦」是次要的技巧，和人唱和，則是非不得已而為之。所謂寫詩應當是偶然被事物所觸發，心裡有

¹⁵⁵（南宋）楊萬里《誠齋集·答建康府大軍庫監門徐達書》，（台北：商務印書館印，1989年），頁555—556

所感，而自然興發的產物，並非和人酬唱，是附和別人的感觸，被人牽著自己的意識走，毫無自己的想法。尤其又要次對方的韻，更是難上加難，若非有李白、杜甫那樣的才華，又有何人能做得到？就算李白、杜甫兩人的詩集，也無附和他人的句子，只有元白開始有和韻的作品，才壞了真正的詩道。由此可得知，宋朝的文人對元白的交往酬唱的詩作，並不認同，尤其是和韻詩，更不以為然。

金代的元好問，也針對次韻詩的弊病，作絕句來批評。詩云：

窘步相仍死不前，唱酬不復見前賢。
縱橫正有凌雲筆，俯仰隨人亦可憐。¹⁵⁶

可見元好問對於次韻詩在創作時，要依附於前者的詩韻，無法暢快淋漓的抒發自己的想法，只能俯仰隨人，感到相當可悲，也表達了他的不認同。

到了明代，都穆在《南濠詩話》也說：

古人詩有唱和者，蓋彼唱而我和之。初不構體制兼襲其韻也，後乃有用人韻以答之者，觀老杜嚴武詩可見，然亦不一一次其韻。至元白皮陸諸公，始次其韻，爭奇鬥險，多至數百言，往來至數十首，而其流弊，至於今極矣。非沛然有餘之才，鮮不為其窘束。所謂性情者，果可得而見邪？¹⁵⁷

由都穆這段話可得知，唱和詩本來並不次韻的，即使杜甫有次韻詩，也沒有一一次韻，直至元稹、白居易兩人交往，互為唱和後，才開始次韻的風氣。其後，皮日休及陸龜蒙隨之，不只次韻，彼此更互為爭競，甚至多達數百字，往來的次韻詩，也多達數十首。這樣的弊端一直流傳至明代，更是愈演愈烈。但這樣的次韻詩，若非才華過人，很少有人不受限制，因此詩人的真情實意，也很難表現出來。

清代趙執信《談龍錄》，對元白的次韻之風，也曾痛加指斥：

¹⁵⁶（金）元好問著：《遺山先生文集·論詩三十首》（上海：上海書店，1989年），頁122

¹⁵⁷（明）都穆著：《南濠詩話》，收於丁仲祜編訂：《續歷代詩話下》，頁1615

元、白、皮、陸，並世頡頏，以筆墨相娛樂。後來效以唱酬，不必盡佳，要未可廢。至於追用前人某詩韻，極為無謂。猶曰偶一為之耳，遂有專力於此且以自豪者。彼其思鈍才庸，不能自運，故假手舊韻，如陶家之倚模製；漁獵類書，便於牽合，或有蹉跌，則曰韻限之也。轉以欺人，嘻，可鄙哉！¹⁵⁸

趙執信認為元白和皮陸並稱於世，且彼此詩歌往來酬唱，這本無可厚非，但對於他們詩歌唱和時，次用前者之韻，他本人感到無此必要，偶而為之，尚且不足稱道，又何況用盡心力鑽研此道，並以此自豪者？他甚至揣測是因對方才思窘困，才需假借別人的舊韻，模仿他人，以便為自己創作不佳解套，他認為這乃是欺騙的手段。

相較於大多數的詩評家一味的撻伐元白次韻詩的不可取，對於元白的次韻詩，清朝趙翼的《甌北詩話》，論點就比較詳盡且全面並中肯，他說：

大凡才人好名，必創前古所未有，而後可以傳世。古來但有和詩，無和韻。唐人有和韻，尚無次韻；次韻實自元、白始。依次押韻，前後不差，此古所未有也。而且長篇累幅，多至百韻，少亦數十韻，爭能鬥巧，層出不窮，此又古所未有也。他人和韻，不過一二首，元、白則多至十六卷，凡一千餘篇，此又古所未有也。以此另成一格，推倒一世，自不能不傳。蓋元、白觀此一體，為歷代所無，可從此出奇，自量才力，又為之而有餘，故一往一來，彼此角勝，遂以之擅場。微之〈上令狐相公書〉，謂「同門生白居易，愛驅駕文字，窮極聲韻，或千言，或五百言。小生自揣，不能有以過之，往往戲排舊韻，別創新詞，名為次韻，蓋欲以難相挑耳。」白與元書，亦謂「敵則氣作，急則計生。以足下來章，惟求相困，故老僕報語，不覺太誇」。觀此可以見二公才力之大矣。今兩家次韻詩具在，五言排律，實屬工力悉敵，不分勝負；惟古詩往往和不及唱。蓋唱先有意而後詞，和者或不能別有新意，則不免稍形支絀也。然二人創此體後，次韻者固習以為常，而篇幅之長且多，終莫有及之者，至今猶推獨步也。¹⁵⁹

¹⁵⁸（清）趙執信著，陳瀨冬校點：《談龍錄》，收於郭紹虞主編：《中國古典文學理論批評專著選輯》（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98年2月），頁16

¹⁵⁹（清）趙翼著，霍松林校點：《甌北詩話》（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63年），頁38—39

在這段話裡，趙翼至少指出四件事實：

(一) 趙翼分析了元稹、白居易用次韻詩唱和的創作心理：「大凡才人好名，必創前古所未有，而後可以傳世。……蓋元、白覷此一體，為歷代所無，可從此出奇，自量才力，又為之而有餘，故一往一來，彼此角勝，遂以之擅場。」兩人才華洋溢，不僅互為爭競，證明自己的實力，也想藉由出奇制勝，在詩史中留名。這樣的揣測也不無可能。

(二) 趙翼也評價了元稹、白居易用次韻詩唱和在詩史上的地位：

(1) 「古來但有和詩，無和韻。唐人有和韻，尚無次韻；次韻實自元、白始。依次押韻，前後不差，此古所未有也。」趙翼認為元白二人，開始了次韻詩的風氣，但近代學者已發現這並非事實，次韻詩並非產生於元白，大曆才子盧綸就有兩首次韻詩，故次韻詩並非始於元白，但卻是盛於元白。

(2) 「二人創此體後，次韻者固習以為常，而篇幅之長且多，終莫有及之者，至今猶推獨步也。」元白二人雖非次韻詩的創始者，但二人所寫的次韻詩，篇幅之長，數量之多，詩史中尚未有足以匹敵者，堪稱冠絕古今，這倒是事實。

(三) 趙翼介紹了元稹、白居易用次韻詩唱和的概況：

(1) 「長篇累幅，多至百韻，少亦數十韻，爭能鬥巧，層出不窮。」兩人用次韻詩來往唱和，少則數十韻，多則一百韻，很明顯的是彼此間在爭能鬥巧，互不認輸。

(2) 「他人和韻，不過一二首，元、白則多至十六卷，凡一千餘篇。」前者是用韻之多，這裡是指次韻詩數量高達一千多篇，確實如趙翼所言「此古所未有也」。

(四) 趙翼也指出元稹、白居易用次韻詩唱和的得失：「今兩家次韻詩具在，五言排律，實屬工力悉敵，不分勝負；惟古詩往往和不及唱。蓋唱先有意而後詞，和者或不能別有新意，則不免稍形支絀也。」五言排律的次韻詩，兩人勢均力敵，不分軒輊；但古詩方面，由於受到唱者先有意的限制，和者若要顧到次韻，難免會有礙於情意的表達。

對於次韻的得失，清代顧炎武的《日知錄》也有辯證分析，他說：

今人作詩動必次韻，以此為難，以此為巧。吾謂其易而拙也。且以律詩言之，平聲通用三十韻之中，任用一韻，而必無他韻可易；一韻數百字之中，任押五字，而必無他字可易。名為易，其實難矣。先定五字，而以上文湊足之，文或未順則曰牽於韻耳，意或未滿則曰束於韻耳。用事遣辭小見新巧，即可擅場。名為難，其實易矣。夫其巧於和人者，其胸中本無詩，而拙於自言者也。故難易巧拙之論破，而次韻之風可少衰也。嚴滄浪《詩話》曰：「和韻最害人詩，古人酬唱不次韻，此風始盛於元白、皮陸，本朝諸賢乃以此而斗工，至往復有八九和者。」按唐元稹《上令狐相公啟》曰：「稹與同門生白居易友善。居易雅能為詩，就中愛驅駕文字，窮極聲韻，或為千言，或為五百言律詩，以相投寄，小生自審不能有以過之，往往戲排舊韻，別創新詞，名為次韻，蓋欲以難相挑耳。江湖間為詩者或相仿效，或力不足，則至於顛倒語言，重復首尾，韻同意等，不異前篇，亦目為元和詩體。而司文者考變雅之由，往往歸咎於稹。」是知元、白作詩次韻之初，本自以為戲，而當時即已取譏於人。今人乃為之而不厭，又元、白之所鄙而不屑者矣。¹⁶⁰

元白以次韻詩來唱和，剛開始確實是有遊戲的成分，但誠如元稹自己所言，後來漸漸成為一種文學技巧，有許多人競相仿效他們做次韻詩，但往往因能力不足，以致畫虎不成

¹⁶⁰顧炎武、黃汝成集釋，樂保群、呂宗力校點：《日知錄》（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6年），卷21，頁930

反類犬，當時許多人因此歸咎他們，為和韻之風的始作俑者，直至後代，仿效者仍樂此不疲，這也是當初元白二人始料未及的。

詩是抒情的藝術，以上諸家的言論，多是從聲韻規範，對主體抒情限制的角度，來批評元白次韻詩的，然而古人對詩歌功能的認識，並不只限於抒情，當作詩已成為文人彼此間交往，以及官場應酬必備的要求時，詩歌的娛樂交際功能，必定要大大被凸顯出來。故元白兩人對詩藝的開拓，不論是有心栽花，抑或是無心插柳，都不可因後世產生出流弊，而完全抹煞了他們的貢獻。

第二節 元白交往詩在詩史上的貢獻

元稹、白居易的一生，誠如白居易所言，兩人是「始以詩交，終以詩訣」¹⁶¹，他們交往時間之長，交往詩數量之豐，均冠絕當代，而且兩人一生聚少離多，卻依然能有近千首的詩作往還，完全把空間距離的影響，減到最低的程度，這點確實堪稱空前絕後了。另外，兩人的交往詩對當代及後世影響甚鉅，主要的貢獻有以下三方面：

一、扭轉風氣—和韻（次韻）為主，和意為輔

在元稹和白居易之前的的交往詩，大都是詩歌意思相和，但不和韻的。如宋·洪邁《容齋隨筆》就說：「古人酬和詩，必答其來意，非若今人為次韻所局也」，明·胡震亨《唐音癸籤》也說：「盛唐人和詩不和韻。」¹⁶²，清·賀裳《載酒園詩話》更說：「古人和意不和韻，故篇什多佳，始於元白作俑，極於蘇黃助瀾，遂成藝林業海。」。其實和韻詩並非始於元白，但卻是盛於元白。明·徐師曾說：「中唐以還，元、白、皮、陸更相唱和，由是此體始盛。」。元白次韻相酬的交往詩，在文學史中，無論是詩歌規模或詩歌所造成的影響，都罕見敵手，經過兩人的創新及發展，詩人間的來往酬贈，則變為以和韻為主，和意為輔的形式。

¹⁶¹ 見註 7，白居易〈祭元微之文〉

¹⁶² 《唐音癸籤》，頁 25

尤其是次韻，不只在兩人的長篇排律中，在其他酬答作品中，也不乏次韻詩歌。次韻又稱步韻，乃指在寫和詩時，完全依照對方韻腳的用字及順序，即元稹所謂「戲排舊韻，別創新辭」，然而，元稹這段話卻引起誤解。宋人程大昌《考古編·古詩分韻》云：「唐世次韻，起元微之、白樂天，二公自號元和體，曰古未之有也。」¹⁶³，宋代張表臣《珊瑚鉤詩話》更明言：「前人作詩，未始和韻，自唐白樂天為杭州刺史，元微之為浙東觀察，往來置郵筒倡和，始依韻。」¹⁶⁴其實近代學者已發現，次韻並非產生於元白，大曆才子盧綸就有兩首次韻詩，分別為〈酬李端公野寺病居見寄〉及〈酬李益端公夜宴見贈〉。此外，五言排律〈酬李端長安寓居偶咏見寄〉也同押「侵」韻，為依韻之作。只因這類詩，在盧綸交往詩中，屬於特例，既無明確的標示，同時代的其他詩人，也未曾見過類似詩作，因此才被忽視。

反觀元稹、白居易兩人，次韻相酬持續時間長，規模大，又屢次刻意明指，次韻詩因此風行，確實是從他們開始的。元稹〈酬樂天餘思不盡加為六韻之作〉曰：「次韻千言曾報答。」下注「樂天曾寄予千字律詩數首，予皆次用本韻酬和，後來遂以成風耳。」

¹⁶⁵

次韻作為一種新出現的和詩方式，也提高了詩歌唱和的難度，卻也增加了技巧上的要求和詩歌的趣味性，因而受到後代的矚目。

二、詩歌和韻—由古體拓展到近體（主要是排律）

元稹、白居易之前的和韻詩以古體為主，而元白具體說主要是元稹，將和韻大力拓展到近體詩的領域裡，尤其是長篇排律。通常古體詩韻押得比較寬鬆，可以轉韻和通韻，而近體詩只能局限在一個韻部以內施展，元稹顯然刻意因難而上，翻奇鬥巧，而且確實藝高人膽大，故篇幅一開始便長達百韻，這對交往詩體制的發展和變革，不無貢獻。明·胡震亨在《唐音癸籤》卷十云：「唐大曆後，五七言律尚可接翅開元，惟排律大不

¹⁶³（宋）程大昌撰：《考古編·古詩分韻》，卷7，（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發行，1983年，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頁42

¹⁶⁴（宋）張表臣著：《珊瑚鉤詩話》，收於（清）何文煥編訂：《歷代詩話》（台北：藝文印書館，1987年4月，三版），頁273

¹⁶⁵《元稹編年箋注》，頁889

競。錢、劉以降，氣味總薄；元白中興，鋪敘轉繁。」¹⁶⁶

元白酬唱當然有逞才使氣的一面，影響也未必是好的，但卻造成一種風氣。也無意間促成了文學創作的發展，且影響是廣泛而深遠的。如文學史中常為後人所稱的「元和體」，其實，最初主要指的就是元白二人的交往詩。元稹自己也說得很明白，他在〈上令狐相公詩啟〉就說：

稹自御史府謫官於外，今十餘年矣，閑誕無事，遂用力於詩章，日益月滋，有詩向千餘首。其間感物寓意，可備蒙瞽之諷達者有之，詞直氣粗，罪戾是懼，固不敢陳露於人。唯杯酒光景間，屢為小碎篇章，以自吟暢，然以為律體卑痹，格力不揚，苟無姿態，則陷流俗，常欲得思深語近，韻律調新，屬對無差，而風情自遠，然而病未能也。江湖間多有新進小生，不知天下文有宗主，妄相仿效，而又從而失之，遂至於支離褊淺之詞，皆自謂為元和詩體。某又與同門生白居易友善，居易雅能為詩，就中愛驅駕文字，窮極聲韻，或為千言，或為五百言律詩，以相投寄，小生自審不能有以過之，往往戲排舊韻，別創新詞，名為次韻相酬，蓋欲以難相挑耳，江湖間為詩者複相仿效，力或不足，則至於顛倒語言，重複首尾，韻同意等，不異前篇，亦自謂為元和詩體。¹⁶⁷

所謂的「元和體」，實際上指的是元白交往詩中的長篇排律和小碎篇章而已，至於唐代李肇在《唐國史補》卷下說：「元和以後，為文筆則學奇詭於韓愈；學苦澀於樊宗師；歌行則學流蕩於張籍；詩章則學矯激於孟郊；學淺切於白居易；學淫靡於元稹；俱名為元和體。」¹⁶⁸，以常理推，不過是元白交往詩之「元和詩體」或「元和格」的擴大而已。中唐時期，韓孟唱和、聯句也多，但卻不如元白兩人的交往詩影響為大。

晚唐皮日休、陸龜蒙松陵唱和，長篇短制多效法元白，結成《松陵集》傳世。宋初詩歌酬唱風氣也很盛，詩壇「三體」、「白體」受元白影響，自不待言，即使西崑派彼

¹⁶⁶ 《唐音癸籤》，卷 10，頁 100

¹⁶⁷ 《元稹集》，卷 60，頁 632

¹⁶⁸ (唐)李肇撰：《唐國史補》，卷下，(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發行，1983年，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頁 445

此之間的詩歌往還，雖是詩學李商隱，但唱和往返，相互競爭，也是受元白以來交往詩風氣的影響，可見元白交往詩，影響當代及後代甚鉅。

三、深化內涵－從應酬及一般友誼功能到議政、諷諭功能

在中國傳統文人的觀念中，詩歌當是一種抒發志向的文體，可是以唐代文人交往詩而言，無論是宮廷唱和，或是大曆年間的兩浙唱和，都是以游宴為主要內容，以遊戲和彼此間競技為主要目的，無法發表自己的想法，也無法看到詩人本身的性格。韓孟集團雖然大大發揚了交往詩的友誼功能，但由於他們唱和達到巔峰的，乃是以鬥才為主要目的的聯句，無論在思想及內容上都無特別突出之處，而且也未深入到政治層面。

但元稹、白居易則不然，他們卻是首先將議政功能融入唱和之中的人，尤其是他們都作諷諭詩，沒有浮華的文字，卻恢復了詩歌「興、觀、群、怨」¹⁶⁹的本色。白居易在〈與元九書〉中，也對其諷諭詩下了定義：「凡所適所感，關於美刺興比者，又自武德訖元和，因事立題，題為新樂府，共一百五十首，謂之諷諭詩。」¹⁷⁰，從定義而言，諷諭詩專指作品的思想方面，也表明詩歌寫作的目的，乃有所作為，並非娛樂、應酬之用。而元稹也將諷諭詩立為一個獨立的類別，他將自己含有興寄成分的詩歌，分為古諷、樂諷、律諷三部分，可見他們都很重視諷諭類的詩歌。

他們兩人交往詩中的諷諭唱和，主要是〈新題樂府十二首〉及〈和答詩十首〉。另外，〈贈元稹〉、〈贈樊著作〉、〈登樂遊原望〉、〈酬元稹新栽竹有懷見寄〉等，均有隱含深意。兩人不求用艱深隱晦的字詞、典故，只求用簡單的語言，來表達其諷諭時政的內容。而且兩人以諷諭詩唱和，皆與他們的仕宦生涯及個人際遇有關，所以絕非無病呻吟，都是至情至性，情感真摯之作，故具有極佳的藝術感染力。

¹⁶⁹見註 13

¹⁷⁰《白居易集》，卷 45，頁 964

第三節 小結

元白二人交往詩歌，不只見證了二人一生不渝的情誼，也打破了傳統文人交往詩的時空限制，為文人藝術化交往確立了新的形式，在當時朝野間曾廣為流傳，甚至遠播域外，但歷來詩評家對元白詩風格的評價，卻是褒貶不一，尤其對兩人交往唱和所作的次韻詩，更是貶抑者比比皆是。

元白身為元和時期唐詩大變的主盟，讚賞者大多著眼於他們所作的諷諭詩，語言淺白，意境深遠，題材豐富，風格多樣。但也有人批評元白的艷詩，違反禮法，傷風敗俗。但這畢竟是少數個人的偏見，大多數批評者認為他們樂府詩的缺失，在於感情太過詳盡、顯露，不夠含蓄。但元白二人認為，他們的諷諭詩因是要為政治服務，故較淺白、顯露，其餘的詩作，大多是精鍊、含蓄的。

至於對元白所造成的次韻之風，貶損者更多，連帶對兩人交往詩，評價也不高。詩評家認為寫詩應當是自然興發的產物，不需被別人牽著意識走，如果再加上又要次別人的韻，無法暢快抒發自己的想法，那更是壞了真正的詩道。尤其兩人交往，互為唱和，開始了次韻之風後，造成後代文人交往，不只次韻，更互為爭競，流傳至明代，愈演愈烈。其實元白以次韻詩來唱和，起初確實有遊戲的成分，但後來漸漸演變成一種文學技巧，許多人能力不足，卻執意仿效他們，以致四不像，故不能因此歸咎於元白是始作俑者，他倆對詩藝的開拓，也是有其貢獻的。

元白兩人交往詩，對當代及後代影響甚大，主要貢獻有三：一為扭轉交往詩原本以和意為主的風氣，改為以和韻為主，和意為輔。雖然經由學者考據，證明和韻詩並非始於元白，但卻公認是盛於元白。二為詩歌和韻，由元白之前的和韻詩，以古體為主，進而拓展到近體詩的領域，尤其是長篇排律。三為深化詩的內涵，從一般文人應酬、遊戲、競技的功能，發展到議政及諷諭的功用。兩人交往詩中的諷諭詩，與他們的仕宦生涯和個人境遇有關，且是有所為而為的詩作，兩人均極為重視諷諭類的詩歌。

第七章 結論

元稹、白居易乃是營造唐詩史上，第二高峰的元和詩人群，其中最重要的二員大將，二人在當世及後代均被人以「元白」並稱，不只是因兩人命運相似，他們更有共同的政治思想及文學主張，成為他們創作的理念，加上由於他們才華相當，可藉由彼此的激發，創作潛能得以不斷展現，因此，兩人情誼得以持續一生不間斷。一般研究元稹、白居易者，大多只關注兩人所發起的新樂府運動，及兩人所寫的諷諭詩，鮮少人以宏觀的角度，來看兩人三十年的交往，所產生的詩文。也許，對白居易而言，元稹只是他前半生最主要的詩友，但對元稹而言，白居易卻是他這一生最重要的詩友及摯友。兩人相識、相交均是在他們人生的精華時期，他們當時正打算實現人生的理想及抱負，新樂府詩和諷諭詩只不過是他們芸芸詩作中的一小部分，而且也只是他們前期積極於仕途的明證，無法全面涵蓋他們一生的心境，故唯有探究兩人有如書信一來一往的詩作，方可較全面的瞭解這兩位詩人的思想及感情，兼可觸及中唐時期的各方面景象及當時文人的心聲。

探析元白的交往詩之前，須先分析兩人友誼長存的原因，也對兩人窮極一生，追求仕進的歷程，及宦海浮沉的悲喜一併提及，如此方能知悉，兩人為何每一首詩作，均可引起對方的共鳴。由於兩人交往過程，所創作的詩組，頗為浩繁，故筆者嘗試將兩人的詩略作分類，但有些詩並無法只單純分成一類，故只能按照個人主觀看法將其歸類。從這些分類大致可知，元白除了早年的諷諭詩較關心民生疾苦，且以他人的角度入筆外，其他的宦情詩、傷悼詩以及友情詩，主要都是從個人主觀的想法入詩，寫作題材環繞在他們的生活、讀書、工作、朋友及感受的範圍，且均與他們仕宦生涯是否順遂有關。可見對古代文人而言，生活中的點點滴滴，均與宦途無法脫鉤。好在，元白詩作往還的過程中，兩人得以透過文字的書寫，來交換彼此的喜與悲，使他們心中的感受，得以有宣洩的管道，同時也再度見證了友情的可貴。

值得一提的是，元白寫詩交往，除了抒情、言志、感懷外，還兼具相互逞才及切

磋學習的意味在其中。兩人大量的酬贈，相當講究修辭、典故、用韻及構句，顯然不同於中唐之前，以應酬、客套為主的交往詩，他們顯然是有意藉著彼此的詩作，互相提升寫詩的功力。故元白二人只要寫出自己的詩後，往往就以情意相和、詩意擴充或提振詩意等形式，把對方的原詩翻出更多的新意，所以兩人的詩作，除了緊密的前呼後應外，有時，回應的詩，會化解對方詩負面、消極的感覺。而且，仔細研讀元白來往的詩作，發現兩人無論個性及人生觀均不大相同，通常在白居易的詩中，較常顯現其樂觀、知足的態度，且他的詩，內容較通俗易懂，故容易造成流行；反觀元稹，他較易受仕途升降，而影響其心情及人生觀。從他的詩作中也發現，元稹對官職的追求及其企圖心，遠勝過白居易，這種積極好強的個性，也凸顯在兩人詩作往還上。元稹刻意追求寫詩要推陳出新，不斷藉由和白居易詩書往還，激發他藝術的創造力，更創造了次韻詩及疊韻唱和詩，進而造成了流行。姑且不論其在歷史上的功過，元稹在詩的藝術化轉變過程中，功不可沒，但也因他過於追求和韻、次韻等形式，不免無法顧及內容，故令人讀他的詩，格外覺得艱澀、隱晦、難懂。相較於白居易的詩如此平易近人，元稹的詩無法流傳久遠、造成流行、引起關注，這也是原因之一。

元白交往所造成的此唱彼和，改變了文人交往的固定形式，也造成唱和風氣大盛。但除了元白二人有相當的成就之外，後代優秀作品並不多見，如皮陸古體唱和多堆砌，宋代一些模仿元白的詩人，也有很多相互酬唱的作品，但除了明顯社交功用之外，並無多少藝術價值可言。所以，元白交往詩在內容及體製上，創造了文人交往詩的巔峰，在詩史中是具有無可抹滅的地位的。筆者認為以元白交往詩作為基礎，再來探究劉白兩人的交往詩，有助於了解元稹、白居易及劉禹錫等相關詩人的一生及心境的轉變，並且對交往詩的流變，也有脈絡可循。

附錄（一）：元白仕宦生涯簡表

此繫年表乃參考楊軍的《元稹集編年箋注－詩歌卷》後所附的〈元稹譜略〉、卞孝萱的《元稹年譜》及謝思煒撰的《白居易詩集校注》第六冊後附的〈白居易年譜簡編〉、朱金城的《白居易年譜》而成。

時間	元稹	白居易
唐德宗貞元十九年 (803)	25 歲 三月參加吏部科考，中平判科第四等，授祕書省校書郎	32 歲 三月參加吏部科考，登書判拔萃科，授祕書省校書郎
唐憲宗元和元年 (806)	28 歲 春，罷校書郎，退居華陽觀閉門苦讀，以應制舉。與白合作〈策林〉七十五篇。四月，參加才識兼茂明于體用科，入第三等，拜左拾遺。九月，被貶為河南尉	35 歲 春，罷校書郎，退居華陽觀閉門苦讀，以應制舉。與白合作〈策林〉七十五篇。四月，參加才識兼茂明于體用科，入第四等，授盩厔尉。
元和二年 (807)	29 歲 二月，喪母，請白居易撰墓銘	36 歲 升為京兆府進士考官，十一月，為翰林學士
元和三年 (808)		37 歲 四月，為左拾遺

元和四年 (809)	31 歲 宰相裴垍提拔為監察御史，出使東川。七月，喪妻韋叢	
元和五年 (810)	32 歲 三月，因宦官劉士元之事，被貶為江陵府士曹參軍	39 歲 五月，自請任京兆府戶曹參軍
元和六年 (811)	33 歲 為江陵府士曹參軍	40 歲 因丁母憂離開長安
元和八年 (813)	35 歲 為江陵府士曹參軍，患瘡疾	42 歲 冬，返長安，授太子左贊善大夫
元和十年 (815)	37 歲 正月，受召自江陵赴京。三月，再貶出京，出為通州司馬	44 歲 八月，因越權諫言，貶刺史，隨即追貶為江州司馬
元和十四年 (819)	41 歲 初，移虢州長史。冬，被召還長安，授膳部員外郎	48 歲 初，移忠州刺史
元和十五年 (820)	42 歲 五月，自膳部員外郎轉祠部郎中，知制誥，賜緋魚袋	49 歲 夏，自忠州被召回，授尚書司門員外郎。十二月，改授主客郎中，知制誥
唐穆宗長慶元年 (821)	43 歲 二月，一日之中，三加新命，被授予中書舍人、翰	50 歲 夏，加朝散大夫。不久，被授上柱國的散官。十月，遷

	林承旨學士，並賜紫金魚袋。十月，罷翰林承旨學士，為工部侍郎	為中書舍人
長慶二年 (822)	44 歲 二月，拜同平章事（拜相）。六月，罷相，出為同州刺史	51 歲 七月，自求外放，自中書舍人除杭州刺史
長慶三年 (823)	45 歲 八月，為越州刺史、浙東觀察使	52 歲 杭州刺史任內
長慶四年 (824)	46 歲 此間，元白常以竹筒遞詩，唱和頻繁	53 歲 五月，除太子左庶子，分司東都
唐敬宗寶曆元年 (825)	47 歲 在浙東觀察使任內	54 歲 三月，除蘇州刺史
寶曆二年 (826)	48 歲 在浙東觀察使任內	55 歲 蘇州刺史任內，五月，以眼病肺傷，請百日長假
唐文宗大和元年 (827)	49 歲 九月，加檢校禮部尚書，仍在浙東觀察使任內	56 歲 三月，被徵為祕書監，賜金紫
大和二年 (828)	50 歲 仍在浙東觀察使任內	57 歲 二月，除刑部侍郎，封晉陽縣男
大和三年 (829)	51 歲 徵為尚書左丞	58 歲 罷刑部侍郎，以太子賓客分司東都

大和四年 (830)	52 歲 正月，任檢校戶部尚書， 兼鄂州刺史、御史大夫、 武昌軍節度使	59 歲 十二月，除河南尹
大和五年 (831)	53 歲 武昌軍節度使任內，七 月，暴卒。卒前，托白居 易撰墓志銘，贈尚書右僕 射	60 歲 河南尹任內
大和六年 (832)		61 歲 河南尹任內
大和七年 (833)		62 歲 河南尹任內。四月，以頭風 免河南尹，再授太子賓客分 司東都
唐文宗開成元年 (836)		65 歲 為太子少傅分司
唐武宗會昌二年~會昌六 年 (842~846)		以刑部尚書致仕 (71 歲~75 歲)。六年八月 (75 歲) 卒於 洛陽。贈尚書右僕射
唐宣宗大中三年 (849)		李商隱為撰墓碑

附錄（二）：元白交往詩

此附錄乃根據元稹、白居易所編輯的《元白唱和集》十七卷而來。時間部分，主要是參照朱金城的《白居易集箋校》所考證的時間。白居易詩的部分，乃採謝思煒撰的《白居易詩集校注》。因此書共有六冊，為便於查閱原詩，故於詩題下標明冊數及頁碼；而元稹詩集則以楊軍的《元稹集編年箋注—詩歌卷》為底本，同樣也標明頁碼以便查閱。

時 間	白 居 易	元 稹	備 註
貞元十九年 (803)~貞元二十年(804)	< 曲江憶元九> (冊三，頁 1014)		元白同任秘書省校書郎 杏園：新進士宴遊之所
貞元二十一年 (805)		< 病減逢春，期白二十二、辛大不至十韻> (頁 83)	辛大：辛丘度
貞元二十一年 (805)		< 贈樂天> (頁 85)	
元和元年(806)	< 贈元稹> (冊一，頁 37)		元白同住華陽觀準備制舉考試
元和元年(806)	< 秋雨中贈元九> (冊三，頁 1008)	< 酬樂天秋興見贈，本句云莫怪獨吟秋興苦比君校近二毛年> (頁 87)	白作於貞元十八年，元作於元和元年，二毛年：三十二歲

元和元年(806)	< 權攝昭應，早秋書事，寄元拾遺，兼呈李司錄> (冊二，頁 723)	< 酬樂天(時樂天攝尉，予為拾遺)> (頁 98)	元拾遺：元稹 李司錄：名不詳
元和二年(807)	< 別元九後詠所懷> (冊二，頁 732)		元稹元和元年自左拾遺出為河南尉
元和三年(808)	< 絕句代書贈錢員外> (冊三，頁 1069)	< 和樂天招錢蔚章看山絕句> (頁 105)	錢蔚章：錢徽
元和四年(809)	< 答謝家最小偏憐女(感元九悼亡詩，因為代答三首)> (冊三，頁 1110)	< 三遺悲懷> (頁 172)	元稹七月喪妻，悼念其妻韋叢
元和四年(809)	< 寄元九> (冊二，頁 734)		
元和四年(809)	< 答騎馬人空臺> (冊三，頁 1111)	< 空屋題(十月十四日夜)> (頁 169)	
元和四年(809)	< 和元九與呂二同宿話舊感贈> (冊三，頁 1112)	< 贈呂二校書> (頁 165)	呂二校書：呂炅
元和四年(809)	< 同李十一醉憶元九> (冊三，頁 1067)		李十一：李建
元和四年(809)	< 禁中九日對菊花酒憶元九> (冊三，頁 1070)		元稹曾寫<菊花>
元和四年(809)	< 法曲歌—美列聖，正華聲也> (冊一，頁 283)	< 和李校書新題樂府十二首—法曲> (頁 117)	
元和四年(809)	< 立部伎—刺雅樂之替也> (冊一，頁 291)	< 和李校書新題樂府十二首—立部伎> (頁 121)	堂下立奏謂立部伎
元和四年(809)	< 華原磬—刺樂工非其人也> (冊一，頁 294)	< 和李校書新題樂府十二首—華原磬> (頁 110)	

元和四年(809)	< 西涼伎—刺封疆之臣> (冊一, 頁 367)	< 和李校書新題樂府十二首—西涼伎> (頁 114)	
元和四年(809)	< 五絃彈—惡鄭之奪雅也> (冊一, 頁 338)	< 和李校書新題樂府十二首—五絃彈> (頁 112)	五絃如琵琶 而小
元和四年(809)	< 上陽白髮人—潛怨曠也> (冊一, 頁 298)	< 和李校書新題樂府十二首—上陽白髮人> (頁 107)	
元和四年(809)	< 馴犀—感為政之難終也> (冊一, 頁 335)	< 和李校書新題樂府十二首—馴犀> (頁 119)	
元和四年(809)	< 驃國樂—欲王化之先邇後遠也(貞元十七年來獻之)> (冊一, 頁 347)	< 和李校書新題樂府十二首—驃國樂> (頁 124)	
元和四年(809)	< 胡旋女—戒近習也(天寶末, 康居國獻之)> (冊一, 頁 305)	< 和李校書新題樂府十二首—胡旋女> (頁 127)	元任監察御史
元和四年(809)	< 蠻子朝—刺將驕而相備位也> (冊一, 頁 342)	< 和李校書新題樂府十二首—蠻子朝> (頁 129)	
元和四年(809)	< 縛戎人—達窮民之情也> (冊一, 頁 351)	< 和李校書新題樂府十二首—縛戎人> (頁 131)	
元和四年(809)	< 陰山道—疾貪虜也> (冊一, 頁 398)	< 和李校書新題樂府十二首—陰山道> (頁 135)	
元和四年(809)	< 酬和元九東川路詩十二首—駱口繹舊題詩> (冊三, 頁 1102)	< 使東川—駱口驛二首> (頁 141)	
元和四年(809)	< 酬和元九東川路詩十二首—亞枝花> (冊三, 頁 1105)	< 使東川—亞枝紅> (頁 144)	

元和四年(809)	< 酬和元九東川路詩十二首—南秦雪> (冊三, 頁1103)	< 使東川—南秦雪> (頁147)	
元和四年(809)	< 酬和元九東川路詩十二首—江樓月> (冊三, 頁1105)	< 使東川—江樓月> (頁148)	
元和四年(809)	< 酬和元九東川路詩十二首—江上笛> (冊三, 頁1106)	< 使東川—漢江上笛> (頁148)	
元和四年(809)	< 酬和元九東川路詩十二首—嘉陵夜有懷二首> (冊三, 頁1107)	< 使東川—嘉陵驛二首(篇末有懷)> (頁153)	
元和四年(809)	< 酬和元九東川路詩十二首—江岸梨花> (冊三, 頁1109)	< 使東川—江花落> (頁154)	
元和四年(809)	< 酬和元九東川路詩十二首—夜深行> (冊三, 頁1108)	< 使東川—夜深行> (頁158)	
元和四年(809)	< 酬和元九東川路詩十二首—望驛臺(三月三十日)> (冊三, 頁1108)	< 使東川—望驛臺(三月盡)> (頁158)	
元和四年(809)	< 酬和元九東川路詩十二首—山枇杷花二首> (冊三, 頁1103)	< 山枇杷花二首(題擬)> (頁159)	
元和四年(809)	< 酬元九對新栽竹有懷見寄> (冊一, 頁63)	< 種竹并序> (頁329)	

元和五年(810)	< 贈樊著作> (冊一, 頁 55)	< 和樂天贈樊著作> (頁 330)	樊著作: 樊宗師
元和五年(810)	< 感鶴> (冊一, 頁 64)	< 和樂天感鶴> (頁 333)	
元和五年(810)	< 折劍頭> (冊一, 頁 60)	< 和樂天折劍頭> (頁 335)	
元和五年(810)	< 初與元九別後, 忽夢見之, 及寤而書適至, 兼寄桐花詩, 悵然感懷, 因以此寄> (冊二, 頁 749)	< 三月二十四日宿曾峰館, 夜對桐花, 寄樂天> (頁 222)	此詩作於元 貶江陵途 中, 白任翰林 學士
元和五年(810)		< 酬樂天書懷見寄> (頁 296)	
元和五年(810)	< 登樂遊園望> (冊一, 頁 61)	< 酬樂天登樂遊園見憶> (頁 298)	
元和五年(810)	< 春暮寄元九> (冊二, 頁 735)	< 酬樂天早夏見懷> (頁 299)	
元和五年(810)	< 勸酒寄元九> (冊二, 頁 742)	< 酬樂天勸醉> (頁 300)	
元和五年(810)	< 初除戶曹喜而言志> (冊二, 頁 746)	< 和樂天初授戶曹喜而言志> (頁 301)	白自請任京 兆府戶曹參 軍
元和五年(810)	< 贈吳丹> (冊二, 頁 474)	< 和樂天贈吳丹> (頁 303)	
元和五年(810)	< 曲江感秋> (冊二, 頁 744)	< 和樂天秋題曲江> (頁 305)	
元和五年(810)	< 別舍弟後月夜> (冊二, 頁 738)	< 和樂天別弟後月夜作> (頁 306)	弟: 白行簡

元和五年(810)	< 秋題牡丹叢> (冊二, 頁 742)	< 和樂天秋題牡丹叢> (頁 307)	
元和五年(810)	< 代書詩一百韻寄微之> (冊三, 頁 977)	< 酬翰林白學士代書一百韻> (頁 307)	
元和五年(810)		< 貶江陵途中寄樂天、杓直, 杓直以員外郎判鹽鐵, 樂天以拾遺在翰林> (頁 271)	
元和五年(810)	< 八月十五日夜禁中獨直對月憶元九> (冊三, 頁 1077)	< 酬樂天八月十五夜禁中獨直玩月見寄> (頁 336)	
元和五年(810)	< 答山驛夢> (冊三, 頁 1112)	< 感夢> (頁 223)	
元和五年(810)	< 憶元九> (冊三, 頁 1113)		
元和五年(810)	< 和答詩十首一和思歸樂> (冊一, 頁 214)	< 思歸樂> (頁 224)	
元和五年(810)	< 和答詩十首一和陽城驛> (冊一, 頁 219)	< 陽城驛> (頁 263)	
元和五年(810)	< 和答詩十首一答桐花> (冊一, 頁 222)	< 桐花> (頁 237)	
元和五年(810)	< 和答詩十首一和大觜烏> (冊一, 頁 227)	< 大觜烏> (頁 248)	
元和五年(810)	< 和答詩十首一答四皓廟> (冊一, 頁 231)	< 四皓廟> (頁 254)	
元和五年(810)	< 和答詩十首一和稚媒> (冊三, 頁 237)	< 稚媒> (頁 242)	

元和五年（810）	〈和答詩十首－和松樹〉 （冊一，頁 239）	〈松樹〉（頁 235）	
元和五年（810）	〈和答詩十首－答箭鏃〉 （冊一，頁 241）	〈箭鏃〉（頁 243）	
元和五年（810）	〈和答詩十首－和古社〉 （冊一，頁 243）	〈古社〉（頁 233）	
元和五年（810）	〈和答詩十首－和分水嶺〉 （冊一，頁 245）	〈分水嶺〉（頁 252）	
元和五年（810）	〈重題西明寺牡丹〉（冊三，頁 1075）		
元和五年（810）	〈立秋日曲江憶元九〉（冊二，頁 746）		
元和五年（810）	〈和夢遊春詩一百韻并序〉 （冊三，頁 1130）	〈夢遊春七十韻〉 （頁 337）	
元和五年（810）	〈和元九悼往（感舊蚊幃作）〉 （冊二，頁 751）	〈張舊蚊幃〉 （頁 373）	
元和五年（810）	〈見元九悼亡詩，因以此寄〉 （冊三，頁 1073）		
元和五年（810）	〈獨酌憶微之（時對所贈盞）〉 （冊三，頁 1084）		
元和五年（810）	〈微之宅殘牡丹〉（冊三，頁 1084）		
元和五年（810）	〈雨雪放朝，因懷微之〉 （冊三，頁 1080）		
元和六年（811）	〈禁中夜作，書與元九〉 （冊三，頁 1077）	〈書樂天紙〉 （頁 415）	

元和七年(812)	< 寄元九(自此後在渭村作)> (冊二, 頁 782)		
元和七年(812)	< 自吟拙什, 因有所懷> (冊二, 頁 549)		
元和八年(813)	< 聞微之江陵臥病, 以大通中散、碧腴垂雲膏寄之, 因題四韻> (冊三, 頁 1081)	< 予病瘴, 樂天寄通中散、碧腴垂雲膏, 仍題四韻, 以慰遠懷, 開拆之間, 因有酬答> (頁 445)	元和八年回, 通中散治瘴, 碧腴垂雲膏治眼疾
元和九年(814)	< 送客春遊嶺南二十韻> (冊三, 頁 1349)	< 和樂天送客遊嶺南二十韻> (頁 569)	
元和九年(814)	< 寄元九> (冊二, 頁 794)		
元和九年(814)	< 歎元九> (冊三, 頁 1117)		
元和九年(814)	< 放言五首并序> (冊三, 頁 1230)	< 放言五首> (頁 604)	
元和九年(814)	< 感化寺見元九、劉三十二題名處> (冊三, 頁 1119)		劉三十二: 劉敦質
元和九年(814)	< 開元九詩書卷> (冊三, 1121 頁)		
元和十年(815)	< 寄微之三首> (冊二, 頁 818)	< 酬樂天赴江州路上見寄三首> (頁 653)	白從長安至江州途中所寫
元和十年(815)	< 重到城七絕句—劉家花> (冊三, 頁 1178)	< 和樂天劉家花> (頁 626)	劉家: 劉敦質, 字: 太白
元和十年(815)	< 重到城七絕句—高相宅> (冊三, 頁 1177)	< 和樂天高相宅> (頁 626)	高相: 高郢
元和十年(815)	< 重到城七絕句—仇家酒> (冊三, 頁 1179)	< 和樂天仇家酒> (頁 627)	

元和十年(815)	< 重到城七絕句一恆寂師 > (冊三, 頁 1180)	< 和樂天贈恆寂僧 (頁 627)	元稹時離西 京, 赴通州司 馬任
元和十年(815)		< 灃西別樂天、博載、樊宗 憲、李景信兩秀才, 侄谷三 月三十日相餞送> (頁 628)	
元和十年(815)	< 重到城七絕句一見元九 > (冊三, 頁 1176)		
元和十年(815)		< 見樂天詩> (頁 639)	
元和十年(815)		< 聞樂天授江州司馬 (頁 650)	
元和十年(815)	< 醉後卻寄元九> (冊三, 頁 1191)	< 酬樂天醉別 (頁 640)	
元和十年(815)	< 雨夜憶元九> (冊三, 頁) 1196	< 酬樂天雨後見憶 (頁 641)	
元和十年(815)	< 重過祕書舊房因題長句 (時為贊善大夫)> (冊 三, 頁 1176)	< 和樂天過祕閣書省舊廳 (頁 642)	
元和十年(815)	< 題王侍御池亭> (冊三, 頁 1195)	< 和樂天題王家亭子 (頁 643)	
元和十年(815)	< 贈楊祕書巨源> (冊三, 頁 1198)	< 和樂天贈楊祕書 (頁 643)	
元和十年(815)	< 舟中讀元九詩> (冊三, 頁 1224)	< 酬樂天舟泊夜讀微之詩 (頁 656)	白在長江船 上所作
元和十年(815)	< 武關南見元九題山石榴 花見寄> (冊三, 頁 1213)	< 酬樂天武關南見微之題山 石榴花詩> (頁 656)	

元和十年(815)	< 寄生衣與微之，因題封上 > (冊三，頁 1199)	< 酬樂天寄生衣> (頁 644)	
元和十年(815)	< 得微之到官後，書備知通州之事，悵然有感，因成四章> (冊三，頁 1204)	< 酬樂天得微之詩，知通州事，因成四首> (頁 644)	
元和十年(815)	< 游城南留元九、李二十晚歸> (冊三，頁 1173)		李二十：李紳
元和十年(815)		< 酬樂天見寄> (頁 647)	
元和十年(815)	< 重寄> (冊三，頁 1192)		
元和十年(815)	< 雨中攜元九詩訪元八侍御> (冊三，頁 1197)		
元和十年(815)	< 藍橋驛見元九詩> (冊三，頁 1212)		
元和十年(815)	< 韓公堆寄元九> (冊三，1212 頁)		
元和十年(815)	< 編集拙詩成一十五卷，因題卷末，戲贈元九、李二十> (冊三，頁 1334)		
元和十年(815)	< 酬盧秘書二十韻> (冊三，頁 1164)	< 酬盧秘書并序> (頁 622)	盧秘書：盧拱
元和十一年(816)	< 見紫薇花憶微之> (冊三，頁 1279)		
元和十一年(816)	< 元九以綠絲布、白輕裕見寄，製成衣服，以詩報知> (冊三，頁 1344)	< 酬樂天得稹所寄紵絲布、白輕庸製成衣服，以詩報之> (頁 659)	

元和十一年 (816)	< 山石榴寄元九> (冊二， 923 頁)		
元和十一年 (816)	< 春晚寄微之> (冊二，頁 824)		
元和十二年 (817)	< 寄蘄州簞與元九，因題六 韻> (冊三，頁 1286)	< 酬樂天寄蘄州簞> (頁 758)	
元和十二年 (817)	< 感秋懷微之> (冊二，834 頁)		
元和十二年 (817)	< 答微之> (冊三，頁 1375)	< 閩州開元寺壁題樂天詩> (頁 744)	
元和十二年 (817)	< 山中與元九書，因題書後 > (冊三，頁 1318)	< 酬樂天書後三韻> (頁 733)	
元和十二年 (817)	< 夢微之(十二年八月二十 日夜)> (冊三，頁 1357)	< 酬樂天頻夢微之> (頁 750)	
元和十二年 (817)	< 昔與微之在朝日，同蓄休 退之心，迨今十年，淪落老 大，追尋前約，且結後期> (冊二，頁 634)		
元和十二年 (817)		< 得樂天書> (頁 757)	
元和十三年 (818)	< 憶微之傷仲遠> (冊三， 1281 頁)	< 酬樂天見憶兼傷仲遠> (頁 766)	
元和十三年 (818)	< 東南行一百韻> (冊三， 頁 1245)	< 酬樂天東南行詩一百韻并 序> (頁 767)	
元和十三年 (818)	< 憶微之> (冊三，頁 1303)	< 酬樂天春寄微之> (頁 764)	

元和十三年 (818)	〈夢亡友劉太白同遊章敬寺〉 (冊三，頁 1366)	〈和樂天夢亡友劉太白同遊二首〉 (頁 816)	
元和十三年 (818)		〈水上寄樂天〉 (頁 817)	
元和十三年 (818)		〈相憶淚〉 (頁 818)	
元和十三年 (818)		〈憑李忠州寄書樂天〉 (頁 765)	李忠州：李宣
元和十三年 (818)		〈寄樂天〉 (頁 760)	
元和十三年 (818)	〈尋郭道士不遇〉 (冊三， 頁 1354)	〈和樂天尋郭道士不遇〉 (頁 819)	
元和十三年 (818)	〈聞李尚書拜相，因以長句 寄賀微之〉 (冊三，頁 1378)	〈酬樂天聞李尚書拜相，以 詩見賀〉 (頁 767)	李尚書：李夷 簡
元和十三年 (818)	〈寄微之〉 (冊三，頁 1388)	〈酬樂天歎窮愁見寄〉 (頁 820)	
元和十三年 (818)	〈三月三日懷微之〉 (冊 三，頁 1402)	〈酬樂天三月三日見寄〉 (頁 821)	
元和十四年 (819)	〈江樓夜吟元九律詩成三 十韻〉 (冊三，頁 1339)	〈酬樂天江樓夜吟稹詩因成 三十韻〉 (頁 822)	
元和十四年 (819)	〈即事寄微之〉 (冊三，頁 1449)		
元和十四年 (819)	〈寄微之〉 (冊三，頁 1459)	〈酬樂天歎損傷見寄〉 (頁 833)	白任忠州刺 史，元任虢州 長史

元和十五年 (820)	< 商山路驛桐樹，昔與微之前後題名處> (冊三，頁1485)		
長慶元年(821)	< 初著緋，戲贈元九> (冊四，頁1526)		
長慶元年(821)		< 與樂天同葬杓直> (頁849)	
長慶元年(821)	< 待漏入閣書事奉，贈元九學士閣老> (冊四，頁1513)	< 酬樂天待漏入閣見贈> (頁857)	
長慶元年(821)	< 中書連直，寒食不歸，因懷元九> (冊四，頁1508)		
長慶二年(822)		< 寄樂天二首> (頁861)	
長慶三年(823)	< 元微之除浙東觀察使，喜得杭越鄰州，先贈長句> (冊四，頁1795)	< 酬樂天喜鄰郡(此後並越州酬和，並各次用本韻)> (頁877)	
長慶三年(823)	< 答微之泊西陵驛見寄> (冊四，頁1797)	< 別後西陵晚眺> (頁881)	
長慶三年(823)	< 答微之誇越州州宅> (冊四，頁1798)	< 以州宅誇于樂天> (頁881)	
長慶三年(823)	< 微之重誇州居，其落具有西州羅剎之謔，因嘲茲石，聊以寄懷> (冊四，頁1799)	< 重誇州宅旦暮景色，兼酬前篇末句> (頁883)	
長慶三年(823)	< 張十八員外，以新詩二十五首見寄，郡樓月下吟完通夕，因題卷後，封寄微之> (冊四，頁1799)	< 酬樂天吟張員外詩見寄，因思上京，每與樂天於居敬兄升平里，詠張新詩> (頁885)	張十八：張籍 居敬：元宗簡

長慶三年(823)	< 除夜寄微之> (冊四, 頁 1806)	< 除夜酬樂天> (頁 893)	除夜即除夕 團圓夜
長慶三年(823)	< 席上答微之> (冊四, 頁 1796)		
長慶三年(823)	< 答微之上船後留別> (冊四, 頁 1797)		
長慶三年(823)	< 醉封詩筒寄微之> (冊四, 頁 1806)		
長慶三年(823)		< 贈樂天> (頁 879)	
長慶三年(823)	< 答微之詠懷見寄> (冊四, 頁 1803)	< 寄樂天> (頁 886)	
長慶三年(823)	< 酬微之> (冊四, 頁 1800)	< 郡務稍簡, 因得整比舊詩, 并連綴焚削封章, 繁委篋笥, 僅逾百軸, 偶成自嘆, 因寄樂天> (頁 889)	
長慶三年(823)	< 餘思未盡加為六韻, 重寄微之> (冊四, 頁 1801)	< 酬樂天餘思不盡, 加為六韻之作> (頁 889)	
長慶三年(823)	< 酬微之誇鏡湖> (冊四, 頁 1804)	< 戲贈樂天復言> (頁 886)	
		< 重酬樂天> (頁 887)	
長慶四年(824)	< 河陰夜泊憶微之> (冊二, 頁 1833)		

長慶四年(824)	< 三年為刺史二首> (冊二, 頁 700)	< 代杭民作使君一朝去二首> (頁 904)	
長慶四年(824)		< 寄樂天> (頁 896)	元在浙東觀察使任
長慶四年(824)	< 雪中即事寄微之> (冊四, 頁 1805)	< 酬樂天雪中見寄> (頁 897)	
長慶四年(824)	< 早春憶微之> (冊四, 頁 1812)	< 和樂天早春見寄> (頁 898)	
長慶四年(824)	< 寄李蘇州兼示楊瓊> (冊四, 頁 1576)	< 和樂天示楊瓊> (頁 911)	李蘇州: 李諒
長慶四年(824)	< 留題郡齋> (冊四, 頁 1826)	< 代郡齋神答樂天> (頁 907)	
長慶四年(824)	< 別州民> (冊四, 頁 1826)	< 代杭民答樂天> (頁 906)	
長慶四年(824)	< 重寄別微之> (冊四, 頁 1829)	< 酬樂天重寄別> (頁 907)	
長慶四年(824)	< 與微之唱和來去, 常以竹筒貯詩, 陳協律美而成篇, 因以此答> (冊四, 頁 1817)		
長慶四年(824)	< 重題別東樓> (冊四, 頁 1829)	< 和樂天重題別東樓> (頁 908)	
寶曆元年(825)	< 同微之贈別郭虛舟煉師五十韻> (冊四, 頁 1664)		
寶曆元年(825)	< 霓裳羽衣歌(和微之)> (冊四, 頁 1668)		

寶曆元年（825）	〈和微之聽妻彈別鶴操，因為解釋其義，依韻加四句〉 （冊四，頁 1684）		
寶曆元年（825）	〈秋寄微之十二韻〉（冊四，頁 1883）		
寶曆元年（825）	〈吟前篇，因寄微之〉（冊四，頁 1875）		
寶曆元年（825）	〈泛太湖書事，寄微之〉 （冊四，頁 1896）		
寶曆元年（825）	晚春寄微之并崔湖州（冊四，頁 1862）		崔湖州：崔玄亮
寶曆元年（825）	〈歲暮寄微之三首〉（冊四，頁 1902）		
寶曆二年（826）	〈和微之四月一日作〉（冊四，頁 1687）		
寶曆二年（826）	〈郡中閑獨，寄微之及崔湖州〉（冊四，頁 1908）		
寶曆二年（826）	〈仲夏齋居，偶題八韻，寄微之及崔湖州〉（冊四，頁 1920）		
寶曆二年（826）	〈九日寄微之〉（冊四，頁 1928）		重陽節
寶曆二年（826）	〈酬微之開拆新樓初畢，相報末聯，見戲之作〉（冊四，頁 1912）		
寶曆二年（826）	〈重題小舫，贈周從事，兼戲微之〉（冊四，頁 1918）		

寶曆二年(826)	< 留別微之> (冊四, 頁1936)		
寶曆二年(826)	< 寫新詩寄微之, 偶題卷後> (冊三, 頁1944)		
大和二年(828)	< 杏園花下贈劉郎中> (冊四, 頁2004)	< 酬白樂天杏花園> (頁924)	劉郎中即劉禹錫
大和二年(828)	< 和微之詩二十三首—賀晨霞> (冊四, 頁1724)		
大和二年(828)	< 和微之詩二十三首—和送劉道士游天臺> (冊四, 1726 頁)		
大和二年(828)	< 和微之詩二十三首—和櫛沐寄道友> (冊四, 頁1729)		
大和二年(828)	< 和微之詩二十三首—和祝蒼華> (冊四, 頁1730)		
大和二年(828)	< 和微之詩二十三首—和我年三首> (冊四, 頁1731)		
大和二年(828)	< 和微之詩二十三首—和三月三十日四十韻> (冊四, 頁1734)		
大和二年(828)	< 和微之詩二十三首—和寄樂天> (冊四, 頁1738)		
大和二年(828)	< 和微之詩二十三首—和寄問劉、白> (冊四, 頁1740)		

大和二年（828）	〈和微之詩二十三首一和新樓北元偶集，從孫公度、周巡官、韓秀才、盧秀才、范處士小飲，鄭侍御判官、周劉二從事皆先歸〉（冊四，頁 1741）		鄭侍御：鄭魴 周從事：周元范
大和二年（828）	〈和微之詩二十三首一和晨興因報問龜兒〉（冊四，1758 頁）		
大和二年（828）	〈微之就拜尚書，居易續除刑部，因書賀意，兼詠離懷〉（冊四，頁 2006）		
大和二年（828）	〈和微之詩二十三首一和嘗新酒〉（冊四，頁 1761）		
大和三年（829）	〈和微之詩二十三首一和除夜作〉（冊四，頁 1744）		
大和三年（829）	〈和微之詩二十三首一和知非〉（冊四，頁 1746）		
大和三年（829）	〈和微之詩二十三首一和望曉〉（冊四，頁 1748）		
大和三年（829）	〈和微之詩二十三首一和李勢女〉（冊四，頁 1750）		
大和三年（829）	〈和微之詩二十三首一和酬鄭侍御東陽春悶放懷追越遊見寄〉（冊四，頁 1752）		
大和三年（829）	〈和微之詩二十三首一和自勸二首〉（冊四，頁 1754）		

大和三年（829）	〈和微之詩二十三首一和雨中花〉（冊四，頁 1757）		
大和三年（829）	〈和微之詩二十三首一和順之琴者〉（冊四，頁 1762）		
大和三年（829）	〈除官赴闕，留贈微之〉（冊四，頁 1825）		
大和三年（829）	〈嘗黃醅新酎憶微之〉（冊五，頁 2181）		
大和三年（829）	〈酬別微之（臨都驛醉後作）〉（冊三，頁 2183）		
大和三年（829）	〈予與微之老而無子，發於言歎，著在詩篇。今年冬，各有一子，戲作二什，一以相賀，一以自嘲〉（冊五，2185 頁）		
大和三年（829）	〈和微之春日投簡陽明洞天五十韻〉（冊五，頁 2063）	〈春分投簡陽明洞天作〉（頁 925）	
大和三年（829）		〈過東都別樂天二首〉（頁 930）	
大和四年（830）	〈和微之十七與君別，及隴月花枝之詠〉（冊五，頁）		
大和四年（830）	〈和微之歎槿花〉（冊五，2211 頁）		
大和四年（830）	〈和微之道保生三日〉（冊五，頁 2213）		

大和四年(830)	< 和微之任校書郎日過三鄉> (冊五, 頁 2210)		
大和四年(830)	< 戲和微之答竇七行軍之作> (冊五, 頁 2203)	< 戲酬副使中丞見示四韻> (頁 939)	副使中丞指竇鞏
大和五年(831)	< 初喪崔兒報微之晦叔> (冊五, 頁 2227)		晦叔: 崔玄亮
大和五年(831)	< 哭微之二首> (冊五, 頁 2157)		七月二十二日元稹暴卒
大和六年(832)	< 元相公挽歌詞三首> (冊五, 頁 2102)		
大和七年(833)	< 聞歌者唱微之詩> (冊五, 頁 2378)		
大和七年(833)	< 微之、敦詩、晦叔相次長逝, 巋然自傷, 因成二絕> (冊五, 頁 2371)		
大和九年(835)	< 醉中見微之舊詩有感> (外集卷上, 頁 2862)		
開成五年(840)	< 夢微之> (冊六, 頁 2668)		
會昌元年(841)	< 覽盧子蒙侍御舊詩, 多與微之唱和, 感今傷昔…題於卷後> (冊六, 頁 2754)		盧子蒙: 盧貞
未編年作品		< 逢白公> (頁 990)	

參考文獻

古籍部分

(按作者年代先後順序)

一、基本文獻

1. (唐)白居易著，顧學頡校點：《白居易集》(北京：中華書局 1999)
2. (唐)元稹撰，冀勤點校：《元稹集》(台北：漢京文化事業有限公司印行 1983)
3. 謝思煒撰：《白居易詩集校注》(北京：中華書局 2006)
4. 楊軍箋注：《元稹集編年箋注·詩歌卷》(西安：三秦出版社 2002)
5. 朱金城：《白居易年譜》(台北：文史哲出版社 1991)
6. 卞孝萱：《元稹年譜》(濟南：齊魯書社 1980)
7. 周相錄：《元稹年譜新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4)
8. (元)辛文房撰，傅璇琮主編：《唐才子傳校箋》(北京：中華書局 2000)

二、一般古籍

1. (梁)昭明太子蕭統編撰，(唐)李善注：《昭明文選》(台北：文化圖書公司 1973)
2. (後晉)劉昫等撰：《舊唐書》(北京：中華書局 1983)
3. (宋)歐陽修等撰：《新唐書》(北京：中華書局 1995)
4. (金)元好問《遺山先生文集》(上海：上海書店 1989)
(唐)李吉甫撰，賀次君點校：《元和郡縣圖志》上下(北京：中華書局出版，1995)
5. (南宋)楊萬里：《誠齋集》(上海：上海書店 1989)
6. (南宋)嚴羽著，郭紹虞校釋：《滄浪詩話校釋》(台北：里仁書局 1987)
7. (明)胡震亨著，周本淳校點：《唐音癸籤》(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1981)

8. (清)顧炎武、黃汝成集釋，樂保群、呂宗力校點：《日知錄》(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2006)
9. (清)趙翼著，霍松林點校：《甌北詩話》(台北：木鐸出版社出版 1982)
10. 臺靜農編：《百種詩話類編中》(台北：藝文印書館印行 1972)

近人論著

(按作者姓氏筆畫順序)

1. 丁仲祐編：《續歷代詩話上下》(台北：藝文出版社 1983)
2. 王仲華：《隋唐五代史》(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 1997)
3. 王拾遺著：《白居易研究》(上海：上海文藝聯合出版社 1954)
4. 王拾遺著：《白居易傳》(西安：陝西人民出版社出版 1983)
5. 江雅玲：《文選贈答詩流變史》(台北：文津出版社 1999)
6. 天衛文化編輯部編著：《中國古今地名對照編冊》(台北：天衛文化圖書股份有限公司 2000)
7. 李曰剛：《中國詩歌流變史》(台北：文津出版社 1987)
8. 岑仲勉著：《唐史餘瀋》(北京：中華書局 2004)
9. 岑仲勉著：《岑仲勉史學論文集》(北京：中華書局 2004)
10. 沈松勤、胡可先、陶然著：《唐詩研究》(浙江大學出版社 2006)
11. 尚永亮著：《元和五大詩人與貶謫文學考論》(台北：文津出版社 1993)
12. (日)花房英樹編：(京都：京都府立大學中國文學研究室 1960)
13. 孟二冬：《中唐詩歌之開拓與新變》(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 1998)
14. 吳偉斌著：《元稹考論》(鄭州：河南人民出版社 2008)
15. 吳宗國著：《唐代科舉制度研究》(瀋陽：遼寧大學出版社 1992)
16. 吳汝煜主編：《唐五代詩人交往詩索引》(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1993)

17. 吳庚舜、董乃斌主編：《唐代文學史下》（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 2006）
18. 余恕誠著：《唐詩風貌及其文化底蘊》（台北：文津出版社 1999）
19. 胡可先：《中唐政治與文學—以永貞革新為中心》（合肥：安徽大學出版社 2000）
20. 唐曉敏著：《中唐文學思想研究》（北京：北京師範大學出版社 2000）
21. 馬銘浩：《唐代社會與元白文學集團關係的研究》（台灣學生書局 1991）
22. 許總著：《唐詩史》（江蘇教育出版社 1994）
23. 許總著：《文人情侶叢書—元稹與崔鶯鶯》（北京：中華書局 2004）
24. 郭杰：《元白詩傳》（長春市：吉林人民出版社 2000）
25. 陳寅恪著：《陳寅恪集·元白詩箋證稿》（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 2001）
26. 陳家煌：《白居易詩人自覺研究》（高雄：中山大學文學院出版 2009）
25. 陳友琴編：《白居易資料彙編》（北京：中華書局 1986）
27. 陳才智：《元白詩派研究》（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 2007）
28. 傅璇琮《唐代科舉與文學》（台北：文史哲出版社 1994）
29. 傅錫壬著：《牛李黨爭與唐代文學》（台北：東大圖書 1984）
30. 褚彬杰：《中國古代文體概論》（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 1990）
31. 楊宗瑩著：《白居易研究》（台北：文津出版社 1985）
32. 趙以武：《唱和詩研究》（蘭州：甘肅文化出版社 1997）
33. 廖美雲：《元白新樂府研究》（台灣學生書局 1989）
34. 賴瑞和著：《唐代基層文官》（台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 2004）
35. 劉維崇著：《白居易評傳》（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發行 1996）
36. 劉維崇著：《元稹評傳》（台北：黎明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出版 1977）
37. 劉寧著：《唐宋之際詩歌演變研究—以元白之元和體的創作影響為中心》（北京：師範大學出版社 2002）
38. 劉維治：《元白研究》（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 1999）
39. 謝思煒著：《白居易集綜論》（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1997）

學位論文

(按作者姓氏筆畫順序)

1. 呂正惠：《元白比較研究》(台北：台大中文所碩論 1974)
2. 呂正惠：《元和詩人研究》(台北：東吳中文所博論 1983)
3. 李揚揚：《元稹白居易相異性研究》(河南師範中國古代文學碩論 2011)
4. 邱月兒：《元稹與白居易之唱和詩研究》(上海：復旦大學中研所博論 2009)
5. 岳娟娟：《唐代唱和詩研究》(上海：復旦大學中國語文所博論 2004)
6. 張育樺：《劉禹錫、白居易交往詩研究》(屏東：國立屏東教大中語所碩論 2010)
7. 祝乃花：《唐代友朋交往詩初探》(上海：華東師範古籍整理所碩論 2004)
8. 彭芳：《元白相似性考索》(河南師範中國古代文學碩論 2011)
9. 趙現平：《元稹、白居易唱和詩三論》(廈門大學中國古代文學碩論 2007)
10. 鍾佳璇：《距離與對話—元白贈答詩的書信性質研究》(台南：成功大學中文碩論 2008)

單篇論文

(按作者姓氏筆畫順序)

1. 卞孝萱：〈唐代次韻詩為元稹首創考〉，《晉陽學刊》，1986
2. 王長順：〈論中唐新辛樂府詩的諷諭特質〉，《榆林學院學報》15卷2期，2005
3. 李漢南：〈元稹白居易唱和詩初探〉，《安徽文學》11期，2011
4. 李揚揚：〈淺析元白新樂府詩歌中的不同之處〉，《時代文學》，2011
5. 林明珠：〈試論元白唱和詩的創作手法〉，《東吳中文研究集刊》3期，1996
6. 周圍：〈元稹唱和詩考述〉，《周口師範高等專科學校學報》18卷3期，2001
7. 尚永亮：〈開天、元和兩大詩人交往詩創作及其變化的定量分析〉，《江海學刊》2期，2005
8. 吳偉斌：〈元稹白居易通江唱和真相縱述〉，《南昌大學學報》(人社版)33卷2期，2002
9. 吳偉斌：〈元稹白居易通江唱和真相述略〉，《蘇州大學學報》，1988
10. 吳振華：〈試論元稹的文學思想—以《唐故工部員外郎杜君墓系銘并序》為中心〉，《寧波大學學報》(人文科學版)24卷6期，2011
11. 周桂峰：〈元白交誼論〉，《淮陰師範學院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2卷1期，2000
12. 周桂峰：〈元白同題樂府研究〉，《淮陰師範學院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3卷1期，2001
13. 陳才智：〈元稹白居易「初識」之年再辨〉，《文學遺產》5期，2001
14. 許總：〈論元稹白居易的文學觀〉，《江蘇社會科學》3期，1997
15. 許總：〈淺俗表意與濃郁傷情—論元白兩面性人生與心態〉，《陝西師大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24卷4期，1995
16. 段承校：〈元白唱和及其詩史意義〉，《鹽城師範學院學報》(人文社會科學版)29卷3期，2009

17. 孫琴安：〈簡論元稹詩中的政治內容〉，《蘇州科技學院學報》（社會科學）20 卷 4 期，2003
18. 彭曙蓉：〈白居易與劉勰《文心雕龍》主要文學思想的比較〉，《貴州文史叢刊》3 期，2005
19. 趙樂：〈元白唱和詩研究〉，《北京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46 卷 6 期，2009
20. 滕雯：〈〈策林〉所呈現的政治、軍事、思想與文化探究〉，《遼寧教育行政學院學報》28 卷 1 期，2011
21. 湯吟菲：〈中唐唱和詩述論〉，《文學遺產》3 期，2001
22. 萬建軍：〈元稹諷諭詩的題材〉，《語文學刊》9 期，2010
23. 鞏本棟：〈論元白唱和詩〉，《淡江中文學報》25 期，2011

網路資料

1. 中央研究院漢籍電子文獻資料庫，網址：

<http://140.109.138.249/ihpc/ttswebquery?@0:0:1:hanjiquery@@0.4713622822858727>

2. 中國期刊全文資料庫，網址：

<http://156.csis.com.tw/kns50/Navigator.aspx?ID=CJFD>

3. 中華民國期刊論文索引系統，網址：

<http://140.116.207.27/ncl-cgi/hypage51.exe?HYPAGE=Home.txt>

4. 故宮【寒泉】古典文獻全文檢索資料庫，網址：

<http://210.69.170.100/s25/index.htm>

5. 國家圖書館全國博碩士論文資訊網，網址：

<http://etds.ncl.edu.tw/theabs/index.jsp>